

Nokia E72 用戶指南

版本 1.0

CE 0434 !

本公司 NOKIA CORPORATION 聲明產品 RM-530 符合歐盟指令 1999/5/EC (Directive 1999/5/EC) 的基本要求和相關規定。此聲明書 (Declaration of Conformity) 的全文可在 http://www.nokia.com/phones/declaration_of_conformity/ 中找到。

© 2011 Nokia。版權所有，翻印必究。

Nokia、諾基亞、Nokia Connecting People、Eseries、Nokia E72 及 Navi 是諾基亞公司的商標或註冊商標。Nokia tune (諾基亞音調) 是諾基亞公司的聲音標記。本文件中所提及的其他產品與公司名稱可能分別為其各自擁有者之商標或註冊名稱。

未事先取得 Nokia 的書面同意，嚴禁以任何形式複製、傳送、散佈或儲存本文件的全部或部分內容。Nokia 奉行持續發展的政策。Nokia 保留對本文件中所描述產品進行改變和改進的權利，恕不另行通知。



Java

POWERED Java 以及所有以 Java 為基礎的標誌都是 Sun Microsystems, Inc. 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此產品是以 MPEG-4 Visual Patent Portfolio License 為基礎進行授權，(i) 由從事個人及非商業活動之消費者，搭配符合 MPEG-4 Visual Standard 所編碼的資訊，使用於個人及非商業用途，以及 (ii) 搭配經授權的視訊提供商所提供的 MPEG-4 視訊使用。對於任何其他用途，並不提供或暗示任何授權。其他關於促銷、內部和商業用途的資訊可以從 MPEG LA, LLC. 取得。請參閱 <http://www.mpegla.com>。

在適用法律所允許之最大範圍內，不論是任何情況，包括發生資料或收入損失或任何特殊、附隨、衍生性或間接之損害，無論其發生原因為何，NOKIA 或其認可供應商都毋需承擔任何損害之責任。

本文件之內容係依「現況」提供。除非適用的法律另有規定，否則不對本文件之準確性、可靠性或內容做出任何類型的明確或隱含的保證，其中包括但不限於對特定目的的商用性與適用性的默示保證。NOKIA 保留於任何時刻修正或作廢此文件的權利，恕不另行通知。

如需最新的產品資訊，請參閱 www.nokia.com.tw。

在適用法律允許的範圍內，嚴禁對裝置中的任何軟體進行反向工程。本用戶指南中包含的任何有關諾基亞之表述、保固、損害及責任的限制規定，同樣適用於諾基亞授權人的任何表述、保固、損害及責任。

本裝置中提供的第三方應用程式由不從屬於或關聯於諾基亞的個人或團體建立和擁有。對於這些第三方的應用程式，諾基亞並不擁有版權或知識產權。因此，諾基亞並沒有責任向終端用戶提供支援或保證這些應用程式的功能，亦不會對這些應用程式或物件上的資料負責。諾基亞對這些第三方應用程式不負任何擔保責任。如您使用這些應用程式，表示您清楚知道應用程式以「現有形式」提供，不論明示或暗示及在法律覆蓋範圍下均沒有保證。您亦清楚無論諾基亞及其附屬機構均沒有發表任何陳述或保證，不論明示或暗示，包括但不限於標題的保證、能切合特定目的或達致特定目的的經營能力，或應用程式不會侵犯第三者的專利、版權、商標或其他權利。

特定產品、應用程式和服務的取得依地區而有所不同。如需詳細資訊及可用的語言選項，請洽詢當地的諾基亞經銷商。本裝置可能包含了受到美國與其他國家之出口法律與條例所規範的商品、技術或軟體。禁止在違反法律的情況下進行轉移。

FCC / 加拿大工業部聲明

本裝置可能會干擾電視或收音機 (例如：太接近接收設備使用電話時)。如果無法消除此類干擾，FCC 或加拿大工業部可能會要求您停止使用電話。如需協助，請洽詢當地的服務機構。本裝置符合 FCC 規則的第 15 部分。操作必須符合下列兩種條件：(1) 本裝置不會造成有害干擾；(2) 本裝置必須接受任何接收到的干擾，包括可能會造成不想要之操作的干擾。任何未經 Nokia 明確認可的變更或修改將可能導致使用者操作此設備的權利失效。

版本 1.0 ZH-TW

目 錄

安全.....	7	Nokia Ovi 套件.....	19
關於本手機.....	7	Ovi by Nokia.....	19
系統服務.....	8	關於 Ovi 商店.....	19
關於數位版權管理.....	8		
取出電池.....	8		
 尋找說明.....	 9	 您的 Nokia E72	 20
支援.....	9	重要功能.....	20
更新裝置軟體.....	9	首頁畫面.....	20
裝置內建說明.....	10	單鍵撥號鍵.....	21
讓您的裝置擁有更多功能.....	10	光學 Navi 鍵.....	22
設定.....	10	轉動以將來電或鬧鈴靜音.....	22
密碼.....	10	行事曆.....	22
延長電池壽命.....	11	通訊錄.....	24
釋放記憶體空間.....	11	多工作業.....	25
 開始使用.....	 12	手電筒.....	25
插入 SIM 卡及電池.....	12	 撥打電話.....	 26
插入記憶卡.....	13	語音通話	26
移除記憶卡.....	13	通話期間選項.....	26
天線位置.....	14	語音訊息.....	26
將裝置開機及關機.....	14	接聽或拒絕來電.....	27
為電池充電.....	14	撥打會議通話 (系統服務)	27
按鍵和部位.....	15	使用單鍵撥號撥打電話號碼.....	27
耳機.....	16	來電插撥.....	28
腕帶.....	16	來電轉接.....	28
編寫文字.....	16	通話限制.....	28
Nokia 手機轉換	17	聲控撥號.....	29
		進行視訊通話.....	29
		視訊通話期間選項.....	30

接聽或拒絕視訊通話.....	30	書籤.....	50
通訊記錄.....	30	認識附近的活動.....	50
訊息.....	31	清除快取記憶.....	50
訊息資料夾.....	32	結束連線.....	50
組織訊息.....	32	連線安全性.....	51
電子郵件服務.....	32	網路設定.....	51
電子郵件.....	33		
訊息閱讀助理.....	35	Nokia Office 工具.....	52
語音.....	35	隨身備註	52
簡訊和多媒體訊息.....	36	計算機	53
特殊訊息類型.....	38	檔案管理	53
簡訊廣播服務.....	39	Quickoffice	53
訊息設定.....	39	換算器.....	54
連線方式	41	ZIP 管理	54
數據連線和存取點.....	41	PDF 閱讀程式	54
系統設定.....	41	列印	54
無線區域網路	42	記事本	56
當前數據連線.....	44	中英雙語辭典.....	56
同步處理	44		
藍牙連線	44	定位 (GPS).....	57
資料傳輸線.....	47	關於 GPS.....	57
電腦連線.....	47	輔助全球定位系統 (A-GPS).....	57
關於家用網路.....	47	建立 GPS 連線的小秘訣.....	58
網際網路.....	48	位置要求.....	58
瀏覽網路.....	48	地標.....	58
瀏覽器工具列.....	49	GPS 資料.....	59
瀏覽網頁.....	49	定位設定.....	59
網路收取點和部落格.....	49		
內容搜尋.....	50	地圖.....	60
		地圖總覽.....	60
		我的位置.....	60
		尋找地點.....	62

管理地點與路徑.....	63	檢視及編輯安全模組.....	87
開車和步行.....	64	遠端設定檔.....	88
地圖捷徑.....	66	程式管理.....	88
個人化.....	67	授權.....	90
操作模式.....	67	同步處理.....	91
選取鈴聲.....	68	行動 VPN.....	91
自訂操作模式.....	68	設定.....	92
個人化首頁畫面.....	68	一般設定.....	93
變更螢幕佈景主題.....	68	電話設定.....	95
下載佈景主題.....	69	連線設定.....	96
變更鈴聲主題.....	69	應用程式設定.....	102
3-D 鈴聲	69	捷徑.....	102
影音工具.....	70	一般快捷操作.....	103
相機.....	70	諾基亞原廠配件.....	104
多媒體資料.....	72	關於配件的實用提示.....	105
照片.....	73	電池.....	105
線上分享.....	77	疑難排解.....	105
音樂播放機.....	80	環保小秘訣.....	107
RealPlayer.....	81	節省能源.....	107
錄音機	82	回收.....	107
Flash 播放機.....	82	產品與安全資訊.....	108
FM 收音機.....	82	索引.....	123
Nokia 網際網路收音機.....	83		
安全性及資料管理.....	85		
鎖定裝置.....	85		
記憶卡安全性.....	85		
加密.....	86		
固定撥號.....	86		
憑證管理.....	87		

安全

請閱讀下列簡明的使用原則。違反這些規定可能會導致危險或觸法。有關更進一步的詳細資訊，請參閱本《用戶指南》。



安全開機

在禁止使用無線電話，或者使用無線電話可能會造成干擾或危險的地方，請勿啟動本裝置。



行車安全第一

請遵循所有當地法律。行車途中務必專心駕駛，不要分心做其他事情。行車安全為首要顧慮。



干擾

所有的無線裝置都可能會受到干擾，並影響其效能。



在限制的區域請關機

請遵守所有相關限制。在飛機上、接近醫療儀器、加油站、化學物質或爆破區域，請關閉本裝置。



使用合格的維修服務

唯有合格的服務人員，才能安裝或維修本產品。



配件與電池

請只使用經過認可的配件與電池。請勿連接不相容的產品。



防水功能

您的裝置無法防水。請保持乾燥。

關於本手機

本指南中所描述的無線裝置，業經認證適用於 UMTS 900、1900 和 2100 MHz 系統，以及 GSM 850、900、1800 和 1900 MHz 系統。關於系統的詳細資訊，請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

您的裝置支援多種連線方式，並且就像電腦一樣，可能會暴露在病毒及其他有害內容的威脅之下。當您在處理訊息、連線要求、瀏覽和下載時應格外小心。請只從提供適當安全措施與保護的可信賴來源安裝和使用服務及其他軟體，例如經過 Symbian Signed 或通過 Java Verified™ 測試的應用程式。您可以考慮在裝置和任何連線的電腦上安裝防毒及其他安全性軟體。

您的裝置可能已預先安裝了一些協力廠商網站的書籤與連結，並且讓您存取協力廠商的網站。這些與諾基亞無關，諾基亞不為這些網站背書或擔保其可靠性。如果您存取這些網站，請謹慎注意安全性或內容。



警告： 您必須先開機，才能使用手機中的各項功能（鬧鐘除外）。在使用無線裝置會造成干擾或危險的地方，請勿開啟本手機

使用本裝置時，請遵循所有相關法律規定，並尊重當地風俗、他人隱私權和包括版權在內的合法權利。版權保護可以防止某些影像、音樂和其他內容遭到複製、修改或傳輸。

備份裝置中儲存的所有重要資訊，或保留手寫記錄。

在連接到任何其他裝置時，請先閱讀該裝置的用戶指南，以取得詳細的安全指示。請勿連接不相容的產品。

本指南中的影像可能會和裝置的螢幕顯示有所不同。

請參考《用戶指南》中關於裝置的重要資訊。

系統服務

您必須先申請無線服務提供商的服務才能使用裝置。並非所有系統都提供這些服務；有些系統可能會要求您先與服務提供商達成特定的協議，才能使用這些系統服務。系統服務牽涉到資料的傳輸。有關在原註冊系統及漫遊至其他系統時的費率詳情，請洽詢您的服務提供商。服務提供商會解釋各項收費標準。部分系統可能有所限制，因而影響您使用此裝置某些需要系統支援的功能，例如在 TCP/IP 通訊協定上執行的特定技術（像是 WAP 2.0 通訊協定（HTTP 和 SSL）和與語言相關字元的支援）。

您的服務提供商可能已設定停用或關閉裝置中的某些功能。在這種情況下，這些功能就不會出現在裝置的功能表上。您的裝置也可能具有自訂的項目，例如功能表名稱、功能表順序和圖示。

關於數位版權管理

使用本裝置時，請遵循所有相關法律規定，並尊重當地風俗、他人隱私權和包括版權在內的合法權利。版權保護可以防止您複製、修改或傳輸影像、音樂和其他內容。

內容所有人可以使用不同類型的數位版權管理（DRM）技術保護其智慧財產（含版權）。本裝置使用多種類型的 DRM 軟體存取受 DRM 保護的內容。您可以使用本裝置存取以 WMDRM 10 及 OMA DRM 2.0 保護的內容。如果特定的 DRM 軟體無法保護內容，則內容所有人得要求撤銷此 DRM 軟體對於受 DRM 保護之新內容的存取能力。當發生撤銷時，裝置上受此 DRM

軟體保護的內容可能將無法更新。此 DRM 軟體的撤銷並不影響受其他類型 DRM 保護或非 DRM 保護內容的使用。

數位版權管理（DRM）所保護的內容會隨附一份相關授權書，此證書會定義您使用內容的權限。

如果裝置中具有 OMA DRM 保護的內容，請使用 Nokia Ovi 套件中的備份功能，同時備份授權書和這些內容。

其他傳輸方式可能無法傳輸授權書，而您在將裝置記憶體格式化後，必須將此授權書與內容一起還原，才能繼續使用受 OMA DRM 保護的內容。當裝置上的檔案損毀時，您也可能必須將授權書還原。

如果裝置中包含了受 WMDRM 保護的內容，一旦將裝置記憶體格式化，您將同時失去授權書和受保護的內容。當裝置上的檔案損毀時，您也可能會失去授權書和受保護的內容。一旦失去授權書和受保護的內容，您可能無法再次於裝置上使用相同的內容。詳情請洽詢您的服務提供商。

有些授權書可能會與特定 SIM 卡連結，您必須在裝置中插入此 SIM 卡，才能使用受保護的內容。

取出電池

取出電池前，請關機並中斷手機與充電器的連接。

尋找說明

支援

如果問題仍無法解決，請執行下列動作之一：

- 將手機重新啟動。將手機關機，然後取出電池。大約一分鐘後，重新裝上電池，然後將手機開機。
- 更新手機軟體
- 還原原廠設定

如果問題仍無法解決，請連絡 Nokia 治詢維修相關事宜。移至 www.nokia.com.tw/repair 網站。將手機送修之前，請務必備份手機中的資料。

更新裝置軟體

關於裝置軟體及應用程式更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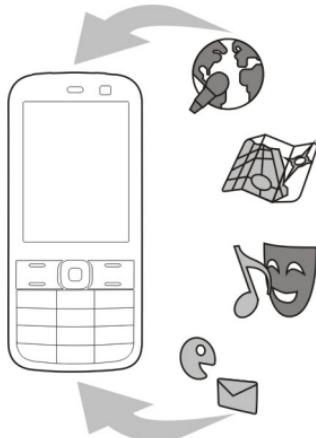
使用裝置軟體更新及應用程式更新，您可以取得裝置的新功能及增強功能。更新軟體也可能會改善裝置的效能。

建議您在進行裝置軟體更新之前先備份您的個人資料。



警告：如果您在安裝軟體更新，安裝期間您將無法使用裝置，也無法撥打緊急電話，直到安裝完畢而且裝置重新啟動為止。

在更新裝置的軟體或應用程式之後，用戶指南中的說明可能不再是最新的。



使用您的電腦更新軟體

Nokia Software Updater 是一個可讓您更新裝置軟體的電腦端應用程式。若要更新裝置軟體，您需要一部相容的電腦、寬頻網際網路存取，以及一條相容的 USB 資料傳輸線來將裝置連接至電腦。

要取得更多資訊以及下載 Nokia Software Updater，請至 www.nokia.com.tw/softwareupdate。

裝置內建說明 ?

您的裝置包含了協助您使用內建應用程式的說明。

若要從主功能表開啟說明文字，請選取 **功能表 > 應用程式 > 說明 > 說明**，以及您想要閱讀其說明的應用程式。

當應用程式開啟時，若要存取目前檢視的說明文字，請選取 **選項 > 說明**。

當您閱讀說明時，若要變更說明文字的大小，請選取 **選項 > 縮小字體或放大字體**。

您可以在說明文字的最後找到相關主題的連結。如果您選取標有底線的文字，便會出現一段簡短的說明。說明文字會使用下列指示符號： 連結至相關說明主題。 連結至討論中的應用程式。

當您在閱讀說明指示時，要在說明文字和於背景開啟的應用程式之間進行切換，請選擇 **選項 > 顯示開啟的應用程式** 和想要的應用程式。

讓您的裝置擁有多個功能

Nokia 與協力軟體開發商提供了各式各樣的應用程式，讓您的裝置擁有多個功能。若要搜尋或下載應用程式，請至 store.ovi.com 的 Ovi 商店。在網站的產品支援頁面上，可取得包含這些應用程式說明的指南，請瀏覽 www.nokia.com/support 或當地 Nokia 網站。

設定

通常，裝置中已根據您的系統服務提供商資訊，自動設定了多媒體訊息、GPRS、串流和行動網際網路等設定。您的裝置可能已安裝來自服務提供商的設定，或者您也可以從系統服務提供商處，接收或向其要求以特殊訊息格式傳送的設定。

您可以變更裝置中的一般設定，例如語言、待機模式、螢幕顯示及鍵盤鎖設定。

密碼

PIN 碼或 PIN2 碼 (4-8 碼)	這些密碼可以保護您的 SIM 卡，以防他人未經授權使用，或是您必須輸入這些密碼才能存取某些功能。 您可以將裝置設定為開機時要求輸入 PIN 碼。 如果 SIM 卡未提供這些密碼，或是您忘記密碼，請洽詢您的服務提供商。 如果您連續三次輸入錯誤的密碼，您就必須使用 PUK 碼或 PUK2 碼來解鎖密碼。
PUK 碼或 PUK2 碼 (8 碼)	您必須輸入這些密碼才能解鎖 PIN 碼或 PIN2 碼。 如果 SIM 卡未提供此密碼，請洽詢服務提供商。
IMEI 卡號碼 (15 碼)	此號碼是以辨識系統中的有效裝置。 若要檢視您的 IMEI 號碼，請撥 *#06#。

鎖定密碼 (手機鎖碼) (最少 4 碼或 4 個字元)	<p>此密碼能協助您保護您的裝置，防止他人未經授權使用。</p> <p>您可以將裝置設定為要求輸入您所定義的鎖定密碼。</p> <p>密碼請保密，並保管在與裝置不同且安全的地方。</p> <p>如果您忘記該密碼而裝置已鎖定，則您的裝置將需要維修服務。此服務可能需要額外付費，同時可能會刪除裝置中的所有個人資料。</p> <p>如需詳細資訊，請連絡您的諾基亞客戶服務中心或是您的裝置經銷商。</p>
---------------------------------------	--

延長電池壽命

裝置中的多項功能會加快電池電力的消耗並縮短電池的壽命。若要節省電池電力，請注意下列事項：

- 使用藍牙技術的功能，或在使用其他功能時讓使用藍牙技術的功能在背景執行，會增加電池耗電量。當不需要時，請停用藍牙技術。
- 使用無線區域網路 (WLAN) 的功能，或在使用其他功能時讓使用 WLAN 的功能在背景執行，會增加電池耗電量。當您不再嘗試連線、不再連線到存取點，或不再掃描可用的網路時，Nokia 裝置上的 WLAN 便會關閉。若要進一步減低電池消耗，您可指定您的裝置不要在背景中掃描可用的系統或減少掃描可用系統的頻率。
- 如果您在連線設定中將封包數據連線設定為當可用時，並且不在封包數據的涵蓋範圍 (GPRS) 內，裝置會定期嘗試建立封包數據連線。若要延長裝置的操作時間，請選取 **功能表 > 控制台 > 設定**，然後選取 **連線 > 封包數據連線 > 當需要時**。

表 > 控制台 > 設定，然後選取 **連線 > 封包數據連線 > 當需要時**。

- 當您捲動到地圖上的新區域時，地圖應用程式會下載新的地圖資訊，這會增加電池的耗電量。您可不讓手機自動下載新的地圖。
- 如果行動系統的訊號強度在您所處的區域中有差異，您的手機必須重複掃描可用的系統。這會增加電池的耗電量。如果在系統設定中將系統模式設定為雙系統，則裝置會搜尋 3G 系統。您可以將裝置設定為僅使用 GSM 系統。若要使用 GSM 系統，請選取 **功能表 > 控制台 > 設定**，然後選取 **手機 > 系統 > 系統模式 > GSM**。
- 螢幕顯示的背光會增加電池耗電量。在螢幕顯示設定中，您可以變更背光關閉的逾時時間。選取 **功能表 > 控制台 > 設定**，然後選取 **一般 > 個人化 > 螢幕顯示 > 燈光逾時**。
- 若要省電，請啟動省電螢幕保護模式。按住電源鍵，並選取 **啟動省電模式**。若要關閉，請按電源鍵，並選取 **關閉省電**。省電螢幕保護模式啟動時，您可能無法變更某些應用程式的設定。

釋放記憶體空間

若要檢視不同資料類型可用的記憶體，請選取 **功能表 > 辦公室 > 檔案管理**。

本裝置的許多功能需要使用記憶體來儲存資料。當可用記憶體不足時，裝置將會通知您。

若要釋出記憶體，請將資料傳輸到替代記憶體 (若可使用) 或相容的電腦上。

若要移除您不再需要的資料，請使用檔案管理或相對應的應用程式。您可以移除下列項目：

- 訊息資料夾中的訊息以及從信箱擷取的電子郵件訊息
- 已儲存的網頁
- 連絡人資訊
- 行事曆備註

- 應用程式管理中不再需要的應用程式
- 您已安裝的應用程式安裝檔案 (副檔名為 .sis 或 .sisx)。將安裝檔案備份到相容的電腦。
- 照片中的影像和影片檔。

開始使用

插入 SIM 卡及電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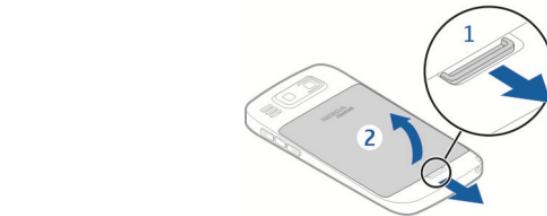
! 請注意：您的裝置並不支援 5 伏特的 SIM 卡。

★ 重要：請勿在此裝置中使用 mini-UICC SIM 卡 (又稱為 micro-SIM 卡) 或是與轉接卡搭配使用 micro-SIM 卡，或是具備 mini-UICC 挖窗空格的 SIM 卡 (見附圖)。micro SIM 卡尺寸小於標準 SIM 卡。此裝置並不支援使用 micro-SIM 卡，且使用不相容的 SIM 卡可能會損壞卡片或裝置，也可能會損毀儲存在記憶卡中的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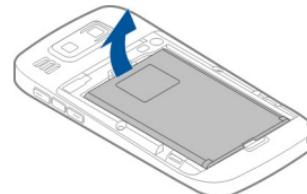


安全移除。取出電池前，請務必關機，並中斷手機與充電器的連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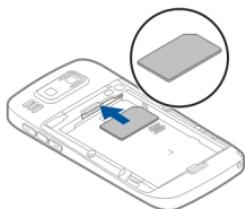
1. 移除背面外殼。



2. 移除電池 (若有插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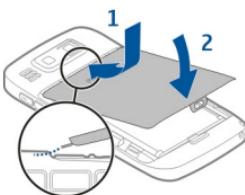
3. 將 SIM 卡插槽拉出，再插入 SIM 卡。請確認卡片的接觸點是向下，並且卡片的斜角是朝向插槽的斜角。推回 SIM 卡插槽。



4. 將電池的接觸點對準電池插槽的接點，然後插入電池。



5. 重新裝回背面外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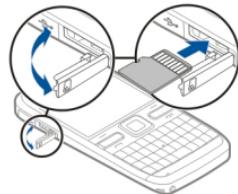


插入記憶卡

請只使用諾基亞所認可的相容 microSD 和 microSDHC 卡來使用本裝置。諾基亞使用符合業界標準的記憶卡，但是部分品
牌可能無法與本裝置完全相容。使用不相容的記憶卡可能會
損壞記憶卡和裝置，並造成記憶卡中所儲存的資料損毀。

裝置中可能已經插有記憶卡。如果尚未插入，請依照下列步驟操作：

1. 將相容記憶卡插入插槽中。請確認記憶卡的接觸點朝上，而且朝向插槽。
2. 將記憶卡推入。當記憶卡固定住時，您會聽見一聲卡嗒聲。



移除記憶卡

 **重要：**正在存取記憶卡時，請勿在操作期間取出記憶卡。取出記憶卡可能會損壞記憶卡和裝置，並造成記憶卡中所儲存的資料損毀。

1. 在您移除記憶卡之前，請按電源鍵，並選取 **移除記憶卡**。所有應用程式都會關閉。
2. 顯示 **移除記憶卡將會關閉所有開啟的應用程式。是否仍要移除？** 時，請選取 **是**。
3. 會顯示 **移除記憶卡並按“確定”**。
4. 按壓記憶卡，使其從插槽鬆開。
5. 拉出記憶卡並關上記憶卡插槽的外蓋。如果裝置已關機，請選取 **確定**。

天線位置

本裝置可能具有隱藏式天線和外部天線。當天線正在傳輸或接收時，請盡量不要觸碰天線區域。接觸天線會影響通話品質，並使本裝置在操作時消耗更多電量，還可能縮短電池壽命。



將裝置開機及關機

若要將裝置開機：

1. 按住電源鍵。
2. 如果裝置要求 PIN 碼或鎖定密碼，請輸入該密碼並選取 **確定**。預設的鎖定密碼為 **12345**。如果您忘記該密碼而裝置已鎖定，則您的裝置將需要維修服務，並且可能需要額外付費。如需詳細資訊，請洽詢諾基亞客戶服務中心或您的裝置經銷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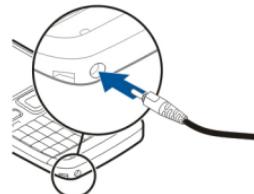


若要將裝置關機，請短按電源鍵，並選取 **關機！**。

為電池充電

電池出廠時已進行部分充電。如果裝置顯示電量過低，請執行下列操作：

1. 將充電器插入牆上的電源插座。
2. 將充電器插頭連接至裝置。



如果您使用 USB 充電器，請將充電器插頭連接至 USB 插孔。

3. 當裝置顯示已完全充電時，請將充電器接頭自裝置拔除，再將充電器從電源插座取下。

充電的時間長短沒有限制，而且充電時您仍可使用裝置。如果電池電力已完全耗盡，可能要等幾分鐘後螢幕才會出現充電指示符號，或者您才能夠撥打電話。

使用 USB 資料傳輸線充電

使用 USB 傳輸線充電會比使用充電器充電慢。如果您使用 USB 集線器，可能無法使用 USB 資料傳輸線充電。USB 集線器可能不相容，無法為 USB 裝置充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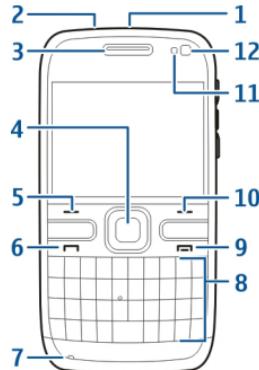
連接 USB 資料傳輸線時，在充電的同時您也可以傳輸資料。

1. 使用相容的 USB 傳輸線，將相容的 USB 裝置連接至您的裝置。

根據充電所使用裝置類型的不同，可能需要稍待片刻才會開始充電。

2. 如果裝置的電源已經開啟，請從可用的 USB 模式中選取。

按鍵和部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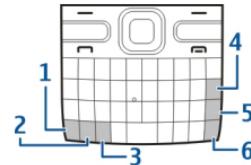
- 1 — 電源鍵
- 2 — 耳機插孔
- 3 — 聽筒
- 4 — 光學 Navi™ 鍵 (導覽鍵)
- 5 — 選擇鍵
- 6 — 通話鍵
- 7 — 麥克風
- 8 — 鍵盤
- 9 — 結束鍵
- 10 — 選擇鍵
- 11 — 亮度感應
- 12 — 視訊相機

9 — 結束鍵

10 — 選擇鍵

11 — 亮度感應

12 — 視訊相機



1 — 功能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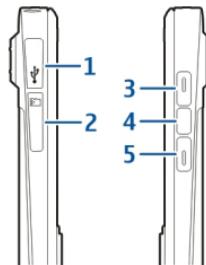
2 — Shift 鍵

3 — 符號鍵

4 — 退格鍵

5 — Enter 鍵

6 — 控制鍵



1 — Micro USB 插孔

2 — 記憶卡插槽

3 — 音量增大鍵

4 — 語音鍵

5 — 音量減小鍵

! 請注意：本裝置的表面鍍金並不包含鎳元素。本裝置的表面含不鏽鋼。

裝置若長時間運行，例如：使用中的視訊通話和高速的數據連線，裝置可能會微微發熱。在大部分情況下，這種狀況是正常的。如果您發現裝置無法正常運作，請就近洽詢客戶服務中心為您服務。

耳機

您可以將相容的耳機或聆聽用耳機連接至裝置。您可能必須選取耳機類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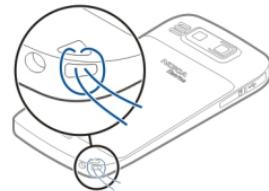
若要撥打免持聽筒通話，請使用有相容遙控裝置的耳機或是使用裝置的麥克風。

! 警告：使用耳機時，您聆聽外面聲音的能力將會受到影響。為了您的安全，請勿在危險的地方使用耳機。



腕帶

將手機吊飾穿過吊飾孔，然後拉緊。



編寫文字

本手機提供的輸入法會隨市場不同而有所差異。

鍵盤

本裝置具備完整的鍵盤。

一些字元 (例如，標點符號) 會顯示於按鍵的右上角 (上標)。若要插入上標字元，請按功能鍵 以及上面有您想要字元的按鍵。

若要插入數字，請按功能鍵 ， 即會顯示於螢幕上，然後再按數字鍵。若要鎖定功能鍵 ，並只輸入數字，請按兩下功能鍵 ， 即會顯示於螢幕上。

若要清除字元，請按退格鍵。按住退格鍵，即可清除多個字元。

若要開啟特殊字元清單，請按 Sym 鍵。使用導覽鍵在清單中捲動並選取一個字元。

若要在不同的字元大小寫之間切換，請按 鍵以顯示 。

Abc、**ABC** 和 **abc** 表示所選取的大小寫。

複製及貼上文字

1. 若要選取字母或單字，請按住 鍵。同時，請向必要的方向捲動以反白您要複製的單字、詞彙或文字行。隨著選取範圍的移動，也將反白選取文字。
2. 若要將文字複製至剪貼簿，請按 **Ctrl + C**。若要貼上文字，請按 **Ctrl + V**。

切換輸入法

若要切換輸入法，請同時按住 **Ctrl** 鍵和 鍵，直到您想要的輸入法符號顯示在螢幕上。

變更輸入語言

當您輸入文字時，可變更輸入語言。請選擇 **選項 > 輸入選項 > 編寫語言** 以及您想要的輸入語言。在您輸入文字時，請按住 鍵以及任何次數的其他按鍵，以輸入特殊字元。變更輸入語言可讓您存取不同的字元。

例如，如果您在輸入中文字時想要使用拉丁字元來輸入名稱，請選擇 **選項 > 輸入選項 > 編寫語言** 以及可以使用拉丁字元的輸入語言。

中文注音輸入法

1. 輸入注音符號：若要輸入注音符號，請按一下標示著該符號的按鍵。如果注音符號為上標文字（如ㄅ或ㄆ），請先按一下功能鍵 ，然後再按一下標示著該符號的按鍵。或者，同時按下功能鍵 和標示著該符號的按鍵。一個中文字清單即會顯示。

輸入的注音符號會顯示於螢幕上，同時也會列出符合注音組合的候選字。

若要由右至左逐字刪除注音符號，請按退格鍵。

2. 輸入中文字：向左或向右捲動以存取同一行的字，向上或向下捲動以存取上一行或下一行的字。反白您想要的字，然後按導覽鍵輸入該字。
3. 使用預測字：之後裝置會預測並列出可與前一個輸入的字形成一個詞彙的候選字。

向左或向右捲動以存取同一行的候選字，向上或向下捲動以存取上一行或下一行的候選字，然後按導覽鍵輸入反白的字。裝置會根據您剛選取的字再繼續預測下一個中文字。

如果您不需要預測的候選字，請按退格鍵清除它，或輸入注音符號以輸入新字。當沒有輸入注音符號時，按退格鍵會刪除游標左邊的字。若要快速刪除游標左邊的字，請按住退格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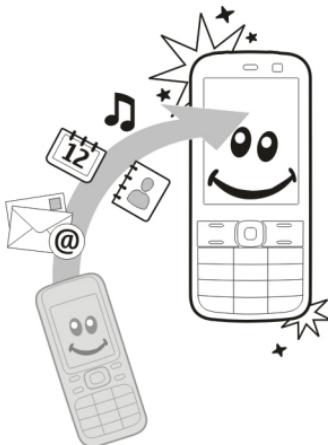
Nokia 手機轉換

從您的舊裝置複製內容

您可以使用手機轉換應用程式，將電話號碼、地址、行事曆項目和影像等內容從您先前的相容諾基亞裝置複製到您的新裝置。

第一次複製內容

1. 第一次從其他裝置擷取資料時，請在您的裝置上選取[功能表 > 控制台 > 手機轉換](#)。
2. 將兩部裝置配對。要讓您的裝置搜尋具有藍牙連線能力的裝置，請選取[繼續](#)。選取您要傳輸內容的來源裝置。裝置會要求您輸入密碼。請輸入密碼(1-16位數)，並選取[確定](#)。在另一個裝置上輸入相同的密碼，並選取[確定](#)。裝置現在已完成配對。



如果您的舊諾基亞裝置沒有手機轉換應用程式，您的新裝置會透過訊息將應用程式傳送至舊裝置。請在舊裝置上開啟該訊息，然後依照螢幕上的指示操作。

3. 在您的裝置上，選取要從另一個裝置傳輸的內容。
傳輸開始後，您可以取消傳輸並於稍後繼續。

內容會從另一個裝置的記憶體傳輸到您裝置上的對應位置。傳輸的時間須視傳輸資料量而定。

可傳輸的內容類型須視您要傳輸內容的裝置型號而定。如果該裝置支援同步處理，您也可以在裝置之間同步處理資料。如果另一個裝置與本裝置不相容，本裝置將會通知您。

同步處理、擷取或傳送內容

選取[功能表 > 控制台 > 手機轉換](#)。

第一次傳輸之後，您可以根據裝置的型號，選取下列其中一個選項來啟動新的傳輸：

- 在裝置和其他裝置之間同步處理內容(如果其他裝置支援同步處理)。同步處理是雙向的。若從其中一個裝置刪除了一個項目，該項目會從兩個裝置都刪除。您無法還原使用同步處理刪除的項目。
- 將其他裝置的內容擷取到您的裝置。您可透過擷取功能將其他裝置的內容傳輸到您的裝置。根據裝置型號的不同，可能會詢問您是否要保留或刪除其他裝置上的原有內容。
- 將裝置中的內容傳送到其他裝置

如果因為其他裝置的類型不同而無法傳送項目，您可以將項目加入 Nokia 資料夾，到裝置中的 C:\Nokia 或 E:\Nokia。當您選取要傳輸的資料夾時，會同步處理其他裝置上對應資料夾中的項目，反之亦然。

使用捷徑來重複傳輸動作

傳輸資料後，您可以將傳輸設定儲存為捷徑並置於首頁畫面，以便之後重複相同的傳輸動作。

若要編輯捷徑，請選取[選項 > 捷徑設定](#)。例如，您可以建立或變更捷徑名稱。

每次傳輸後都會顯示傳輸記錄。若要檢視上一次傳輸的記錄，請在主檢視中捲動到捷徑以及[選項 > 檢視記錄](#)。

處理傳輸衝突

如果要傳輸的項目在兩部裝置中皆已編輯過，裝置會嘗試自動合併這些變更。如果無法合併，則會發生傳輸衝突。選取[逐一檢查、本手機優先或其他手機優先](#)來解決衝突。

Nokia Ovi 套件

Nokia Ovi 套件是一套您可以安裝在相容電腦上的應用程式。Ovi 套件將所有可用的應用程式組合在一個啟動程式視窗中，您可以透過此視窗開啟應用程式。Ovi 套件可以包括在記憶卡中（如果您的裝置有提供的話）。

您可以使用 Ovi 套件在您的手機與相容的電腦應用程式之間同步處理通訊錄、行事曆和待辦與其他事項。您還可以使用 Ovi 電腦端套件在手機與相容的瀏覽器之間傳輸書籤，並在手機與相容的電腦之間傳輸影像和影片。

留意同步化設定。一般同步處理程序中是否包含資料刪除是由選取的設定而定。

若要使用 Ovi 套件，您的電腦必須執行 Microsoft Windows XP (SP2 或較新版本) 或 Windows Vista (SP1 或較新版本)，而且與 USB 資料傳輸線或藍牙連線相容。

Ovi 套件與 Apple Macintosh 電腦並不相容。

如需有關 Ovi 套件進一步的資訊，請參閱其內建說明或請至 www.nokia.com/support。

安裝 Nokia Ovi 套件

- 確定記憶卡已經插入您的 Nokia E72 中。
- 連接 USB 傳輸線。您的電腦會識別新裝置並且安裝需要的驅動程式。這可能要花費幾分鐘的時間來完成。
- 選取**大容量儲存裝置**做為裝置的 USB 連線模式。您的裝置在 Windows 檔案瀏覽器中會顯示為卸除式磁碟。
- 使用 Windows 檔案瀏覽器開啟記憶卡磁碟的根目錄，然後選擇 Ovi 套件安裝檔。
- 安裝便會開始。請按照指示操作。



祕訣： 若要更新 Ovi 套件，或者如果從記憶卡安裝 Ovi 套件時發生問題，請將安裝檔案複製到電腦中，然後從電腦安裝。

Ovi by Nokia

 使用 Ovi by Nokia，您可以尋找新的地點和服務，並且與朋友保持連絡。例如，您可以執行以下操作：

- 下載遊戲、應用程式、影片和鈴聲到您的裝置
- 使用免費的步行和開車導航找到您的方向，在地圖上規劃行程並檢視位置

部分項目為免費提供，其他項目可能需要您付費使用。

可用的服務也可能依國家或地區而有所不同，並且無法支援所有語言。

若要存取諾基亞的 Ovi 服務，請移至 www.ovi.com 網站，並註冊您自己的諾基亞帳號。

如需更多資訊，請瀏覽 www.ovi.com 網站的支援章節。

關於 Ovi 商店

 使用 Ovi 商店，您可以將行動遊戲、應用程式、影片、圖片、佈景主題和鈴聲下載到裝置中。部分項目是免費的；其他則需要使用信用卡或透過電話費帳單付費。付費方式須視您所在國家/地區以及您的系統服務提供商而定。Ovi 商店提供的內容與行動裝置相容，且配合您的喜好與所在位置。

您的 Nokia E72

全新的 Nokia Eseries 裝置包含新版行事曆、通訊錄和電子郵件應用程式，以及全新的首頁畫面。

重要功能

您的新 Nokia E72 會協助管理您的商務及個人資訊。此處特別說明部分重要功能：



隨時閱讀及回覆電子郵件。



隨時取得最新消息，並使用行事曆應用程式規劃您的會議。



使用通訊錄應用程式管理您的商務夥伴和平時的朋友。



使用 WLAN 精靈應用程式連線至無線區域網路 (WLAN)。



使用 Quickoffice 應用程式處理文件、試算表和簡報。



使用地圖應用程式尋找景點。



從商務模式切換至個人模式。



使用模式應用程式編輯首頁畫面的外觀與設定。



使用內部網路應用程式瀏覽公司的內部網路。



使用手機轉換應用程式，將您的連絡人及行事曆資訊從之前的裝置移動到您的 Nokia E72 裝置。



為您的裝置或記憶卡加密以防止他人存取您的重要資訊。

首頁畫面

首頁畫面

在首頁畫面中，您可以快速存取最常使用的應用程式，以及快速檢視是否有未接來電或新訊息。

每當您看到▶圖示，請向右捲動以存取可用動作的清單。若要關閉清單，請向左捲動。

首頁畫面包含下列項目：

1. 應用程式捷徑。若要存取應用程式，請選取應用程式的捷徑。
2. 資訊區。若要查看顯示於資訊區的項目，請選取該項目。
3. 通知區。若要查看通知，請捲動至方塊。方塊只有在其中含有項目時才會顯示。



您可以依不同目的個別定義兩個首頁畫面，例如一個首頁畫面顯示您的工作電子郵件和通知，另一個顯示您的個人電子郵件。這樣一來您在非工作時間就不必看到工作相關的訊息了。

若要切換至另一個首頁畫面，請選取 。

若要定義您想要在首頁畫面中看見的項目和捷徑，並且設定首頁畫面的外觀，請選取 [功能表 > 控制台及模式](#)。

使用首頁畫面

若要在首頁畫面搜尋連絡人，請輸入連絡人的姓名。從建議符合的清單中選取想要的連絡人。並非所有的語言都支援這項功能。

若要撥號給連絡人，請按通話鍵。

若要關閉連絡人搜尋，請選取 [選項 > 連絡人搜尋已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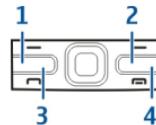
若要檢查您收到的訊息，請選取通知區中的訊息方塊。若要閱讀訊息，請選取訊息。若要選取其他工作，請向右捲動。

若要查看您的未接電話，請選取通知區中的通話方塊。若要回撥電話，請選取一個通話並按通話鍵。若要傳送文字訊息給來電方，請選取一個通話、向右捲動，並自可用動作清單中選取 [傳送訊息](#)。

若要聽取語音郵件，請選取通知區中的語音郵件方塊。選取想要的語音信箱，然後按通話鍵。

單鍵撥號鍵

您可以使用單鍵操作鍵快速存取應用程式和工作。每個按鍵都指定了一個應用程式或工作。若要變更指定，請選取 [功能表 > 控制台 > 設定及一般 > 個人化 > 單鍵操作鍵](#)。您的服務提供商可能已為按鍵指定了應用程式，在這種情況下，您即無法進行變更。



- 1 — 首頁鍵
- 2 — 通訊錄鍵
- 3 — 行事曆鍵
- 4 — 電子郵件鍵

首頁鍵

若要存取首頁畫面，請按一下首頁鍵。再按一下首頁鍵即可存取功能表。

若要檢視啟動的應用程式，請按住首頁鍵數秒鐘。當清單開啟時，按一下首頁鍵即可捲動清單。若要開啟選取的應用程

式，請按住首頁鍵數秒鐘，或按導覽鍵。若要關閉選取的應用程式，請按退格鍵。

保留應用程式在背景運行會增加電池的電量消耗，並縮短電池壽命。

通訊錄鍵

若要開啟通訊錄應用程式，請按一下通訊錄鍵。

若要建立新連絡人，請按住通訊錄鍵數秒鐘。

行事曆鍵

若要開啟行事曆應用程式，請按一下行事曆鍵。

若要建立新會議項目，請按住行事曆鍵數秒鐘。

電子郵件鍵

若要開啟預設的信箱，請按一下電子郵件鍵。

若要建立新電子郵件訊息，請按住電子郵件鍵數秒鐘。

光學 Navi 鍵

若要瀏覽網頁及地圖並在清單中捲動，請使用您的手指在光學 Navi 鍵（導覽鍵）上滑動。

若要捲動清單一次查看一個項目，請在導覽鍵上慢慢滑動手指。若要捲動清單一次查看多個項目，或在螢幕上移動，請在導覽鍵上迅速滑動您的手指。

拍攝影像 — 若要將相機自動對焦，請將手指放在導覽鍵上。若要拍攝影像，請按導覽鍵。



光學 Navi 鍵設定 — 若要啟動或關閉光學 Navi 鍵或修改其他設定，請選取[功能表 > 控制台 > 設定及一般 > 個人化 > 光學 Navi 鍵](#)。

轉動以將來電或鬧鈴靜音

當您已啟動裝置上的感應器時，只要將裝置朝下轉動就可以將來電或鬧鈴靜音。

若要定義轉動選項，請選取[功能表 > 控制台 > 設定和一般 > 感應器 > 轉動控制](#)。

行事曆

關於行事曆

選取[功能表 > 行事曆](#)。

您可以使用行事曆建立及檢視排程事件和約會，並在不同的行事曆檢視之間切換。

在月檢視中，行事曆項目會以三角形標示。年度紀念日項目也會以驚嘆號標示。選取日期的項目會以清單顯示。

若要開啟行事曆項目，請選取行事曆檢視及項目。

每當您看見▶圖示時，請向右捲動即可存取可用動作的清單。若要關閉清單，請向左捲動。

建立行事曆項目

選取功能表 > 行事曆。

您可以建立下列類型的行事曆項目：

- 會議項目會提醒您特定日期和時間的事件。
- 會議要求是可讓您寄送給參與者的邀請。在您建立會議要求之前，您必須先在裝置中設定相容的信箱。
- 備忘項目與一整天而非特定時間相關。
- 年度紀念日項目可在生日和特殊日期提醒您。這些項目與特定日期相關，但是沒有指定當天的特定時間。年度紀念日項目每年會重複一次。
- 待辦事項項目可提醒您包含到期日的工作，但是沒有指定當天的特定時間。

若要建立行事曆項目，請選取一個日期，[選項 > 新增項目](#)，然後選取項目類型。

若要設定會議項目的優先順序，請選取[選項 > 優先順序](#)。

若要定義在同步處理時如何處理項目，如果行事曆為線上可見，選取[私人](#)可隱藏會議項目以避免被其他檢閱者看見；選取[公開](#)則可讓檢閱者看見，或選取[無](#)不將項目複製到您的電腦。

若要將某個項目傳送到相容裝置，請選取[選項 > 傳送](#)。

若要建立會議項目的會議要求，請選取[選項 > 加入參與者](#)。

建立會議要求

選取功能表 > 行事曆。

在您建立會議要求之前，必須先為裝置設定一個相容的信箱。

若要建立會議項目：

- 若要建立會議項目，請選取一個日期，然後選取[選項 > 新增項目 > 會議要求](#)。
- 輸入必要參與者的姓名。若要從聯絡人清單中新增姓名，請輸入前幾個字元，然後從建議的相符項目中選取您要的參與者。若要新增選擇性參與者，請選取[選項 > 新增選擇性參與者](#)。
- 輸入主旨。
- 輸入開始和結束的時間與日期，或選取[整日活動](#)。
- 輸入地點。
- 如有需要，請為項目設定鬧鈴。
- 若是重複舉行的會議，請設定重複時間，然後輸入結束日期。
- 輸入說明。

若要設定會議要求的優先順序，請選取[選項 > 優先順序](#)。

若要傳送會議要求，請選取[選項 > 傳送](#)。

行事曆檢視

選取功能表 > 行事曆。

您可以在下列檢視之間切換：

- 月檢視會顯示目前的月份以及選取日期的行事曆項目清單。
- 週檢視會在七個日期方塊內顯示所選取那一週的事件。
- 日檢視會顯示選取日期的事件，並根據其開始時間以時段進行分組。
- 待辦事項檢視會顯示所有待辦事項項目。
- 議程檢視會顯示選取日期的事件清單。

若要變更檢視，請選取選項 > 變更檢視及所要的檢視。

 **祕訣：** 若要開啟週檢視，請選取週數。

若要移動至月檢視、週檢視、日檢視及議程檢視的後一天或前一天，請選取所要的日期。

若要變更預設檢視，請選取選項 > 設定 > 預設檢視。

農曆

選取功能表 > 行事曆。

若要使用農曆功能，裝置語言必須設定為中文。

若要檢視目前反白顯示日期的詳細農曆資訊，請選取選項 > 檢視農曆詳情並開啟農曆。

當您返回行事曆檢視時，農曆資訊會顯示在控制列中。若要在彈出式視窗中檢視更詳細的農曆資訊，請選取選項 > 檢視農曆詳情。只有在開啟農曆時，才會顯示此選項。

通訊錄

關於通訊錄

選取功能表 > 通訊錄。

您可以在通訊錄中儲存及更新連絡人資訊，例如：連絡人的電話號碼、住家地址和電子郵件地址。您可以為連絡人加入個人鈴聲或縮圖影像。您也可以建立連絡人群組，讓您能同時與多位連絡人通訊，並傳送連絡人資訊至相容裝置。

每當您看見▶圖示時，請向右捲動即可存取可用動作的清單。若要關閉清單，請向左捲動。

使用連絡人

選取功能表 > 通訊錄。

若要建立連絡人，請選取選項 > 新增連絡人，並輸入連絡人的詳細資訊。

若要從記憶卡複製連絡人(如果有的話)，請選取選項 > 建立備份 > 記憶卡至手機。

若要搜尋連絡人，請在搜尋欄位中輸入連絡人的姓名。

建立通訊分組

選取功能表 > 通訊錄。

1. 若要建立連絡人群組，請捲動至您要加入群組的每一位連絡人，並選取選項 > 標記/取消標記 > 標記。
2. 選取選項 > 群組 > 加入至群組 > 建立新群組，並輸入群組的名稱。

如果您想要使用會議服務與群組進行會議通話，請定義下列項目：

- **會議服務號碼** — 輸入會議通話服務號碼。
- **會議服務 ID** — 輸入會議通話識別碼。
- **會議服務 PIN** — 輸入會議通話 PIN 碼。

若要使用會議服務與群組進行會議通話，請選取該群組、向右捲動，然後選取**會議服務通話**。

搜尋遠端資料庫中的連絡人

若要啟動遠端連絡人搜尋，請選取選項 > 設定 > 通訊錄 > 遠端搜尋伺服器。您必須先定義遠端伺服器，才能進行遠端連絡人搜尋。

若要搜尋遠端資料庫中的連絡人，請選取**通訊錄** > **選項** > **遠端搜尋**。輸入您要搜尋的連絡人姓名，並選取**搜尋**。裝置會建立與遠端資料庫的數據連線。

若要在首頁畫面中搜尋連絡人，請在首頁畫面中輸入字元，然後從建議的相符項目中選取資料庫。

若要變更遠端通訊錄資料庫，請選取**選項** > **設定** > **通訊錄** > **遠端搜尋伺服器**。此設定會影響用於通訊錄和行事曆應用程式以及首頁畫面中的資料庫，但不會影響用於電子郵件的資料庫。

加入連絡人的鈴聲

選取**功能表** > **通訊錄**。

若要加入連絡人的鈴聲，請選取連絡人，然後選取**選項** > **鈴聲**以及所要的鈴聲。當該連絡人打電話給您時，此鈴聲便會響起。

若要加入連絡人群組的鈴聲，請選取連絡人群組，然後選取**選項** > **群組** > **鈴聲**以及所要的鈴聲。

若要移除鈴聲，請從鈴聲清單中選取**預設鈴聲**。

通訊錄設定

選取**功能表** > **通訊錄**。

若要修改通訊錄應用程式的設定，請選取**選項** > **設定** > **通訊錄**，並自下列項目選取：

- **顯示的通訊錄** — 顯示儲存於裝置記憶體、SIM 卡或兩者皆有的通訊錄。
- **預設儲存記憶體** — 選取要儲存通訊錄的位置。
- **遠端搜尋伺服器** — 變更遠端通訊錄資料庫。只有在服務提供商支援遠端通訊錄資料庫時，才可使用此選項。

多工作業

您可以同時開啟多個應用程式。若要在啟動的應用程式間切換，請按住首頁鍵，捲動至一個應用程式，然後按下導覽鍵。若要關閉選取的應用程式，請按退格鍵。

 **範例：**當您 在通話進行中想要查看行事曆時，請按下首頁鍵以存取功能表，然後開啟行事曆程式。通話會保留在背景中。

 **範例：**當您在編寫訊息時若想要查閱網站，請按下首頁鍵以存取功能表，然後開啟網路應用程式。選取一個書籤或手動輸入網站位址，然後選取**移至**。若要返回您的訊息，請按住首頁鍵，捲動至該訊息，並按下導覽鍵。

手電筒

相機閃光燈可作為手電筒使用。若要開啟或關閉手電筒，請在主畫面中按住空格列。

請勿將手電筒朝向他人的眼睛。

撥打電話

語音通話

- 在首頁畫面中，輸入包含區碼的電話號碼。若要移除號碼，請按退格鍵。
要撥打國際電話，請按 + (+ 取代國際電話通用碼)，然後輸入國碼、區碼(必要時請刪除前面的 0)以及電話號碼。
- 若要進行通話，請按通話鍵。
- 若要結束通話(或取消嘗試撥出的電話)，請按結束鍵。
按結束鍵會結束通話，即使有其他應用程式在使用也一樣。

若要由連絡人清單撥打電話，請選取 **功能表 > 通訊錄**。捲動至所要的名稱，或是在搜尋欄位中輸入該名稱的前幾個字母或字元。若要撥號給連絡人，請按通話鍵。若某位連絡人存有多組號碼，請從清單選取要撥打的號碼，然後按通話鍵。

通話期間選項

要在視訊通話期間調整音量大小，請使用手機側面的音量鍵。您也可以使用導覽鍵。若您已將音量設定為 **靜音**，請先選擇 **取消靜音**。

若要將影像或影片附加在多媒體訊息中，然後傳送給和您通話的人，請選取 **選項 > 傳送多媒體訊息** (僅適用於 3G 系統)。您可以編輯訊息並在傳送前變更收件者。按通話鍵可將檔案傳送到相容裝置 (系統服務)。

若要保留目前的語音通話並接聽另一通來電，請選取 **選項 > 保留**。若要在目前的通話與保留的通話間切換，請選取 **選項 > 切換**。

若要傳送雙音多頻音字串(例如密碼)，請選取 **選項 > 傳送雙音多頻**。輸入雙音多頻音字串，或在通訊錄中搜尋此字串。要輸入等待字元(w)或暫停字元(p)，請重複按*。如要傳送雙音多頻音，請選擇 **確定**。您可以在連絡人卡片的電話號碼或雙音多頻音欄位加入雙音多頻音。

 **祕訣：**當您只有一通語音通話時，若要保留該通話，請按通話鍵。要接聽該通話，請再按一次通話鍵。

通話期間，若要將聲音從手機聽筒轉到擴音器，請選取 **選項 > 啟用擴音器**。如果透過藍牙連線附接相容的耳機，要將聲音轉到耳機，請選取 **選項 > 啟用免持聽筒**。若要切換回手機聽筒，請選取 **選項 > 啟動手機聽筒**。

若要結束目前的通話，並回到等待中的通話，請選取 **選項 > 取代**。

如果您目前有數個進行中的通話，要結束所有通話，請選取 **選項 > 結束所有通話**。

在語音通話期間可使用的許多選項都屬於系統服務。

語音訊息



選擇 **功能表 > 控制台 > 手機 > 通話信箱**。

當您第一次打開語音訊息應用程式 (系統服務) 時，會要求您輸入語音信箱號碼。

若要撥打語音信箱，請捲動到[語音信箱](#)，然後選擇選項 > [撥打語音信箱](#)。

若要撥打影片信箱，請捲動到[視訊信箱](#)，然後選擇選項 > [撥打視訊信箱](#)。

若要在首頁畫面中撥打信箱，請按住 **1**；或按 **1**，再按通話鍵。選擇您想要撥打的信箱。

若要更改信箱號碼，請選擇信箱以及選項 > [變更號碼](#)。

接聽或拒絕來電

若要接聽來電，請按通話鍵。

若要將來電的鈴聲靜音，請選取[靜音](#)。

如果您不想接聽來電，請按結束鍵。如果您在手機設定中啟動[來電轉接 > 語音通話 > 若忙線](#)功能以轉接來電，拒絕來電時也會轉接來電。

當您選取[靜音](#)將來電鈴聲靜音時，您可以傳送簡訊而不拒接來電，告知對方您無法接聽電話。請選取選項 > [傳送訊息](#)。

若要啟動或關閉以簡訊拒接來電的功能，請選取[功能表 > 控制台 > 設定和手機 > 通話 > 以訊息拒絕來電](#)。若要編輯傳送給來電者的訊息內容，請選取[簡訊](#)。

撥打會議通話 (系統服務)

- 與第一名與會者通話。
- 若要與另一名與會者通話，請選擇選項 > [新通話](#)。第一通電話會進入保留模式。

- 對方接聽通話後，若要將第一位與會者加入會議通話中，請選取選項 > [會議通話](#)。

若要在通話中增加新的與會者，請重複步驟 2，然後選取選項 > [會議通話 > 加入至會議通話](#)。本手機支援會議通話，最多可讓六個人同時參與（包括你自己）。

若要和其中一位與會者進行私人對話，請選取選項 > [會議通話 > 私人](#)。選取一位與會者，然後選取[私人](#)。手機會暫停會議通話。其他與會者仍然可以繼續進行會議通話。當您結束私人通話之後，選取選項 > [會議通話](#)便可返回會議通話。如果會議通話有三個以上的與會者，請選取選項 > [會議通話 > 加入至會議通話](#)以結束私人通話。

若要中斷與會者的通話，請選取選項 > [會議通話 > 中斷其中一方](#)，捲動到該位與會者，然後選取[中斷](#)。

- 若要結束目前會議通話，請按結束鍵。

使用單鍵撥號撥打電話號碼

若要啟動此功能，請選取[功能表 > 控制台 > 設定和手機 > 通話 > 單鍵撥號](#)。

- 若要將電話號碼指定到其中一個數字鍵，請選取[功能表 > 控制台 > 手機 > 單鍵撥號](#)。
- 捲動至您要指定電話號碼的按鍵，並選取選項 > [指定](#)。
數字鍵 1 已保留給語音或視訊信箱。

若要撥打指定的號碼，請在首頁畫面下按指定的按鍵，然後按通話鍵。

來電插撥

當您正在進行其他通話時，您可以接聽來電。若要啟動來電插撥（系統服務），請選取 **功能表 > 控制台 > 設定及手機 > 通話 > 來電插撥**。

若要接聽插撥，請按通話鍵。會保留第一通電話。

若要切換到另一通電話，請選取 **切換**。若要將來電或保留中的通話與目前通話接通，而您自己從通話中退出，請選取 **選項 > 轉移**。若要結束目前通話，請按結束鍵。若要結束所有通話，請選取 **選項 > 結束所有通話**。

來電轉接

選取 **功能表 > 控制台 > 設定**，然後選取 **手機 > 來電轉接**。

將來電轉接至語音信箱或另一個電話號碼。如需詳細資訊，請洽詢服務提供商。

從下列選取要轉接的來電類型：

- 所有語音通話或所有傳真通話** — 轉接所有語音或傳真來電。您無法接聽來電，只能將來電轉接到另一個號碼。
- 若忙線** — 正在通話時轉接來電。
- 若未接聽** — 在裝置響鈴經過一段指定的時間後轉接來電。選取轉接來電前裝置響鈴的時間。
- 若不在訊號範圍** — 當裝置關機或超出系統服務範圍時轉接來電。
- 若無法接聽** — 正在通話、無法接聽、裝置關機或超出系統服務範圍時轉接來電。

若要將來電轉接至語音信箱，請選取通話類型和轉接選項，然後選取 **選項 > 啟動 > 轉接至語音信箱**。

若要將來電轉接至其他電話號碼，請選取通話類型和轉接選項，然後選取 **選項 > 啟動 > 到其他號碼**。輸入號碼，或選取 **尋找**以擷取儲存在通訊錄中的號碼。

若要檢查目前的轉接狀態，請捲動至轉接選項，然後選取 **選項 > 檢查狀態**。

若要停止轉接來電，請捲動至轉接選項，然後選取 **選項 > 關閉**。

通話限制

選取 **功能表 > 控制台 > 設定**，然後選取 **手機 > 通話限制**。

您可以限制由裝置撥出或接收的通話（系統服務）。若要修改設定，需要服務提供商提供的限制密碼。通話限制會影響所有的通話類型。

請自下列語音通話限制選項選取：

- 限制撥出電話** — 禁止由裝置撥出語音通話。
- 限制所有來電** — 禁止來電。
- 限制撥出國際電話** — 禁止撥出國外或外地電話。
- 漫遊時限制來電** — 在國外時禁止來電。
- 僅能撥當地與本國** — 禁止撥出國外或外地電話，但允許撥出本國電話。

若要檢查語音通話限制的狀態，請選取限制選項以及 **選項 > 檢查狀態**。

若要關閉所有語音通話限制，請選取限制選項，然後選取 **選項 > 關閉所有限制**。

若要變更用來限制語音和傳真通話的密碼，請選取 **選項 > 變更通話限制密碼**。輸入目前的密碼，然後輸入新密碼兩次。限制密碼的長度必須為四位數。如需詳細資訊，請洽詢服務提供商。

聲控撥號

本裝置支援增強功能的聲控指令。增強功能的聲控指令不是以說話者的聲音為準，所以您不需要事先錄製語音標籤。裝置會為通訊錄中的項目建立語音標籤，然後將其與口說的語音標籤相比較。之後裝置中的語音辨識會逐漸適應主要使用者的聲音，以便更精確地辨識聲控指令。

連絡人的語音標籤就是您為該連絡人儲存的姓名。若要聆聽合成的語音標籤，請選取連絡人以及選項 > 語音標籤詳細資訊。捲動至連絡人的詳細資訊，並選取選項 > 播放語音標籤。

使用語音標籤撥打電話

! 請注意：在吵雜的環境或緊急狀態下使用聲控標籤也會有困難。因此，在任何情況下，您都不應該完全依賴聲控撥號。

在您使用聲控撥號時，會啟用擴音器。在您說出語音標籤時，請將手機放在離您不遠處。

1. 要啟動聲控撥號，請在首頁畫面中按住右選擇鍵。若您正在使用附有耳機鍵的相容耳機，按住耳機鍵便可開始使用聲控撥號功能。
2. 您會聽見一聲短提示聲，然後顯示請說話。請清楚說出您為連絡人儲存的姓名。
3. 裝置會播放辨識出的連絡人的合成語音標籤，並顯示姓名和號碼。如果您不想撥號給該連絡人，請在 2.5 秒內從相符項目清單中選取另一位連絡人，或者，若要取消撥號，請選取結束。

如果一個姓名底下儲存了多個號碼，則裝置會選取預設號碼（如果已定義）。否則，裝置會選擇連絡人卡片中第一個可用的

電話號碼。您也可以說出姓名和電話號碼類型，例如行動電話或住家。

進行視訊通話

進行視訊通話（網路服務）時，您可以看見您和受話方之間即時、雙向的視訊畫面。即時視訊影像或是由您裝置相機拍攝的視訊影像會顯示給視訊通話的受話方。

若要進行視訊通話，您必須擁有 USIM 卡，而且必須位於 3G 系統的涵蓋範圍內。如需視訊通話服務可用與否的詳細資訊，請連絡您的網路服務提供商。

視訊通話的人數限制為兩人。您可以撥打視訊通話至相容的行動裝置或 ISDN 用戶端。當進行其他語音、視訊或數據通話時，您無法撥打視訊通話。

 表示您已拒絕從裝置傳送視訊。若要改為傳送靜態影像，請選取功能表 > 控制台 > 設定，然後選取手機 > 通話 > 視訊通話中的影像。

即使您已在視訊通話期間拒絕傳送視訊，該次通話仍會比照視訊通話計費。請洽詢服務提供商有關計費的資訊。

1. 要啟動視訊通話，請在待機模式中輸入電話號碼，或選取通訊錄和一位連絡人。
2. 選取選項 > 撥號 > 視訊通話。

視訊通話預設會使用裝置正面的攝影機。啟動視訊通話可能需要一些時間。螢幕會顯示視訊影像等待中。如果通話失敗（例如系統不支援視訊通話，或者接收裝置不相容），則會詢問您是否要改為嘗試一般通話，或是改為傳送簡訊或多媒體訊息。

當您可以看見兩個視訊影像並透過擴音器聽到聲音時，就表示已建立視訊通話。通話受話方可能會拒絕傳送視訊

(), 在此情況下，您只會聽見聲音以及看見靜態影像或灰色的背景圖案。

3. 要結束視訊通話，請按結束鍵。

視訊通話期間選項

若要在顯示視訊或只聽聲音之間進行切換，請選取選項 > 啟用，或關閉和希望的選項。

若要使用主相機傳送視訊，請選取選項 > 使用攝影機。若要切換回視訊相機，請選取選項 > 使用視訊攝影機。

若要拍攝您正在傳送視訊的影片定格，請選取選項 > 傳送影片定格。會暫停影片傳送並向收訊人顯示影片定格。影片定格不會儲存。按下取消可恢復影片傳送。

若要放大或縮小影像，請選取選項 > 縮放。

若要將聲音轉到以藍牙連線手機的相容耳機，請選取選項 > 啟用免持聽筒。若要將聲音轉回手機的擴音器，請選取選項 > 啟動手機聽筒。

若要變更影像品質，請選取選項 > 影片喜好設定。標準品質畫面速率為 10 fps。使用較清晰的細節設定小型、靜態影像的詳細資訊。使用平順的動作設定移動影像。

若要在視訊通話期間調整音量大小，請使用手機側面的音量鍵。

接聽或拒絕視訊通話

收到視訊通話時，會顯示。

若要接聽視訊通話，請按通話鍵。接著會顯示是否允許將視訊影像傳送給來電方？。若要開始傳送即時視訊影像，請選取是。

如果不啟動視訊通話，您只會聽到來電者的聲音。灰色螢幕會取代視訊影像。若要使用手機相機所拍攝的靜態影像取代此灰色畫面，請選取功能表 > 控制台 > 設定，然後選取手機 > 通話 > 視訊通話中的影像。

若要結束視訊通話，請按結束鍵。

通訊記錄

通訊記錄會儲存手機通訊記錄的資訊。只有系統支援以上功能、且手機已開機並位於系統的服務範圍內時，手機才會記錄未接來電和已接來電。

最近通話

選取功能表 > 通訊記錄和最近通話。

若要檢視未接來電、已接來電和已撥電話，請選取未接來電、已接來電或已撥電話。

 **祕訣：**若要在首頁畫面中開啟已撥電話清單，請按通話鍵。

選取選項，並自下列項目選取：

- 儲存至通訊錄** — 將最近通話清單中反白顯示的電話號碼儲存至您的通訊錄。
- 清除清單** — 清除選取的最近通話清單。
- 刪除** — 在選取的清單中清除反白顯示的事件。

- **設定** — 選取**通訊記錄週期**，然後選取在記錄中儲存通訊資訊的時間長度。如果您選取**不存通訊記錄**，則記錄中不會儲存任何資訊。

通話計時

選取**功能表 > 通訊記錄**。

若要檢視上次通話、已撥電話與已接來電的大約通話時間，請選取**通話計時**。

封包數據

選取**功能表 > 通訊記錄**。

您可能需要根據所傳送與接收的資料量來支付封包數據連線的費用。若要查看封包數據連線期間所傳送或接收的數據量，請選取**封包數據 > 所有傳送資料**或**所有接收資料**。

若要清除所傳送和接收的資訊，請選取**選項 > 計價器歸零**。您必須使用鎖定密碼，才能清除資訊。

訊息

選取**功能表 > 訊息**。

在**訊息 (系統服務)**中，您可以傳送和接收簡訊、多媒體訊息、聲音訊息以及電子郵件訊息。您也可以接收網路服務訊息、簡訊廣播服務訊息、包含資料的特殊訊息，以及傳送服務指令。

查看所有通訊事件

選取**功能表 > 通訊記錄**。

若要開啟您可以在其中監控所有語音通話、簡訊或裝置註冊的資料和無線區域網路連線的一般記錄，請選取一般記錄索引標籤 。子事件（例如：以多則訊息發送出的文字訊息和封包數據連線）會記錄為單筆通訊事件。與信箱、多媒體訊息中心或網站的連線會被歸類為封包數據連線。

若要檢視已傳輸的資料量以及特定封包數據連線持續的時間，請捲動到以**封包**表示的收發事件，然後選取**選項 > 檢視**。

若要將通訊記錄中的電話號碼複製到剪貼簿，然後在簡訊中貼上該號碼（舉例），請選取**選項 > 使用號碼 > 複製**。

若要篩選通訊記錄，請選取**選項 > 篩選**，然後選取篩選設定。

若要設定記錄期間，請選取**選項 > 設定 > 通訊記錄週期**。如果您選取**不存通訊記錄**，會永久刪除所有記錄內容、最近通話記錄和訊息傳遞報告。

傳送或接收訊息前，可能需要執行下列操作：

- 在裝置中插入有效的 SIM 卡，同時您必須位於行動系統的服務範圍內。
- 確認系統支援您要使用的訊息功能，而且這些功能已在您的 SIM 卡上啟用。

- 定義裝置中的網際網路存取點設定。
- 定義裝置中的電子郵件帳號設定。
- 定義裝置中的簡訊設定。
- 定義裝置中的多媒體訊息設定。

裝置可辨識 SIM 卡提供商，並自動設定某些訊息設定。若非如此，則您可能需要手動定義這些設定，或洽詢服務提供商以進行設定。

訊息資料夾

選取功能表 > 訊息。

使用藍牙連線方式所接收的訊息和資料會儲存在收件匣資料夾中。電子郵件訊息則會儲存在信箱資料夾中。您還在編寫的訊息則儲存在草稿資料夾中。等待傳送的訊息會儲存在寄件匣資料夾中；而除了藍牙訊息之外，已經傳送的訊息都會儲存在寄件備份資料夾中。

 **祕訣：**當手機超出網路覆蓋範圍時，訊息就會儲存在寄件匣資料夾中。

 **請注意：**在裝置螢幕上的訊息傳送圖示或文字不表示收訊人已接收到訊息。

若要要求系統傳送已發送文字訊息和多媒體訊息的傳送報告給您(系統服務)，請選取選項 > 設定 > 簡訊 > 接收狀況報告或多媒體訊息 > 接收狀況報告。報告會儲存在發送狀況報告資料夾中。

組織訊息

選取功能表 > 訊息和我的資料夾。

若要建立用來組織訊息的新資料夾，請選取選項 > 新增資料夾。

若要將資料夾重新命名，請選取選項 > 重新命名資料夾。您只能重新命名您所建立的資料夾。

若要將訊息移動至其他資料夾，請選取該訊息、選項 > 移動至資料夾，再選取資料夾以及確定。

若要以特定順序排序訊息，請選取選項 > 排序依據。

若要檢視訊息的屬性，請選取該訊息以及選項 > 訊息詳細資訊。

電子郵件服務

電子郵件服務會將您的電子郵件從現有的電子郵件位址自動推送至您的 Nokia E72。

您可以隨時隨地讀取、回覆、和組織您的電子郵件。電子郵件服務適用於一些通常用於個人郵件的網際網路電子郵件提供商。

您的系統必須支援本服務，且本服務並非所有國家或地區皆可使用。如需了解是否可使用此項服務，請洽詢您的服務提供商。

在裝置上設定電子郵件

1. 選取功能表 > 電子郵件 > 新增信箱。
2. 閱讀螢幕上顯示的資訊，並選取啟動。
3. 若顯示請求，請允許將您的裝置連線至網際網路。

- 選取您的電子郵件服務提供商或帳號類型。
 - 輸入必要的帳號資訊，例如電子郵件位址和密碼。
- 即使您已安裝其他電子郵件應用程式（例如 Mail for Exchange），電子郵件服務仍然可以在您的裝置上執行。

電子郵件

設定電子郵件

使用電子郵件精靈，您可以設定您的公司電子郵件帳號，例如 Mail for Exchange，以及您的網際網路電子郵件帳號。

在設定公司電子郵件時，可能會提示您輸入與您的公司電子郵件地址相關的伺服器名稱。如需詳細資料，請連絡貴公司的 IT 部門。

- 若要開啟精靈，請在主螢幕中選取 **設定電子郵件**。
- 輸入您的電子郵件地址和密碼。如果精靈無法自動設定您的電子郵件設定，您就必須選取您的電子郵件帳號類型，並輸入相關的帳號設定。

如果您的裝置包含任何電子郵件用戶端，在您開啟電子郵件精靈時就會提供那些電子郵件用戶端。

傳送電子郵件

選取 **功能表 > 訊息**。

- 選取您的信箱，然後選取 **選項 > 建立電子郵件**。
- 在收件者欄位中，輸入收件者的電子郵件地址。如果在通訊錄中可以找到收件者的電子郵件地址，請輸入收件者的姓名，然後從建議的相符項目中選取收件者。如果要加入多位收件者，請插入；以分隔電子郵件地址。使用副

本欄位傳送副本給其他收件者，或使用密件副本欄位傳送密件副本給收件者。如果沒有顯示密件副本欄位，請選取 **選項 > 更多 > 顯示密件欄位**。

- 在主旨欄位中，輸入電子郵件的主旨。
- 在文字區域中輸入訊息。
- 選取 **選項**，並自下列項目選取：
 - 新增附件** — 將附件加入訊息。
 - 優先順序** — 設定訊息的優先順序。
 - 標幟** — 將訊息標示為後續訊息。
 - 插入範本** — 從範本插入文字。
 - 加入接收者** — 從通訊錄中加入訊息的收件者。
 - 編輯選項** — 剪下、複製或貼上選取的文字。
 - 輸入選項** — 啟用或停用智慧文字輸入，或者選取輸入語言。
- 選取 **選項 > 傳送**。

可用的選項視情況而有所不同。

加入附件

選取 **功能表 > 訊息**。

若要編寫電子郵件訊息，請選取您的信箱，然後選取 **選項 > 建立電子郵件**。

若要將附件加入電子郵件訊息，請選取 **選項 > 新增附件**。

若要移除選取的附件，請選取 **選項 > 移除附件**。

閱讀電子郵件

選取 **功能表 > 訊息**。



重要：開啟訊息時應謹慎小心。訊息中可能包含惡意軟件或其他對本裝置或個人電腦造成損害的內容。

若要閱讀已收到的電子郵件訊息，請選取信箱，然後從清單中選取訊息。

若要回覆訊息寄件者，請選取選項 > 回覆。若要回覆寄件者及所有其他收件者，請選取選項 > 全部回覆。

若要轉寄訊息，請選取選項 > 轉寄。

下載附件

選取功能表 > 訊息，然後選取信箱。

若要檢視已收到之電子郵件訊息中的附件，請捲動至附件欄位，然後選取選項 > 動作。如果訊息中有一個附件，請選取開啟以開啟該附件。如果訊息中有多個附件，請選取檢視清單以查看列出已下載附件的清單。

若要將清單中選取的附件或所有附件下載至您的裝置，請選取選項 > 動作 > 下載或下載全部。附件不會儲存於您的裝置，並且會在您刪除訊息時一併刪除。

若要將選取的附件或所有已下載的附件儲存至您的裝置，請選取選項 > 動作 > 儲存或儲存全部。

若要開啟選取的下載附件，請選取選項 > 動作 > 開啟。

回覆會議要求

選取功能表 > 訊息以及信箱。

選取已收到的會議要求、選項，並自下列項目選取：

- 接受 — 接受會議要求。

- 拒絕 — 拒絕會議要求。
- 轉寄 — 轉寄會議要求給其他收件者。
- 從行事曆移除 — 從行事曆中移除取消的會議。

搜尋電子郵件訊息

選取功能表 > 訊息，然後選取信箱。

若要在信箱內電子郵件訊息的收件者、主旨及內文中搜尋項目，請選取選項 > 搜尋。

若要停止搜尋，請選取選項 > 停止搜尋。

若要開始新的搜尋，請選取選項 > 新搜尋。

刪除電子郵件

選取功能表 > 訊息，然後選取信箱。

若要刪除電子郵件訊息，請選取該訊息，然後選取選項 > 動作 > 刪除。刪除的訊息會放在已刪除項目資料夾中(若有的話)。如果沒有可用的已刪除項目資料夾，訊息會永久刪除。

若要清空已刪除項目資料夾，請選取該資料夾，然後選取選項 > 清空已刪除項目。

在電子郵件資料夾之間切換

選取功能表 > 訊息，然後選取信箱。

若要開啟另一個電子郵件資料夾或信箱，請在螢幕顯示的上方選取收件匣。從清單中選取電子郵件資料夾或信箱。

中斷信箱連線

選取功能表 > 訊息，然後選取信箱。

若要取消裝置與電子郵件伺服器之間的同步處理，並且不以無線連線使用電子郵件，請選取選項 > 中斷連線。如果您的信箱沒有 中斷連線 選項，請選取選項 > 退出以中斷信箱的連線。

若要重新啟動同步處理，請選取選項 > 連線。

設定郵件答錄機回覆

選取功能表 > 電子郵件。

若要設定郵件答錄機回覆(若可使用的話)，請選取您的信箱，然後選取選項 > 設定 > 信箱 > 不在辦公室 > 開。

若要輸入回覆的文字，請選取 不在辦公室回覆。

一般電子郵件設定

選取功能表 > 電子郵件和設定 > 全域設定。

自下列項目選取：

- **訊息清單版面配置** — 選取收件匣中的電子郵件訊息顯示一行或兩行文字。
- **本文預覽** — 在收件匣中瀏覽電子郵件訊息清單時預覽訊息。
- **標題分隔** — 若要展開或摺疊電子郵件訊息清單，請選取開。
- **下載通知** — 設定裝置在完成下載電子郵件附件時顯示通知。
- **刪除前警告** — 在刪除電子郵件訊息之前時，設定顯示警告。

- **主螢幕** — 定義在主螢幕資訊區中顯示的電子郵件行數。

訊息閱讀助理

有了訊息閱讀助理，您可以聽取文字、多媒體、聲音和電子郵件訊息。

如果要在主螢幕中聽取新訊息或電子郵件，請按住左選擇鍵直到訊息閱讀助理開啟為止。

若要聽取收件匣中的訊息，請捲動至該訊息，然後選取選項 > 聆聽。若要聽取信箱中的電子郵件訊息，請捲動至該訊息，然後選取選項 > 收聽。若要停止閱讀，請按結束鍵。

若要暫停和繼續閱讀，請按導覽鍵。若要跳至下一則訊息，請向右捲動。若要重新播放目前的訊息或電子郵件，請向左捲動。若要跳至上一則訊息，請在訊息的開頭向左捲動。

若要以沒有聲音的文字格式檢視目前的訊息或電子郵件，請選取選項 > 檢視。

語音

選取功能表 > 控制台 > 手機 > 語音。

透過語音功能，您可以設定訊息閱讀助理的語言、語音和語音內容。

若要設定訊息閱讀助理的語言，請選取語言。若要將其他語言下載到手機中，請選取選項 > 下載語言。下載新的語言時，您必須至少下載一種該語言的語音。

若要設定通話語音，請選取語言。語音視您所選取的語言而定。

若要設定語音的速度，請選取 [速度](#)。

若要設定語音的音量，請選取 [音量](#)。

若要檢視語音的詳細資訊，請開啟語音標籤，並選取該語音以及 [選項 > 語音詳細資訊](#)。若要聆聽語音，請選取該語音以及 [選項 > 播放語音](#)。

若要刪除語言或語音，請選取該項目以及 [選項 > 刪除](#)。

簡訊和多媒體訊息

選取 [功能表 > 訊息](#)。

只有具備相容功能的裝置才可以接收和顯示多媒體訊息。訊息的外觀可能會因接收裝置的不同而有差異。

多媒體訊息 (MMS) 可以包含文字及影像、聲音檔或影片等物件。您必須先定義多媒體訊息設定，才能使用裝置傳送或接收多媒體訊息。您的裝置可辨識 SIM 卡提供商，並自動設定正確的多媒體訊息設定。若非如此，請洽詢服務提供商以取得正確的設定、向服務提供商訂購設定檔訊息格式的設定，或者使用設定精靈應用程式。

編寫與傳送訊息

選取 [功能表 > 訊息](#)。

 **重要：** 開啟訊息時應謹慎小心。訊息中可能包含惡意軟件或其他對本裝置或個人電腦造成損害的內容。

您必須先設定正確的連線設定，才能建立多媒體訊息或編寫電子郵件。

無線網路可能會限制多媒體訊息的大小。如果插入的圖片超出此限制，裝置可能會縮小圖片，讓圖片可以透過多媒體訊息傳送出去。

請向您的服務提供商確認電子郵件訊息的大小限制。如果您嘗試要傳送超出電子郵件伺服器大小限制的電子郵件訊息，該訊息將會留在寄件匣中，而且裝置會定期嘗試重新傳送該訊息。傳送電子郵件需要使用數據連線，而持續嘗試重新傳送電子郵件可能會增加您數據傳輸的費用。您可以在寄件匣中刪除這類訊息，或將訊息移動到草稿資料夾。

1. 選取 [新增訊息](#)。
2. 若要傳送簡訊或多媒體訊息 (MMS)，請選取 [訊息](#)。若要傳送含有聲音檔的多媒體訊息，請選取 [聲音訊息](#)。若要傳送電子郵件，請選取 [電子郵件](#)。
3. 在收件人欄位中，按導覽鍵可從連絡人清單選取收件者或群組，或者輸入收件者的電話號碼或電子郵件位址。您也可以從剪貼簿複製並貼上電話號碼或電子郵件位址。
4. 在主旨欄位中，輸入多媒體或電子郵件訊息的訊息主旨。若要在編寫簡訊或多媒體訊息時隱藏或顯示欄位，請選取 [選項 > 訊息標題欄位](#)。
5. 在訊息欄位中，編寫訊息。若要在簡訊或多媒體訊息中加入範本或備註，請選取 [選項 > 插入內容 > 插入文字 > 範本或備註](#)。若要在電子郵件訊息中加入範本，請選取 [選項 > 插入範本](#)。
6. 若要在多媒體訊息中加入媒體檔案，請選取 [選項 > 插入內容](#)、檔案類型或來源，然後選取所要的檔案。若要在訊息中加入名片、投影片、備註或其他檔案，請選取 [選項 > 插入內容 > 插入其他](#)。
7. 若要為多媒體訊息拍攝影像或錄製影片或聲音檔，請選取 [選項 > 插入內容 > 插入影像 > 新增](#)、[插入影片 > 新增](#)或 [插入聲音檔 > 新增](#)。

- 若要在簡訊或多媒體訊息中插入表情符號，請按 Sym 鍵，然後選取表情符號。
- 若要在電子郵件中加入附件，請選取選項 > 新增附件、記憶體，然後選取要附加的檔案。 表示電子郵件的附件。
- 若要傳送訊息，請選取選項 > 傳送或按通話鍵。可用的選項可能會因情況而不同。

 **請注意：**在裝置螢幕上的訊息傳送圖示或文字不表示收訊人已接收到訊息。

本裝置支援超過單則訊息字元限制的簡訊。較長的訊息會當做兩則或兩則以上的訊息傳送。服務提供商將視情況進行收費。具有重音符號、其他符號以及某些語言選項的字元，會佔用較多空間，使單則訊息中可傳送的字元數減少。

您可能無法利用多媒體訊息來傳送以 MP4 格式儲存或超出無線網路訊息大小限制的影片。

SIM 卡上的簡訊

選取功能表 > 訊息和選項 > SIM 卡訊息。

簡訊可以儲存在您的 SIM 卡上。您必須先將訊息複製到裝置中的資料夾，才能檢視 SIM 卡訊息。將訊息複製到資料夾後，您可以在資料夾中檢視訊息，或將其從 SIM 卡中刪除。

- 選取選項 > 標記/取消標記 > 標記或全部標記，以標記每則訊息。
- 選取選項 > 複製。
- 選取資料夾及確定，以開始複製。

若要檢視 SIM 卡訊息，請開啟已複製之訊息所在的資料夾，並開啟訊息。

接收和回覆多媒體訊息

 **重要：**開啟訊息時應謹慎小心。訊息中可能包含惡意軟件或其他對本裝置或個人電腦造成損害的內容。

 **祕訣：**如果收到的多媒體訊息包含裝置無法支援的物件，您將無法開啟這些物件。請試著將這些物件傳送至另一個裝置上(例如電腦)，再從該裝置開啟。

- 若要回覆多媒體訊息，請開啟該訊息，並選取選項 > 回覆。
- 選取回覆寄件者可回覆寄件者，選取全部回覆則可回覆所收到的訊息中包含的每個人；選擇透過聲音訊息以聲音訊息回覆，選擇透過電子郵件則以電子郵件訊息回覆。電子郵件訊息僅在設定了信箱並且訊息傳自電子郵件地址時才可用。
- 輸入訊息的文字，並選取選項 > 傳送。

建立簡報

選取功能表 > 訊息。

如果多媒體訊息建立模式設定為限定格式，則無法建立多媒體簡報。若要變更設定，請選取選項 > 設定 > 多媒體訊息 > 多媒體訊息建立模式 > 自由建立或引導建立。

- 若要建立簡報，請選取新增訊息 > 訊息。根據插入的內容，訊息類型已變更為多媒體訊息。
- 在收件者欄位中，輸入收件者的號碼或電子郵件地址，或按導覽鍵從通訊錄清單中加入收件者。如果您輸入一個以上的號碼或電子郵件地址，請用分號將它們隔開。

- 選取選項 > 插入內容 > 插入簡報，以及簡報範本。範本可以定義可包含在簡報中的媒體物件、物件的出現位置，以及在影像與投影片之間顯示的效果。
- 捲動至文字區域，並輸入文字。
- 若要在簡報中插入影像、聲音、影片或備註，請捲動至對應的物件區域，並選取選項 > 插入。
- 若要加入投影片，請選取選項 > 插入 > 新投影片。

若要選取簡報的背景顏色，以及為不同投影片選取背景圖片，請選取選項 > 背景設定。

若要設定影像或投影片之間的效果，請選取選項 > 效果設定。

若要預覽簡報，請選取選項 > 預覽。多媒體簡報只能在支援簡報的相容裝置上進行檢視。在不同裝置中的顯示方式可能有所差異。

檢視簡報

若要檢視簡報，請從收件匣資料夾開啟多媒體訊息。捲動至該簡報，並按導覽鍵。

若要暫停簡報，請按任意一個選擇鍵。

若要恢復播放簡報，請選取選項 > 繼續。

如果文字或影像過大，無法在螢幕上顯示，請選取選項 > 啟動捲動，並捲動查看完整的簡報內容。

若要尋找簡報中包含的電話號碼與電子郵件地址或網址，請選取選項 > 尋找。您可以使用這些電話號碼來撥打電話、用電子郵件位址來傳送訊息，或是用它們來建立書籤。

檢視和儲存多媒體附件

若要將多媒體訊息當做完整的簡報檢視，請開啟該訊息，並選取選項 > 播放簡報。

 **祕訣：** 若要檢視或播放多媒體訊息中的多媒體物件，請選取檢視影像、播放聲音檔或播放影片。

若要檢視附件的名稱和大小，請選取該訊息以及選項 > 物件。

若要儲存多媒體物件，請選取選項 > 物件，再選取該物件以及選項 > 儲存。

特殊訊息類型

選取功能表 > 訊息。

您可以接收包含系統業者標誌、鈴聲、書籤、網際網路存取設定或電子郵件帳號設定等資料的特殊訊息。

若要儲存這些訊息的內容，請選取選項 > 儲存。

服務訊息

服務訊息會由服務提供商傳送至您的裝置。服務訊息可能包含通知(例如新聞頭條、服務)或可下載訊息內容的連結。

若要定義服務訊息設定，請選取選項 > 設定 > 服務訊息。

若要下載服務或訊息內容，請選取選項 > 下載訊息。

下載訊息前若要檢視關於訊息的傳送者、網路位址、到期日和其他詳細資訊，請選取選項 > 訊息詳細資訊。

傳送服務指令

您可以傳送服務要求訊息(也稱為 USSD 指令)給服務提供商，並要求啟動某些系統服務。請洽詢服務提供商，以取得這些服務要求的文字。

若要傳送服務要求訊息，請選取 **選項 > 服務指令**。輸入服務要求文字，並選取 **選項 > 傳送**。

簡訊廣播服務

選取 **功能表 > 訊息和選項 > 簡訊廣播服務**。

您可以透過簡訊廣播系統服務，從服務提供商接收有關各種服務主題的情報訊息，例如特定地區的氣候或交通情況。若要了解可用服務主題及相關的主題號碼，請洽詢您的服務提供商。當裝置處於遠端 SIM 卡模式時，無法接收簡訊廣播服務訊息。封包數據 (GPRS) 連線可能會阻礙簡訊廣播服務的接收。

在 UMTS (3G) 系統下無法接收簡訊廣播服務訊息。

若要接收簡訊廣播服務訊息，您可能必須開啟簡訊廣播服務接收。選取 **選項 > 設定 > 接收簡訊廣播 > 開**。

若要檢視與服務主題相關的訊息，請選取服務主題。

若要接收與服務主題相關的訊息，請選取 **選項 > 訂閱**。

 **祕訣：** 您可以將重要主題設定為熱門主題。在首頁畫面中，如果收到熱門主題的相關訊息，裝置將會通知您。選取一個主題以及 **選項 > 設為熱門主題**。

若要加入、編輯或刪除主題，請選取 **選項 > 服務主題**。

訊息設定

選取 **功能表 > 訊息和選項 > 設定**。

開啟有問題的訊息類型，然後定義所有標示為**必須定義**的欄位或標有紅色星號的欄位。

您的裝置可自動辨識 SIM 卡提供商，並設定正確的簡訊、多媒體訊息和 GPRS 設定。若非如此，請洽詢服務提供商以取得正確的設定、向服務提供商訂購設定檔訊息格式的設定，或者使用設定精靈應用程式。

簡訊設定

選取 **功能表 > 訊息和選項 > 設定 > 簡訊**。

自下列項目選取：

- **訊息中心** — 檢視裝置上可用的訊息中心，或建立新的訊息中心。
- **使用中的訊息中心** — 選取用來傳送訊息的訊息中心。
- **字元編碼** — 選取 **部份支援** 可自動將字元轉換為另一個編碼系統 (當可使用時)。
- **接收狀況報告** — 如果您想要系統傳送訊息的傳遞報告給您，請選取是 (系統服務)。
- **訊息有效期** — 選取訊息中心在第一次嘗試傳送失敗後，重新傳送訊息的時間 (系統服務)。如果無法在有效期間內送達收件者，則會將訊息從訊息中心刪除。
- **訊息傳送格式** — 將訊息轉換為其他格式。只有當您確定訊息中心可將簡訊轉換為其他格式時，才變更這個選項。詳情請洽詢您的服務提供商。
- **首選傳輸方式** — 選取從裝置傳送簡訊時的首選連線方式。
- **透過相同中心回覆** — 選取是否使用同一個簡訊中心號碼來傳送回覆訊息 (系統服務)。

多媒體訊息設定

選取功能表 > 訊息和選項 > 設定 > 多媒體訊息。

自下列項目選取：

- **影像大小** — 縮放多媒體訊息中的影像。
- **多媒體訊息建立模式** — 選取**限定格式**可防止裝置在多媒體訊息中包含系統或接收裝置可能不支援的內容。若要在訊息包含這類內容時收到相關警告，請選取**引導建立**。若要建立不限制附件類型的多媒體訊息，請選取**自由建立**。如果您選取**限定格式**，就無法建立多媒體簡報。
- **使用中的存取點** — 選取用來連線至多媒體訊息中心的預設存取點。如果預設的存取點已由服務提供商預設於裝置內，則可能無法變更。
- **多媒體擷取** — 選取您想要接收訊息的方式(若可使用)。
選取**總是自動**可自動接收多媒體訊息；選取**原註冊系統時自動**可接收可從訊息中心擷取新多媒體訊息的通知(例如，當您出國或在原註冊系統外時)；選取**手動**可手動從訊息中心擷取多媒體訊息；而選取**關**則可防止接收任何多媒體訊息。並非所有地區都支援自動擷取。
- **允許匿名訊息** — 接收來自不明寄件者的訊息。
- **接收廣告** — 接收定義為廣告的訊息。
- **接收狀況報告** — 要求傳遞和閱讀已傳送訊息的報告(系統服務)。如果多媒體訊息已傳送至電子郵件位址，您便無法收到該訊息的傳遞報告。
- **拒絕發送狀態報告** — 選取**是**可以不要從裝置傳送已收到多媒體訊息的傳遞報告。
- **訊息有效期** — 選取訊息中心嘗試傳送訊息的時間(系統服務)。如果無法在有效期間內送達訊息的收件者，則會將訊息從多媒體訊息中心移除。**最長時限**是指系統所允許的時間上限。

裝置需要網路支援以顯示傳送的訊息已經接收或讀取。視系統或其他狀況而定，此資訊可能並非完全正確。

服務訊息設定

選取功能表 > 訊息和選項 > 設定 > 服務訊息。

若要允許裝置接收來自服務提供商的服務訊息，請選取**服務訊息 > 開**。

若要選取下載服務和服務訊息內容的方式，請選取**下載訊息 > 自動或手動**。如果選取**自動**，您可能還是必須確認某些下載作業，因為並非所有服務都可以自動下載。

簡訊廣播服務設定

選取功能表 > 訊息和選項 > 設定 > 簡訊廣播服務。

若要接收簡訊廣播服務訊息，請選取**接收簡訊廣播 > 開**。

若選取所要接收之簡訊廣播服務訊息的語言，請選取**語言**。

若要在簡訊廣播服務主題清單中顯示新服務主題，請選取**服務主題偵測 > 開**。

其他設定

選取功能表 > 訊息和選項 > 設定 > 其他。

自下列項目選取：

- **儲存寄件備份** — 選取是否將已傳送的訊息儲存在寄件備份資料夾中。
- **已儲存的訊息數目** — 輸入要儲存的寄件備份數目。達到數量限制時，將會刪除最舊的訊息。
- **使用的記憶體** — 選擇用來儲存訊息的位置。只有在插入記憶卡時，才能將訊息儲存至記憶卡。
- **資料夾檢視** — 選取資料夾資訊要以一行或兩行顯示。

連線方式 ➡

連線安全

諾基亞知道安全和可靠對您的手機來說是非常重要。

諾基亞提醒您：經由來源不明的任何形式（如藍牙、多媒體訊息或者手機傳輸線）所收到的訊息都可能對您的個人電腦或手機有害，為了使您的手機得到最佳的防護，諾基亞建議您：

- 平時應關閉藍牙功能（若有的話）；
- 接收來源不明的文件時（如藍牙文件或多媒體訊息）要特別謹慎；
- 對於來源不明的手機程式請不要安裝；
- 請務必從有提供防毒或其他防護軟體保護商品的信任或知名來源（例如 Nokia Ovi 商店）下載並安裝應用程式或內容（例如鈴聲或遊戲）。

以上僅為提示訊息，相關功能及組態可能視手機型號而不同。

您的裝置可透過多種方式與網際網路連線，或連線到另一部相容的裝置或電腦。

數據連線和存取點

您的手機支援封包數據連線（系統服務），例如：GSM 系統中的 GPRS。當您 在 GSM 與 UMTS 系統使用手機時，您可以同時啟動數個數據連線，各存取點共享一個數據連線。在 UMTS 系統服務範圍內，在語音通話期間仍會啟動數據連線。

您也可以使用無線區域網路數據連線。在無線區域網路中每次只能啟用一種連線，但相同的網際網路存取點可與數個應用程式一起使用。

要建立數據連線，就需要有存取點。您可以定義不同種類的存取點，例如：

- 發送與接收多媒體訊息的存取點
- 網際網路存取點(IAP)可傳送和接收電子郵件並連接到網路
如需得知何種服務該使用何種存取點，請洽詢您的服務提供商。
如需得知是否提供封包數據連線服務以及相關申請事宜，
請洽詢您的服務提供商。

系統設定

本裝置會自動在 GSM 和 3G 系統之間切換。GSM 系統在待機模式中會以 **1** 表示。而 3G 系統則會以 **3G** 表示。

選取 [功能表](#) > [控制台](#) > [設定和手機](#) > [系統](#)，並自下列項目選取：

- [系統模式](#) — 選取所要使用的系統。如果選取**雙系統**，裝置會根據系統參數以及和無線服務提供商之間的漫遊協定，自動選取 GSM 或 3G 系統。如需漫遊費用的詳細資訊，請洽詢服務提供商。只有在無線服務提供商支援的情況下才會顯示此選項。

漫遊協定是兩家或多家系統服務提供商共同簽定的協定，讓其中一家服務提供商的用戶可使用其他服務提供商提供的服務。

- **系統業者選擇** — 選擇**自動**以設定手機搜尋並選取其中一個可用的系統，或者選擇**手動**從清單手動選擇系統。若無法連線到手動選取的系統，手機會發出錯誤提示音並要求您重新選取其他系統。選取的系統必須與您的原註冊系統簽有漫遊協定。
- **基地台狀態顯示** — 設定手機在使用以微蜂窩系統 (MCN) 技術為基礎的行動電話系統時提供指示訊息，並啟動接收基地台狀態。

無線區域網路

您的裝置可以偵測並連線至無線區域網路 (WLAN)。透過 WLAN，您可以將手機連線到網際網路與支援 WLAN 的相容裝置。

關於無線區域網路

您的裝置可以偵測及連線至無線區域網路 (WLAN)。使用 WLAN，您可以將裝置連線至網際網路及支援 WLAN 的相容裝置。

若要使用 WLAN 連線，您需要：

- 您所在位置必須有 WLAN 可用。
- 您的裝置必須與 WLAN 連線。有些 WLAN 是受保護的，您需要從服務提供商取得存取金鑰才能連線。
- 為 WLAN 所建立的網際網路存取點。為需要連線至網際網路的應用程式使用存取點。

當您使用 WLAN 網際網路存取點建立數據連線時，便會建立 WLAN 連線。一旦您結束數據連線，使用中的 WLAN 連線便會結束。

您可以在進行語音通話時，或是使用封包數據時使用 WLAN。您每次只能連線至一個 WLAN 存取點，不過可多個應用程式使用同一存取點。

需要使用無線區域網路的功能，或允許在使用其他功能時在背景中執行的功能，會增加電池的耗電量及縮短電池壽命。

本手機支援以下無線區域網路功能：

- IEEE 802.11b/g 標準
- 操作頻率 2.4 GHz
- WEP、WPA/WPA2 和 802.1x 驗證方法。需有網路支援才可使用上述功能。



重要：請啟用其中一種可用的加密方式，以增加無線區域網路連線的安全性。使用加密可降低他人未經授權存取您資料的風險。

裝置處於離線操作模式時，您仍然可以使用 WLAN (如果有的話)。在建立和使用 WLAN 連線時，請遵守任何適用的安全規定。



祕訣：若要檢查用於識別您裝置的特定媒體存取控制 (MAC) 位址，請在首頁畫面中輸入 *#62209526#。



請注意：部分國家對於 WLAN 的使用可能會有所限制。例如在法國，您只能在室內使用 WLAN。請洽詢當地主管機關，以取得更多資訊。

WLAN 連線

若要使用無線區域網路 (WLAN) 連線，您必須建立 WLAN 的網際網路存取點 (IAP)。您可以將此存取點用於需要連線到網際網路的應用程式。

當您使用 WLAN 網際網路存取點建立數據連線時，即會建立 WLAN 連線。當您結束數據連線時，也會結束啟動的 WLAN 連線。

您可以於語音通話期間或使用封包數據時使用 WLAN。一次僅能連接到一個 WLAN 存取點裝置，但是一個網際網路存取點可供數個應用程式同時使用。

當您的手機處於離線操作模式時，您仍可使用 WLAN（若有的話）。建立和使用 WLAN 連線時，請記得遵守任何適用的安全規定。

 **祕訣：** 若要查看可識別本裝置的專用媒體存取控制 (MAC) 位址，請在首頁畫面中輸入 *#62209526#。

WLAN 精靈

選取功能表 > 控制台 > 連線方式 > WLAN 精靈。

WLAN 精靈可協助您連線到無線區域網路 (WLAN)，並管理您的 WLAN 連線。

當搜尋找到 WLAN 時，若要建立連線的網際網路存取點 (IAP) 並使用此 IAP 啟動網路瀏覽器，請選取連線和 [開始網路瀏覽](#)。

如果您選取的是安全的 WLAN，便會要求您輸入相關的密碼。若要連線至隱藏的網路，您必須輸入正確的網路名稱 (服務設定識別碼，SSID)。

如果您已使用目前的 WLAN 連線執行網路瀏覽器，要返回網路瀏覽器，請選取 [繼續網路瀏覽](#)。若要結束使用中的連線，請選取連線和 [中斷 WLAN 連線](#)。

WLAN 網際網路存取點

選取功能表 > 控制台 > 連線方式 > WLAN 精靈和選項。

自下列項目選取：

- 篩選 WLAN 網路** — 從找到的網路清單中篩選掉無線區域網路 (WLAN)。下一次應用程式搜尋 WLAN 時，將不會顯示所選取的網路。
- 詳細資訊** — 檢視清單中所顯示網路的詳細資訊。如果您選取某個使用中的連線，將會顯示連線詳細資料。

操作模式

WLAN 中有兩種操作模式：基礎結構和臨機操作。

基礎結構操作模式允許兩種通訊：透過 WLAN 存取點裝置使無線裝置互相連接，或者透過 WLAN 存取點裝置使無線裝置連接至有線區域網路。

在臨機操作模式中，裝置間可直接傳送並接收資料。

WLAN 設定

選取功能表 > 控制台 > 設定和連線 > 無線區域網路。

若要在目前位置有無線區域網路 (WLAN) 可用時顯示指示符號，請選取 [顯示 WLAN 狀態](#) > 是。

若要選取裝置掃描可用 WLAN 及更新指示符號的間隔，請選取 [掃描網路](#)。除非您選取 [顯示 WLAN 狀態](#) > 是，否則無法使用此設定。

若要讓裝置自動測試所選取 WLAN 的網際網路連線能力、每次使用時要求允許，或從不執行連線能力測試，請選取 [網際網路連線能力測試](#) > 自動執行、每次詢問或永不執行。若

您選取**自動執行**或在裝置詢問時允許執行測試，而且連線能力測試也順利通過，該存取點便會儲存為網際網路連線方式。若要查看可識別本裝置的專用媒體存取控制 (MAC) 位址，請在首頁畫面中輸入 *#62209526#。將會顯示 MAC 位址。

當前數據連線

選取功能表 > 控制台 > 連線方式 > 連線管理。

選取**當前數據連線**。

於當前數據連線的畫面中，您可以看到開啟的數據連線：

➡ 封包數據連線

(無線區域網路 (WLAN) 連線

請注意： 您的服務供應商對通話和服務所列出的實際費用計算可能會不同，視網路功能、費用計算時數目的四捨五入、稅項等等因素而定。

若要結束連線，請選取**選項 > 中斷連線**。若要關閉已開啟的所有連線，請選取**選項 > 中斷全部連接**。

若要檢視連線的詳細資料，請選取**選項 > 詳細資訊**。

同步處理



選取功能表 > 控制台 > 手機 > 同步處理。

同步處理可讓您在相容的電腦或網際網路上使用各種相容的應用程式，來同步處理記事本、行事曆項目、簡訊、多媒體訊息、瀏覽器書籤或通訊錄。

您可能會從服務提供商收到有關同步處理設定的特殊訊息。

同步處理操作模式包含必要的同步處理設定。

開啟同步處理應用程式時，會顯示預設或先前使用過的同步處理操作模式。若要修改操作模式，請捲動到同步處理項目，然後選取**標記**將該項目包含在操作模式中，或選取**取消標記**將其排除在外。

若要管理同步處理操作模式，請選取**選項**以及所要的選項。

若要同步處理資料，請選取**選項 > 同步處理**。若要在完成同步處理前取消同步處理，請選取**取消**。

藍牙連線



關於藍牙連線

透過藍牙連線，您可以與其他相容裝置進行無線連線，例如與行動裝置、電腦、耳機以及車用配件連線。

您可以使用連線來傳送影像、影片、音樂及聲音檔以及備註；從相容的電腦傳輸檔案，以及使用相容的印表機列印影像。

因為藍牙無線技術的裝置之間是透過無線電波進行通訊，所以它們不需在視線範圍之內使用。但是裝置間的距離必須在 10 公尺 (33 英呎) 之內，但也可能受到障礙物 (例如牆壁) 或其他電子裝置的干擾而防礙通訊。

此裝置符合藍牙規格 2.0 + EDR，可支援下列模式：進階音訊分發、影音遠端控制、基本影像、基本列印、撥號網路、檔案傳輸、一般存取、免持聽筒、耳機、人性化介面裝置、物件推送、通訊錄存取、SIM 卡存取、序列埠。為確保能與其他支援藍牙技術的裝置順利溝通，請在本裝置使用諾基亞認可的配件。若要使用其他藍牙裝置，請向該裝置製造商查詢，以了解該藍牙裝置與本裝置的相容性。

使用藍牙技術的功能會加快電池電力的消耗並縮短電池的壽命。

當裝置已鎖定，只能連線授權裝置。

設定

選取功能表 > 控制台 > 連線方式 > 藍牙。

當您首次開啟應用程式時，系統會要求您定義裝置名稱。您可以稍後再變更名稱。

自下列項目選取：

- **藍牙** — 開啟或關閉藍牙連線。
- **本機識別模式設定** — 若要允許其他裝置使用藍牙連線搜尋您的裝置，請選取**開放模式**。若要設定裝置在一段時間後從可搜尋切換至無法搜尋的時間長度，請選取**定義時間**。若要防止其他裝置搜尋您的裝置，請選取**隱藏模式**。
- **本機名稱** — 編輯使用藍牙技術時對其他裝置所顯示的名稱。
- **遠端 SIM 卡模式** — 允許或停止其他裝置(例如相容的車用配件) 使用您裝置中的 SIM 卡與系統連線。

安全秘訣

選取功能表 > 控制台 > 連線方式 > 藍牙。

當您不使用藍牙連線時，若要控制裝置的搜尋與連線，請選取**藍牙 > 關**或**本機識別模式設定 > 隱藏模式**。

在隱藏模式下操作裝置是避免惡意軟體危害比較安全的做法。不要接受來自無法信任的來源之藍牙連線。您也可以將藍牙功能關閉。這並不會影響手機的其他功能。

請勿與未知裝置配對或接受其連線要求。這可以保護您的裝置，避免惡意內容損害您的裝置。

使用藍牙連線傳送資料

您可以同時啟用多個藍牙連線。例如，如果您已與相容的耳機連線，您也可以同時傳送檔案至其他相容的裝置。

1. 開啟您要傳送的項目所在的應用程式。
2. 滾動至一個項目，並選取**選項 > 傳送 > 透過藍牙**。
系統會顯示範圍內使用藍牙技術的裝置。裝置圖示如下所示：
 - 記憶體
 - 手機
 - ▷ 音訊或視訊裝置
 - ❖ 其他裝置
- 若要中斷搜尋，請選取**取消**。
3. 選取您想要連線的裝置。
4. 如果其他裝置需要在傳送資料前配對，裝置會發出提示聲並要求您輸入識別碼。兩部裝置中必須輸入相同的識別碼。

當連線建立時，螢幕上會顯示**傳送資料中**。

配對裝置

若要與相容的裝置配對並檢視您的配對裝置，請在藍牙連線的主畫面中往右捲動。

配對之前，建立密碼（1到16碼）並與另一名裝置使用者達成協議使用相同的密碼。沒有使用者介面的裝置會有原廠預設的密碼。密碼只使用一次。

1. 要與裝置進行配對，請選擇選項 > 新配對裝置。會顯示在範圍中的裝置。
2. 選擇裝置，然後輸入密碼。另一個裝置也必須輸入相同的密碼。
3. 有些聲音週邊產品在配對後會自動連接到您的手機。若沒有自動連接，請捲動到該週邊產品，然後選取選項 > 連線至聲音裝置。

在裝置搜尋中以^{*}表示已配對的裝置。

要將裝置設定為已授權或非授權，請捲動到該裝置，然後選擇下列選項：

- **設定為已授權** — 您的裝置與授權裝置之間的連線會建立且不會預先知會您。無須個別同意與授權即可進行連線。可將您的裝置（例如：相容耳機或電腦）或您信任的人的裝置設為此狀態。在「配對裝置」畫面中，代表已授權的裝置。
- **設為未授權** — 此裝置每次發出的連線要求都必須個別經由您同意。

要取消配對，請捲動到該裝置，然後選擇選項 > 刪除。

要取消所有配對，請選擇選項 > 全部刪除。

使用藍牙連線接收資料

透過藍牙連線接收資料時，手機會發出一聲提示音，並詢問您是否要接受此訊息。若選擇接受，手機會顯示，且該物件將置於訊息的收件匣中。透過藍牙連線接收的訊息會以表示。



祕訣：若透過藍牙連線接收資料過程中，手機通知您記憶體已滿，請更換儲存資料的記憶卡。

封鎖裝置

選取功能表 > 控制台 > 連線方式 > 藍牙。

若要封鎖其他裝置與您的裝置建立藍牙連線，請開啟**已配對裝置**標籤。請捲動至您要封鎖的裝置，並選取選項 > 封鎖。

若要解除封鎖裝置，請開啟**封鎖的裝置**標籤、捲動至一部裝置，並選取選項 > 刪除。

若要解除封鎖所有已封鎖的裝置，請選取選項 > 全部刪除。

如果您拒絕其他裝置的配對要求，系統會詢問您是否封鎖未來所有來自該裝置的連線要求。如果您接受系統詢問要求，系統即會將該遠端裝置加入封鎖裝置清單。

遠端 SIM 卡模式

啟動遠端 SIM 卡模式前，必須先將兩個裝置進行配對，然後從另一個裝置初使化配對。配對時，使用16位數密碼，然後將另一個裝置設為已授權。

要搭配相容車用套件週邊產品使用遠端 SIM 卡模式，請開啟藍牙連線，並且啟用行動電話中的遠端 SIM 卡模式。從另一個裝置啟動遠端 SIM 卡模式。

當您的手機已開啟遠端 SIM 卡模式時，會於待機模式中顯示**遠端 SIM 卡模式**。無線網路的連線已關閉，訊號指示區會以表示，您無法使用需要系統涵蓋範圍內才可使用的 SIM 卡服務或功能。

當無線裝置處於遠端 SIM 卡模式，您可以使用相容的連接週邊產品，例如：車用套件來撥打或接聽電話。在此模式中，

除了裝置內建的緊急電話號碼外，本無線裝置無法撥出任何電話。要從裝置撥打電話，必須先退出遠端 SIM 卡模式。如果手機被鎖住，請輸入鎖定密碼解鎖。

要退出遠端 SIM 卡模式，請按電源鍵，然後選擇[退出遠端 SIM 卡模式](#)。

資料傳輸線

若要避免損毀資料，請勿在資料傳輸時中斷 USB 資料傳輸連線。

在裝置與電腦間傳輸資料

1. 將記憶卡插入裝置，並使用 USB 資料傳輸線將裝置連接至相容電腦。
2. 當裝置詢問要使用的模式時，請選取[大容量儲存裝置](#)。在此模式中，您可以在電腦的卸除式磁碟中看到此裝置。
3. 從電腦結束連線 (例如，從 Microsoft Windows 的拔除或退出硬體精靈)，以避免記憶卡損壞。

若要在您的裝置上使用 Nokia Ovi 套件，請在您的電腦上安裝 Nokia Ovi 套件，連接資料傳輸線，然後選取[電腦端套件](#)。

若要變更您平常搭配資料傳輸線使用的 USB 模式，請選取[功能表 > 控制台 > 連線方式 > USB](#) 和 [USB 連線模式](#) 以及所要的選項。

若要設定裝置每次將資料傳輸線連接至裝置時詢問要使用的模式，請選取[功能表 > 控制台 > 連線方式 > USB 及連線時詢問 > 是](#)。

電腦連線

您的行動裝置可以與各種相容的電腦連線方式和數據通訊應用程式搭配使用。例如，透過 Nokia Ovi 套件，您就可以在您的裝置和相容電腦之間傳輸檔案和影像。

若要用 USB 連線模式使用 Ovi 套件，請選取[電腦端套件](#)。

如需關於 Ovi 套件的詳細資訊，請參閱 www.ovi.com 網站的支援專區。

關於家用網路

您的裝置與通用隨插即用服務 (Universal Plug and Play; UPnP) 相容，並且經數位生活網路聯盟 (Digital Living Network Alliance; DLNA) 認證。您可以使用無線區域網路 (WLAN) 存取點裝置或路由器建立家用網路。然後您即可連接 WLAN 可用的 UPnP 裝置至網路。相容的裝置可以是您的行動裝置、相容的電腦、音訊系統、電視或是與音訊系統或電視連接的相容無線多媒體接收器。

您可使用家用網路與其他相容 UPnP 及 DLNA 認證的裝置分享和同步處理您手機中的媒體檔案。若要啟動家用網路效能及管理設定，請選取[功能表 > 應用程式 > 家用媒體](#)。您也可以使用家用媒體應用程式，由手機或其他相容的裝置 (例如：電腦、音訊系統或電視) 以家用網路裝置檢視及播放媒體檔案。

若要以其他家用網路裝置上檢視您的媒體檔案，(例如在照片中) 請選取一個檔案、[選項 > 透過家用網路顯示](#) 以及裝置。

要在家用網路中使用手機的無線區域網路功能，您必須要有可用的無線區域網路家用連線設定以及其他連接至相同的家用網路的 UPnP 家用裝置。

設定您的家用網路後，您可以在家與親朋好友分享照片及影片。您也可以在媒體伺服器中儲存您的媒體，或從相容的家用伺服器中擷取媒體檔案。您可以使用 DLNA 認證的家用音響系統播放裝置中儲存的音樂、直接由您的裝置控制播放清單及音量。您也可以使用 WLAN、完全由裝置控制，在相容的電視螢幕上以相機檢視拍攝的影像。

家用網路使用無線區域網路連線的安全設定。請於配有無線區域網路存取點裝置與已啟用加密功能的無線區域網路架構網路中，使用家用網路功能。

裝置僅會在下列情況時才會連接至家用網路：您接受來自另一個相容裝置的連線請求，或在手機中選取選項以觀看、播放或複製媒體檔案，或是搜尋其他裝置。

網際網路



本裝置的 XHTML 瀏覽器支援 Unicode 編碼格式。

使用網路瀏覽器，您可以在網際網路上依原貌檢視超文字標記語言 (HTML) 網頁。您同樣可以瀏覽特地為行動裝置所設計的網頁，並使用可擴充超文字標記語言 (XHTML) 或無線標記語言 (WML)。

如果在瀏覽時網頁無法讀取或不受支援，或出現亂碼的情況，您可以嘗試選取 **功能表 > 網路和選項 > 設定 > 網頁 > 預設編碼**，以及對應的編碼。

若要瀏覽網路，您的裝置中必須設定網際網路存取點。使用網路瀏覽器需要網路支援。

瀏覽網路

使用瀏覽器應用程式，您可以瀏覽網頁。

選取 **功能表 > 網路**。

 **快捷操作：**若要開啟瀏覽器，請在首頁畫面中按住 **0**。

移至網頁 — 在書籤檢視中選取書籤，或開始輸入網址 ( 欄位會自動開啟)，然後選取 **移至**。

有些網頁可能包含素材 (例如影片)，需要大一點的記憶體容量才能檢視。如果您的裝置在載入這類網頁時發生記憶體不足情形，請插入記憶卡。否則影片便無法顯示。

關閉圖案以節省記憶體並增加下載速度 — 選取 **選項 > 設定 > 網頁 > 載入內容 > 只有文字**。

重新整理網頁的內容 — 選取 **選項 > 網頁選項 > 重新載入**。

檢視瀏覽過的網頁快照 — 選取 **返回**。目前瀏覽期間瀏覽過的網頁清單會開啟。必須啟動瀏覽器設定中的 **瀏覽記錄**，才能使用此選項。

封鎖或允許啟用自動開啟多個視窗 — 選取選項 > 網頁選項 > 封鎖彈出式視窗或允許彈出式視窗。

檢視捷徑鍵 — 選取選項 > 鍵盤捷徑。若要編輯捷徑鍵，請選取編輯。

在網頁上放大或縮小 — 按 * 或 #。

 **祕訣：** 若要移至首頁畫面而不退出瀏覽器應用程式或關閉連線，請按一次結束鍵。

瀏覽器工具列

瀏覽器工具列可協助您選取最常使用的瀏覽器功能。

開啟工具列 — 在網頁的空白區域按住導覽鍵。

在工具列中移動 — 向左或向右捲動。

從工具列中選取功能 — 按下導覽鍵

從工具列中，自下列項目選取：

-  **移至網址** — 輸入網址。
-  **最近瀏覽的網頁** — 查看您經常瀏覽的網址清單。
-  **書籤** — 開啟書籤檢視。
-  **全螢幕** — 以全螢幕檢視網頁。
-  **頁面總覽** — 顯示目前網頁的總覽。
-  **依關鍵字搜尋** — 搜尋目前網頁。
-  **設定** — 修改網路瀏覽器的設定。

瀏覽網頁

當您瀏覽大型網頁時，您可以使用迷你縮圖或頁面總覽快速檢視網頁。

選取**功能表** > **網路**。

啟動迷你縮圖 — 選取選項 > 設定 > 一般 > 迷你縮圖 > 開。當您在大型網頁中捲動時，迷你縮圖會開啟並顯示頁面總覽。

在迷你縮圖上移動 — 向左、向右、向上或向下捲動。當您找到所要的位置時，請停止捲動。迷你縮圖隨即會消失，並且將您留在所選取的位置。

使用網頁總覽尋找網頁資訊

1. 按 8。就會開啟目前網頁的縮圖影像。
2. 向上、下、左或右捲動以在縮圖影像上移動。
3. 當您找到要檢視的部分時，請選取確定以移至網頁該部分。

網路收取點和部落格

您可以利用網路收取點，輕鬆了解頭條新聞和您喜愛之部落格的動態。

選取**功能表** > **網路**。

網路收取點是網頁上的 XML 檔案，用來分享最新新聞頭條或部落格內容等資訊。您通常可以在網路、部落格和 Wiki 網頁上找到網路收取點。

如果網頁包含網路收取點，瀏覽器應用程式便可以自動偵測到。

在網頁上有可用的網路收取點時進行訂閱 — 選取選項 > 加入收取點。

更新網路收取點 — 在網路收取點檢視中，先選取收取點，然後選取選項 > 網路收取點選項 > 重新整理。

將所有的網路收取點設定為自動更新 — 在網路收取點檢視中，選取選項 > 編輯 > 編輯。如果您已經標記了一個或多個收取點，就無法使用這個選項。

內容搜尋

使用關鍵字搜尋，您可以快速在網頁上找到您要尋找的資訊。
選取功能表 > 網路。

在目前網頁中搜尋文字 — 選取選項 > 尋找字詞。若要移至上一個或下一個相符項目，請向上或向下捲動。

 **祕訣：** 若要搜尋目前網頁中的文字，請按 2。

書籤

您可以將喜愛的網頁儲存為書籤，以便快速存取。

選取功能表 > 網路。

存取書籤

1. 如果您設為首頁的網頁尚未加入書籤，請選取選項 > 移至 > 書籤。

2. 從清單或是最近瀏覽的網頁資料夾的書籤集中選取網址。

將目前的網頁儲存為書籤 — 瀏覽時，請選取選項 > 網頁選項 > 存為書籤。

編輯或刪除書籤 — 選取選項 > 書籤管理。

傳送或新增檢視書籤，或是將已儲存為書籤的網頁設為首頁 — 選取選項 > 書籤選項。

認識附近的活動

您是否在尋找目前位置附近的有趣事物？使用此時此地，您可以取得例如天氣、活動、電影時刻表或附近餐廳等的相關資訊。

選取功能表 > 網路。

1. 選取此時此地。

2. 瀏覽可用的服務，如需更多相關資訊，請選取該服務。

衛星影像、指南、天氣和交通資訊等內容以及相關的服務是由與諾基亞無關的協力廠商所提供之。此內容在某種程度上並不精確亦不完整，而且受限於該服務之提供。請勿完全依賴上述之內容及相關服務。

部分服務可能無法在所有國家/地區中使用，並可能僅會以特定語言提供。服務可能需視系統而定。如需詳細資訊，請連絡您的系統服務提供商。

清除快取記憶

清除快取記憶可以保護您的資料安全。您存取過的資訊或服務會儲存在手機的快取記憶體中。如果您已存取嘗試存取需要密碼的機密資料，請在每次瀏覽作業後清除快取記憶。

選取選項 > 清除個人資料 > 快取記憶。

結束連線

結束連線並關閉瀏覽器應用程式 — 選取選項 > 退出。

刪除Cookie — 選取選項 > 清除個人資料 > Cookie。Cookie 內含的資訊是透過收集您網頁檢視相關資料的方式而取得。

連線安全性

使用安全的連線及安全性憑證，您可以安全地瀏覽網際網路。

如果在連線期間出現  安全性指示符號，表示手機與網際網路閘道或伺服器之間的資料傳輸已經過加密。

安全圖示並不表示閘道和內容伺服器 (儲存資料處) 之間的資料傳輸是安全的。服務提供商會確保閘道和內容伺服器之間的資料傳輸安全性。

使用某些服務 (例如金融服務) 時可能需要安全性憑證。若伺服器識別未通過驗證，或者手機沒有正確的安全性憑證，手機會通知您。如需詳細資訊，請洽詢服務提供商。

 **重要：**即使憑證的使用可降低進行遠端連線和軟體安裝的風險，但您仍須正確使用憑證才能提升安全性。憑證本身無法提供任何保護；憑證管理必須包含正確、真實、可信任的憑證才能提升安全性。憑證都有使用期限。如果在憑證有效期間出現「憑證逾期」或「憑證尚未生效」，請檢查裝置的目前日期和時間是否正確。

在更改任何憑證設定前，您必須確定確實信賴憑證的擁有者及確定此憑證屬於所列的擁有者。

網路設定

選取功能表 > 網路和選項 > 設定，以及下列項目：

一般設定

- **存取點** — 變更預設存取點。服務提供商可能會為您的裝置預先設定部分或所有的存取點。您可能無法將之變更、建立、編輯或刪除。
- **首頁** — 定義首頁。

- **迷你縮圖** — 開啟或關閉迷你縮圖。迷你縮圖協助網頁導覽。
- **瀏覽記錄** — 如果您選取開，在瀏覽時，若要查看在目前期間已瀏覽過哪些網頁的清單，請選取返回。
- **網址尾碼** — 當您在移至欄位輸入網址時，請輸入一個裝置依預設使用的網址尾址 (例如 .com 或 .org)。
- **安全性警告** — 隱藏或顯示安全性通知。
- **Java/ECMA 指令碼** — 啟用或停用指令碼的使用。
- **Java/ECMA 指令碼錯誤** — 選取您是否要接收指令碼通知。

網頁設定

- **載入內容** — 選擇是否要在瀏覽期間載入影像和其他項目。如果您選取只有文字，若要在您稍後瀏覽時載入影像或物件，請選取選項 > 顯示選項 > 載入影像。
- **預設編碼** — 若文字字元沒有正確顯示，您可以依目前網頁的語言選取另一種編碼。
- **封鎖彈出式視窗** — 可在瀏覽期間允許或封鎖自動開啟的不同的彈出式視窗。
- **自動重新載入** — 選取在瀏覽期間是否要自動重新整理網頁。
- **字體大小** — 可定義網頁所使用的字體大小。

個人資料設定

- **最近瀏覽的網頁** — 啟用或停用自動書籤收集。若您想要繼續將瀏覽過的網址儲存到最近瀏覽的網頁資料夾，但要在書籤畫面中隱藏該資料夾，請選取隱藏資料夾。
- **儲存表單資料** — 選取您是否要將您在網頁上以不同形式輸入的密碼資料或資料儲存起來，並在下次開啟該網頁時使用。
- **Cookie** — 啟用或停用 Cookies 的接收和發送。

網路收取點設定

- **自動更新的存取點** — 選取更新所需的存取點。此選項僅在開啟自動更新時啟動。

- 漫遊時更新 — 選取在漫遊期間是否要自動更新網路收取點。

Nokia Office 工具

Nokia Office 工具支援行動商務並能與工作團隊有效溝通。

隨身備註

選取功能表 > 辦公室 > 隨身備註。

隨身備註可讓您建立、編輯和檢視不同類型的備註，例如會議備忘、喜好備註或購物清單。您可以在備註中插入影像、影片和聲音，也可以將備註連結至其他應用程式 (例如通訊錄)，並將備註傳送給其他人。

建立並編輯備註

選取功能表 > 辦公室 > 隨身備註。

若要建立備註，請開始進行撰寫。

若要編輯備註，請選取備註以及選項 > 編輯選項。

若要為文字加上粗體、斜體或底線，或變更字體顏色，請按住 Shift 鍵並捲動以選取文字。接著，請選取選項 > 文字。

選取選項，並自下列項目選取：

- 插入 — 插入影像、聲音檔、影片、名片、網路書籤和檔案。

- 插入新物件 — 將新的項目加入備註。您可以錄製聲音和影片檔，並拍攝影像。
- 傳送 — 傳送備註。
- 將備註與通話連結 — 選取新增連絡人將備註連結至連絡人。撥打電話給連絡人或接到連絡人的來電時，便會顯示備註。

設定隨身備註

選取功能表 > 辦公室 > 隨身備註和選項 > 設定。

若要選取儲存備註的位置，請選取使用的記憶體及所要的記憶體。

若要變更隨身備註的版面配置，或是以清單檢視備註，請選取變更檢視 > 圖示或清單。

若要在通話中於背景檢視備註，請選取通話中顯示備註 > 是。

 祕訣：如果您暫時不想在通話中檢視備註，請選取通話中顯示備註 > 否。這樣一來，就不需要移除備註與連絡人名片之間的連結。

計算機



選取功能表 > 辦公室 > 計算機。

此計算機功能的準確度有限，而且只能用於簡單的計算。

若要執行計算，請輸入計算的第一個數字。從函數圖中選取函數，例如加或減。輸入計算的第二個數字，然後選取 =。計算機會依照輸入的順序執行運算。計算結果會保留在編輯器欄位中，可以做為新運算的第一個數字。

裝置會將最後一次計算的結果儲存在記憶體中。結束計算機應用程式或關閉裝置並不會清除記憶體。若要在下次開啟計算機應用程式時，叫出前次儲存的結果，請選取選項 > 上回計算結果。

若要儲存數字或計算結果，請選取選項 > 記憶體 > 儲存。

若要從記憶體中擷取運算結果以供計算時使用，請選取選項 > 記憶體 > 重現記憶。

檔案管理



關於檔案管理

選取功能表 > 辦公室 > 檔案管理。

您可以使用檔案管理來瀏覽、管理及開啟檔案。

可用的選項可能會因情況而有所不同。

若要對映或刪除磁碟機，或是定義連接到手機的相容遠端磁碟機的設定，請選取選項 > 遠端磁碟機。

尋找和整理檔案

選取功能表 > 辦公室 > 檔案管理。

若要尋找檔案，請選取選項 > 尋找。選取要搜尋的位置，然後輸入與檔案名稱相符的搜尋字詞。

若要移動或複製檔案及資料夾，或建立新的資料夾，請選取選項 > 組織。

管理記憶卡

選取功能表 > 辦公室 > 檔案管理。

只有當手機插入相容的記憶卡時，這些選項才可使用。

選取選項，並自下列項目選取：

- **記憶卡選項** — 重新命名或格式化記憶卡。
- **記憶卡密碼** — 設定密碼以保護記憶卡。
- **取消鎖定記憶卡** — 解除鎖定記憶卡。

Quickoffice



關於 Quickoffice

選取功能表 > 辦公室 > Quickoffice。

Quickoffice 含有下列應用程式：用以檢視 Microsoft Word 文件的 Quickword、用以檢視 Microsoft Excel 工作表的 Quicksheet、用以檢視 Microsoft PowerPoint 簡報的 Quickpoint 以及購買軟體使用的 Quickmanager。使用 Quickoffice 就可以檢視 Microsoft Office 2000、XP、2003 和 2007 文件 (DOC、XLS、和 PPT 檔案格式)。若您有 Quickoffice 的編輯器版本，也可編輯檔案。

並非所有檔案格式或功能均可支援。

換算器

選取功能表 > 辦公室 > 换算器。

換算器的準確度有限，而且可能會有進位的錯誤。

換算度量單位

選取功能表 > 辦公室 > 换算器。

1. 卷動至類型欄位，並選取選項 > 轉換類型以開啟度量單位清單。請選取要使用的度量單位類型(非貨幣)並選取確定。
2. 卷動至第一個單位欄位，並選取選項 > 選取單位。選取要換算的原始單位，並選取確定。卷動至下一個單位欄位，並選取要換算成的單位。
3. 卷動至第一個數值欄位，並輸入要換算的值。另一個數值欄位便會自動變更以顯示換算後的值。

設定基準貨幣與匯率

選取功能表 > 辦公室 > 换算器。

變更基準貨幣時，您必須輸入新的換算匯率，因為之前設定的所有換算匯率都會清除。

進行貨幣換算前，您必須選擇基準貨幣並新增匯率。基準貨幣的匯率一律為 1。基準貨幣可決定其他貨幣的換算比率。

1. 若要設定貨幣單位的匯率，請卷動至類型欄位，並選取選項 > 匯率。

2. 卷動至貨幣類型，並輸入您要為每個單一貨幣單位設定的匯率。
3. 若要變更基準貨幣，請卷動至該貨幣，並選取選項 > 設定為基準貨幣。

4. 選取完成 > 是以儲存變更。

在設定所有必要的匯率後，即可進行貨幣換算。

ZIP 管理

選取功能表 > 辦公室 > ZIP 管理員。

透過 ZIP 管理，您可以建立新的封存檔以儲存壓縮過的 ZIP 格式檔案、將一個或多個壓縮的檔案或目錄加入至封存檔，並且可設定、清除或變更受保護之封存檔的封存密碼，以及變更壓縮層級等設定和檔案名稱編碼。

您可以將封存檔儲存在裝置記憶體或記憶卡上。

PDF 閱讀程式

選取功能表 > 辦公室 > Adobe PDF。

您可以使用 PDF 閱讀程式在裝置螢幕上閱讀 PDF 文件、搜尋文件中的文字、修改設定(例如縮放比例及頁面檢視)，以及使用電子郵件傳送 PDF 檔案。

列印

您可以從裝置列印文件，例如檔案、訊息、影像或網頁。您可能無法列印所有文件類型。

檔案列印

列印檔案

選取功能表 > 控制台 > 印表機。

列印之前，請確認將裝置連線到印表機的所有必要設定均已完成。

選取選項 > 列印選項，並自下列項目選取：

- **列印** — 列印文件。若要列印至檔案，請選取列印至檔案，並定義該檔案的位置。
- **頁面設定** — 您可以變更紙張大小和方向、定義邊界，並插入頁首和頁尾。頁首及頁尾的長度上限為 128 個字元。
- **預覽** — 列印前預覽文件。

列印選項

開啟如檔案或訊息等文件，並選取選項 > 列印選項 > 列印。

定義下列選項：

- **印表機** — 從清單中選取可用的印表機。
- **列印** — 選取全部、偶數頁或奇數頁做為列印範圍。
- **列印範圍** — 選取範圍內全部頁面、當前頁面或自訂頁面做為頁面範圍。
- **份數** — 選取列印的份數。
- **列印至檔案** — 選取此項目以列印至檔案，並決定該檔案的位置。

可用的選項可能會因實際情況而有不同。

印表機設定

選取功能表 > 控制台 > 印表機。

若要新增印表機，請選取選項 > 加入。

定義下列項目：

- **印表機** — 輸入印表機的名稱。
- **驅動程式** — 選取印表機的驅動程式。
- **傳輸方式** — 選取印表機的供應商。
- **存取點** — 選取存取點。
- **通訊埠** — 選取連接埠。
- **主機** — 定義主機。
- **使用者** — 輸入使用者。
- **併列** — 輸入列印併列。
- **列印方向** — 選取紙張方向。
- **紙張大小** — 選取紙張大小。
- **媒體類型** — 選取媒體類型。
- **顏色模式** — 選擇色彩模式。
- **印表機型號** — 選取印表機型。

可用的選項可能會因實際情況而有不同。

影像列印

您可以使用相容於 PictBridge 的印表機從您的裝置列印影像。您只能列印 JPEG 檔案格式的影像。

若要列印 Photos、相機或影像檢視器中的影像，請標記該影像，並選取選項 > 列印。

連線至印表機

透過相容的傳輸線將您的裝置連線至相容的印表機，並選取影像傳輸做為 USB 連線模式。

若要讓裝置在每次連接傳輸線時詢問連線目的，請選取功能表 > 控制台以及連線方式 > USB > 連線時詢問 > 是。

列印預覽

當您選取印表機後，所選取的影像會以預先定義的版面配置顯示。

如果影像大小超過一頁，向上或向下捲動可顯示其他頁面。

影像列印檢視

在您選取要列印的影像和印表機之後，請定義印表機設定。

自下列項目選取：

- **版面配置** — 選取影像的版面配置。
- **紙張大小** — 選取紙張大小。
- **列印品質** — 選取列印品質。

記事本

選取**功能表** > **辦公室** > **記事本**。

您可以建立及傳送備註至其他相容的裝置，並將收到的純文字檔 (TXT 檔案格式) 儲存至記事本。

若要編寫備註，請開始輸入文字。備註編輯器會自動開啟。

若要開啟備註，請選取**開啟**。

若要將備註傳送至其他相容裝置，請選取**選項** > **傳送**。

若要同步處理或定義備註的同步處理設定，請選取**選項** > **同步處理**。選取**啟動**可開始同步處理，或**設定**可定義備註的同步處理設定。

中英雙語辭典

若要查詢中文字的英文解釋或英文字的中文解釋，請選取**功能表** > **辦公室** > **辭典**。

搜尋辭典中的字

依照需求選取輸入方法，然後輸入您想查詢的中文或英文字。

在輸入視窗中輸入文字時，手機會從雙語辭典中自動篩選出符合的文字並在螢幕中顯示候選字清單。最符合的項目會被反白顯示且位於待選清單的第一排。

1. 往上或往下捲動以反白您需要的項目，移動反白列時，輸入視窗內的文字會保持不變。

2. 您可以使用以下兩種方法來選取項目：

- 按導覽鍵。
- 從選項功能表選擇**選取單字**。

您所選取的項目會自動顯示在輸入視窗中（若選取的項目和您原先輸入的中文或英文字不同），然後項目的翻譯會顯示於螢幕上並取代前一個待選項目清單。此時，游標會位於翻譯視窗中。

有時，螢幕會無法顯示完整的翻譯內容。請向上或向下按導覽鍵瀏覽完整內容。

回到查詞狀態

若您想繼續在辭典中查詢英文或中文字的翻譯，請執行以下任一選項：

- 輸入您想查詢的英文或中文字。
- 先按下退格鍵清空輸入視窗中的內容，接著輸入您想查詢的英文或中文字。
- 按**返回**。辭典會回到顯示候選字清單的狀態，但輸入視窗中的項目仍被反白。您可直接輸入文字或藉由往左或往右捲動游標來編輯輸入視窗中的文字。

定位 (GPS)

您可以使用 GPS 資料等應用程式來判斷您的位置或是測量距離。這些應用程式需要 GPS 連線。

關於 GPS

「全球定位系統」(GPS)是由美國政府所管理，其僅負責此系統的正確性與維護事宜。位置資料的精確度會受到美國政府調整 GPS 衛星的影響，而且會因美國國防部的國內 GPS 政策和 Federal Radionavigation Plan 而變更。衛星幾何位置不佳也可能會影響到精確度。是否有 GPS 訊號以及 GPS 訊號的品質，可能會受到所在位置、建築物、天然障礙物和天氣狀況等因素的影響。建築物內部或地下可能無法接收 GPS 訊號，並且訊號可能因為穿透材質(例如水泥和金屬)而減弱。

GPS 無法應用於精確的位置測量，因此當您 在定位或導航時，不應完全依賴來自 GPS 接收器及行動無線網路的位置資料。

里程表的精確度有限，而且可能會產生除不盡的問題。精確度也可能會受 GPS 訊號的穩定度及品質影響。

GPS 中的座標以國際 WGS-84 座標系統表示。座標的取得依地區而有所不同。

本裝置的 GPS 並不適用於專業的定位。GPS 連線時間也可能會受到天氣、使用環境和其他使用狀況的影響。GPS 僅適用於導航輔助，並且不應使用於緊急或需要精確定位的工作上。

輔助全球定位系統 (A-GPS)

本裝置也支援輔助全球定位系統 (A-GPS)。

A-GPS 需要網路支援。

輔助 GPS (A-GPS) 是透過封包數據連線擷取輔助數據，可在裝置從衛星接收訊號時，輔助計算您目前位置的定位點。

當您啟動 A-GPS，您的手機可藉由行動系統從輔助資料伺服器接收有用的衛星資訊。有了輔助資料的協助，您的手機可較快的取得 GPS 位置。

如果沒有指定其他服務提供商的 A-GPS 設定，您的手機會預設使用 Nokia A-GPS 服務。僅在需要時才會從 Nokia A-GPS 服務伺服器擷取輔助資料。

若要關閉 A-GPS 服務，請選取 **功能表 > 應用程式 > GPS 資料**，然後選取 **選項 > 定位設定 > 定位方法 > 輔助 GPS > 選項 > 關閉**。

您必須在裝置中定義網際網路存取點，才可以透過封包數據連線從 Nokia A-GPS 服務擷取輔助資料。A-GPS 的存取點可以在定位設定中定義。無線區域網路 (WLAN) 存取點無法用於此項服務。僅可使用封包數據網際網路存取點。第一次使用 GPS 時，裝置會要求您選取網際網路存取點。

建立 GPS 連線的小秘訣

若您的手機無法找到衛星訊號，請注意下列事項：

- 若您位於室內，走到戶外可接收較佳的訊號。
- 若您在戶外，請移動至更開闊的空間。
- 請確定您的手沒有覆蓋在手機的 GPS 天線上。
- 若天候狀況不佳，可能也會影響訊號強度。
- 有些交通工具的窗戶裝有隔熱的有色玻璃，很可能會阻礙衛星訊號。

檢查衛星訊號狀態 — 若要檢查您的裝置搜尋到多少顆衛星，以及裝置是否有接收到衛星訊號，請選取 **功能表 > 應用程式 > GPS 資料**，然後選取 **選項 > 衛星狀態**。

如果您的裝置已找到衛星，每顆衛星的指示條都會顯示在衛星資訊檢視中。指示條越長表示衛星訊號越強。當您的裝置從衛星訊號接收到足夠的數據以計算您的位置時，指示條的色彩會改變。

一開始您的裝置必須至少接收來自四顆衛星的訊號，才可以計算您的位置。初步計算完成後，可能只需要三顆衛星的訊號便可繼續計算您所處的位置。找到的衛星越多，準確性也會越好。

位置要求

您可能會收到來自系統服務的要求，要求接收您的位置資訊。服務提供商可能會依照您的裝置位置，提供有關當地主題的資訊，例如：天氣或交通狀況。

當您接收到位置要求時，裝置會顯示發出此要求的服務。選取 **接受** 讓您的位置資訊可以傳送出去，而按 **拒絕** 則可拒絕此要求。

地標



使用地標，您可以在裝置中儲存特定地點的位置資訊。您可以將儲存的位置以不同類別（例如商務）分類，然後在該類別中加入其他資訊（例如地址）。您可以在相容的應用程式中使用已儲存的地標，例如：GPS 資料。

選取 **功能表 > 應用程式 > 地標**。

GPS 中的座標採用國際 WGS-84 座標系統表示。

選取 **選項**，並自下列項目選取：

- 新增地標** — 建立新地標。若要發出尋找您目前位置座標的要求，請選取 **目前位置**。若要從地圖選取位置，請選取 **從地圖選取**。若要手動輸入位置資訊，請選取 **手動輸入**。
- 編輯** — 編輯已儲存的地標或在其中加入資訊（例如街道地址）。
- 加入至類別** — 在地標應用程式的類別中加入地標。選取每一個您想加入地標的類別。
- 傳送** — 傳送一或多個地標到相容的裝置。您收到的地標會置於訊息的收件匣資料夾中。

您可以使用預設類別為地標分類，也可以建立新的類別。若要編輯或建立新的地標類別，請開啟類別索引標籤，並選取 **選項 > 編輯類別**。

GPS 資料

路徑導航

選取**功能表 > 應用程式 > GPS 資料**，然後選取**導航資訊**。

請在戶外啟動路徑導航功能。如果在室內啟動，GPS 接收器可能無法從衛星接收必要的資訊。

路徑導航會在裝置螢幕上使用旋轉式指南針。紅球會指示目的地的方向，而到達目的地的概略距離則會顯示在指南針環內。

路徑導航設計為只會顯示到達目的地的直線路徑，以及按直線計算的最短距離。路徑上的任何障礙物（例如，建築物和天然屏障）都會被忽略。在計算距離時並不會將高度差異考慮在內。只有當您移動時，路徑導航功能才會啟動。

若要設定行程目的地，請選取**選項 > 設定目的地**，然後選取地標做為目的地，或輸入目的地的經緯度座標。

若要清除為行程所設定的目的地，請選取**停止導航**。

里程表

選取**功能表 > 應用程式 > GPS 資料**，然後選取**行程距離**。

里程表的精確度有限，而且可能會產生除不盡的問題。精確度也可能會受 GPS 訊號的穩定度及品質影響。

若要開啟或關閉行程距離計算，請選取**選項 > 啟動**或**停止**。計算後的值會出現在螢幕中。請在戶外使用這項功能，以接收較佳的 GPS 訊號。

若要將行程距離、時間以及平均和最大速度設定為零，並啟動新的計算，請選取**選項 > 重設**。若要將里程表和總時間設定為零，請選取**重新啟動**。

定位設定

選取**功能表 > 控制台 > 設定和一般 > 定位**。

定位方法

自下列項目選取：

- **內建 GPS** — 使用手機內建的 GPS 接收器。
- **輔助 GPS** — 使用輔助 GPS (A-GPS) 從輔助資料伺服器接收輔助資料。
- **藍牙 GPS** — 透過藍牙連線，使用相容的外部 GPS 接收器。
- **網路架構** — 使用來自行動系統的資訊（系統服務）。

定位伺服器

若要為有網路輔助的定位方法定義存取點和定位伺服器（例如輔助 GPS 或網路架構的定位方法），請選取**定位伺服器**。您的服務提供者可能已預先設定好定位伺服器，且您可能無法編輯這些設定。

記數設定

若要選取您要使用的速度和距離測量系統，請選取**度量衡 > 公制或英制**。

若要定義裝置顯示座標資訊的格式，請選取**座標格式**以及想要的格式。

地圖

本裝置的 GPS 並不適用於專業的定位。GPS 連線時間也可能會受到天氣、使用環境和其他使用狀況的影響。GPS 僅適用於導航輔助，並且不應使用於緊急或需要精確定位的工作上。

地圖總覽



選取 **功能表 > 地圖**。

歡迎使用地圖。

地圖顯示附近有什麼，幫助您規劃路徑，並引導您前往想去的地方。

- 尋找城市、街道和服務。
- 通過轉彎提示找到您的方向。
- 在您的行動裝置和 Ovi 地圖網際網路服務之間同步處理您的最愛位置和路徑。
- 檢查氣象預報和其他當地資訊 (若可使用)。

地圖是否可使用須視各國家或地區的法律而定 (例如：地圖可能會因國家或地區的法律限制而無法使用)。Nokia 不對地圖的可用性 (包括精確度、準確性和更新) 做任何或所有的保證。



請注意： 下載地圖、衛星影像、語音檔案、指南或交通資訊等內容時，可能會傳輸大量的資料 (系統服務)。

部分服務可能無法在所有國家/地區中使用，並可能僅會以特定語言提供。這些服務可能需視網路情況而定。如需詳細資訊，請洽詢您的系統服務提供商。

幾乎所有數位圖片在一定程度上都並非絕對精確及完整。請勿完全依賴您下載到本裝置上使用的地圖。

衛星影像、指南、天氣和交通資訊等內容以及相關的服務是由與諾基亞無關的協力廠商所提供之。此內容在某種程度上並不精確亦不完整，而且受限於該服務之提供。請勿完全依賴上述之內容及相關服務。

我的位置

檢視您的位置與地圖

在地圖上查看您目前的位置，並瀏覽不同城市與國家的地圖。

選取 **功能表 > 地圖**，然後選取 **位置**。

- 會標示出您目前的位置 (若可使用)。如果您的位置無法使用，● 表示您最後已知的位置。

如果只能使用基於區域訊息的定位方法，定位圖示周圍的紅色光圈可以表示您所在的大致區域。在人口密集的地區，預估的準確度更高，而且與在人口較少的地區相比紅色光圈會更小。

在地圖上移動 — 使用導覽鍵。地圖根據預設會指向北方。

檢視您目前位置或最後已知的位置 — 按 **0**。

放大或縮小 — 按 * 或 #。

如果您瀏覽至裝置儲存的地圖並未涵蓋的區域，而數據連線已啟動，系統就會自動下載新的地圖。

地圖的涵蓋範圍依國家/地區而有所不同。

地圖檢視

3 4



1 — 選取的位置

2 — 指示符號區域

3 — 景點 (例如，火車站或博物館)

4 — 資訊區

變更地圖的外觀

在不同模式中檢視地圖，以輕鬆地找出您所在的位置。

選取功能表 > 地圖，然後選取位置。

按 1，並自下列項目選取：

- **地圖** — 在標準地圖檢視中，您可以輕鬆閱讀位置名稱或高速公路編號等詳細資訊。
- **衛星** — 如需詳細的檢視，請使用衛星影像。

- **地形** — 快速瀏覽檢視地面類型，例如當您在外旅行的時候。

在 2D 和 3D 檢視間變更 — 按 3。

下載並更新地圖

若要避免支付行動數據傳輸費用，請將最新的地圖及語音導航檔案下載至您的電腦中，然後再將這些檔案傳輸並儲存至您的裝置。

使用 Nokia Ovi 電腦端套件應用程式，將最新的地圖及語音導航檔案下載至相容的電腦。若要在相容的電腦中下載並安裝 Nokia Ovi 電腦端套件，請移至 www.ovi.com。

 **祕訣：** 請在旅行前先在裝置中儲存新的地圖，如此一來您就可以在前往海外旅遊時瀏覽地圖，而不需要使用網際網路連線。

若要確保裝置不使用網際網路連線，請在主功能表中選取選項 > 設定 > 網際網路 > 連線 > 離線。

使用指南針

如果您的裝置有指南針的功能，當指南針啟動時，指南針的箭頭及地圖會依據裝置頂端所指的方向自動旋轉。

選取功能表 > 地圖和位置。

啟動指南針 — 按 5。

關閉指南針 — 再按一次 5。地圖的頂端會朝向北方。

出現綠色外框時，就表示指南針已啟動。如果指南針需要校準，則指南針的外框會呈現紅色或黃色。

校準指南針 — 將裝置以各方向持續旋轉，直到外框變成綠色為止。

指南針的準確度有限。電磁場、金屬物品或其他外在環境都可以會影響到指南針的準確度。指南針必須經過精細校準。

關於定位方法

地圖會使用 GPS、A-GPS、WLAN 或區域訊息定位，在地圖上顯示您的位置。

全球定位系統 (GPS) 是以衛星為基礎的導航系統，用以計算您的位置。輔助 GPS (A-GPS) 為系統服務，會傳送您的 GPS 資料，改善定位的速度和精確度。

在無法使用 GPS 訊號時，尤其是當您位於室內或高聳的建築物之間時，無線區域網路 (WLAN) 定位可改善位置精確度。

使用區域訊息定位，會透過您的行動裝置目前連線的天線台判定位置。

視可使用的定位方法而定，定位的精確度可能會有幾公尺到幾公里的誤差。

初次使用地圖時，系統會提示您定義要使用的網際網路存取點，以下載地圖資訊、使用 A-GPS 或連線至 WLAN。

「全球定位系統」(GPS) 是由美國政府所管理，其僅負責此系統的正確性與維護事宜。位置資料的精確度會受到美國政府調整 GPS 衛星的影響，而且會因美國國防部的國內 GPS 政策和 Federal Radionavigation Plan 而變更。衛星幾何位置不佳也可能會影響到精確度。是否有 GPS 訊號以及 GPS 訊號的品質，可能會受到所在位置、建築物、天然障礙物和天氣狀況等因素的影響。建築物內部或地下可能無法接收 GPS 訊號，並且訊號可能因為穿透材質 (例如水泥和金屬) 而減弱。

GPS 無法應用於精確的位置測量，因此當您在定位或導航時，不應完全依賴來自 GPS 接收器及行動無線網路的位置資料。

里程表的精確度有限，而且可能會產生除不盡的問題。精確度也可能會受 GPS 訊號的穩定度及品質影響。



請注意：部分國家對於 WLAN 的使用可能會有所限制。例如在法國，您只能在室內使用 WLAN。請洽詢當地主管機關，以取得更多資訊。

尋找地點

尋找位置

地圖會協助您尋找特定位置和商業區。

選取 **功能表** > **地圖**，然後選取 **搜尋**。

1. 輸入搜尋字詞，例如街道地址或郵遞區號。若要清除搜尋欄位，請選取 **清除**。
 2. 選取 **搜索**。
 3. 在建議的符合條件清單中，移至所要的項目。若要在地圖上顯示位置，請選取 **地圖**。
- 若要在地圖中檢視搜尋結果清單的其他位置，請向上或向下捲動。

返回建議的符合條件清單 — 選取 **清單**。

搜尋附近地點的其他類型 — 選取 **瀏覽類別** 和一個類別，例如購物、住宿或交通。

如果找不到搜尋結果，請確認搜尋詞彙是否拼寫正確。線上搜尋時網際網路連線的問題也可能會影響結果。

若要避免產生數據傳送費用，您也可以在使用地圖應用程式時不使用網際網路連線 (如果搜尋區域的地圖已儲存在裝置中)。

檢視位置詳細資訊

檢視更多特定位址或地點的相關資訊 (若可使用)，例如旅館或餐廳等。

選取**功能表 > 地圖 > 位置**。

檢視地點的詳細資訊 — 選取一個地點，按導覽鍵並選取**顯示詳細資訊**。

管理地點與路徑

儲存地點與路徑

選取地址、景點及路徑，您可以稍後再快速使用這些資料。

選取**功能表 > 地圖**。

儲存地點

1. 選取**位置**。
2. 移至該位置。若要搜尋地址或地點，請選取**搜尋**。
3. 按瀏覽鍵。
4. 選取**儲存地點**。

儲存路徑

1. 選取**位置**。
2. 移至該位置。若要搜尋地址或地點，請選取**搜尋**。
3. 若要加入其他路徑點，請按導覽鍵，並選取**加入至路徑**。
4. 選取**新增路徑點**及適當的選項。
5. 選取**顯示路徑 > 選項 > 儲存路徑**。

檢視已儲存的地點和路徑 — 選取**最愛 > 地點或路徑**。

檢視並組織地點或路徑

使用您的最愛以快速存取儲存的地點和路徑。

例如當您 在規劃行程時，將地點和路徑依收藏分組。

選取**功能表 > 地圖**，然後選取**最愛**。

檢視地圖上儲存的地點

1. 選取**地點**。

2. 移至地點。

3. 選取**顯示於地圖上**。

若要返回已儲存的地點清單，請選取**清單**。

建立地點集 — 選取**建立新收藏**，並輸入收藏的名稱。

在收藏中加入儲存的地點

1. 選取**地點**，然後選取地點。

2. 選取**組織地點集**。

3. 選取**新地點集**或現有的地點集。

如果您必須刪除路徑，請移至 www.ovi.com 的 Ovi 地圖網際網路服務。

傳送地點給好友

當您要與好友分享地點資訊時，您可以將這些詳細資訊直接發送到他們的裝置中。

選取**功能表 > 地圖**，然後選取**位置**。

傳送地點至好友的相容裝置 — 在地圖上選取一個位置，按導覽鍵並選取**發送**。

同步處理我的最愛

在電腦上透過 Ovi 地圖網站規劃路徑，將儲存的地點和路徑同步處理到行動裝置，在您外出時就可以存取您規劃的方案。

若要在行動裝置和 Ovi 地圖網際網路服務之間同步處理地點或路徑，您必須登入諾基亞會員帳號。

同步處理已儲存的地點和路徑 — 選取**最愛 > Ovi 同步處理**。如果您還不是諾基亞會員，裝置會提示您建立會員帳號。

設定裝置自動同步處理我的最愛 — 選取**選項 > 設定 > 同步處理 > 變更 > 開啟與關閉時**。當您開啟或關閉地圖應用程式時，裝置會開始同步處理。

同步處理必須用到網際網路連線，可能會透過服務提供商的網路傳輸大量資料。如需資料傳輸費率的詳細資訊，請洽詢您的服務提供商。

若要使用 Ovi 地圖網際網路服務，請瀏覽 www.ovi.com 網站。

開車和步行 取得語音導覽

語音導航 (如果您的語言可用) 可以協助您找到前往目的地的方向，讓您可以無憂無慮的享受旅程。

選取**功能表 > 地圖**，然後選取**開車**或**步行**。

當您第一次使用駕駛或步行導航時，系統會要求您選取語音導航的語言，並下載相關的檔案。

如果您選取的語言包含街道名稱，則語音也會大聲唸出街道名稱。您的語言可能無法使用語音導航。

變更語音導航語言 — 在主檢視中，選取**選項 > 設定 > 導航 > 開車導航**或**步行導航**及適當的選項。

關閉語音導航 — 在主檢視中，選取**選項 > 設定 > 導航 > 開車導航**或**步行導航**，然後選取**無**。

重複汽車導航的語音導航 — 在導航檢視中，選取**選項 > 重複**。

調整汽車導航的語音導航音量 — 在導航檢視中，選取**選項 > 音量**。

開車前往您的目的地

如果您在開車時需要路口轉彎提示，地圖可以協助您抵達目的地。

選取**功能表 > 地圖**，然後選取**開車**。

開車到目的地 — 選取**設定目的地**及適當的選項。

開車回家 — 選取**開車回家**。

當您第一次選取**開車回家**或**步行回家**時，系統會提示您定義住家位置。若要稍後變更住家位置，請執行下列動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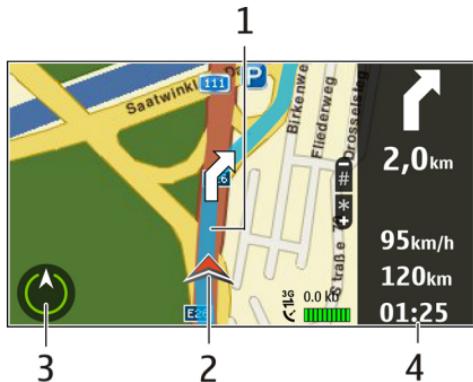
1. 在主檢視中，選取**選項 > 設定 > 導航 > 住家位置 > 變更 > 重新定義**。
2. 選取適當的選項。

 **祕訣：** 若要開車而不設定目的地，請選取**地圖**。當您在移動時，您的位置會顯示在地圖的中央。

導航期間變更檢視 — 按導覽鍵，然後選取**2D 顯示**、**3D 顯示**、**箭號檢視**或**路徑總覽**。

請遵循所有當地法律。行車途中務必專心駕駛，不要分心做其他事情。行車安全為首要顧慮。

導航檢視



1—路徑

2—您的位置與方向

3—指南針

4—資訊列(速度、距離、時間)

取得交通與安全資訊

您可以使用交通事件、車道指示和速限警告的即時資訊來協助您駕駛 (如果您所在的國家或地區可使用這些功能)。

選取**功能表 > 地圖**，然後選取**開車**。

在地圖中檢視交通事件 — 在駕駛導航期間，請選取**選項 > 交通資訊**。事件會以三角形和線條的方式顯示。

更新交通資訊 — 選取**選項 > 交通資訊 > 更新交通資訊**。

規劃路徑時，您可以將裝置設定為避開交通事件 (例如塞車或施工)。

避開交通事件 — 在主檢視中，選取**選項 > 設定 > 導航 > 因路況重新規劃路徑**。

 **警告：**若啟用此功能，導航期間會在路徑上顯示測速照相機的位置。部分司法管轄區禁止使用測速照相機位置資料或對其加以規範。對於測速照相機位置資料的準確性及使用此資料的後果，Nokia恕不負責。

步行前往您的目的地

步行時，如果您需要路徑的引導方向，地圖可以引導您穿過廣場、公園、行人徒步區，甚至是購物中心。

選取**功能表 > 地圖**，然後選取**步行**。

步行至目的地 — 選取**設定目的地**，然後選取適當的選項。

步行回家 — 選取**步行回家**。

當您第一次選取**開車回家**或**步行回家**時，系統會提示您定義住家位置。若要稍後變更住家位置，請執行下列動作：

1. 在主檢視中，選取**選項 > 設定 > 導航 > 住家位置 > 變更 > 重新定義**。

2. 選取適當的選項。

 **祕訣：**若要步行而不設定目的地，請選取**地圖**。當您在移動時，您的位置會顯示在地圖的中央。

規劃路徑

啟程前先規劃您的行程、建立路徑並在地圖上檢視路徑。

選取**功能表 > 地圖**，然後選取**位置**。

建立路徑

1. 移至您的起點。
2. 按導覽鍵，然後選取[加入至路徑](#)。
3. 若要加入其他路徑點，請選取[新增路徑點](#)及適當的選項。

變更路徑點的順序

1. 移至路徑點。
2. 按導覽鍵，然後選取[移動](#)。
3. 移至您想要移動路徑點的地點，並選取[確定](#)。

編輯路徑點的位置 — 移至該路徑點，按導覽鍵，並選取[編輯](#)及適當的選項。

檢視地圖上的路徑 — 選取[顯示路徑](#)。

導航至目的地 — 選取[顯示路徑](#) > [選項](#) > [開始駕駛](#) 或 [開始步行](#)。

變更路徑的設定

路徑設定會影響導航及地圖上路徑的顯示方式。

1. 在路徑規劃器檢視中，開啟設定標籤。若要從導覽檢視移至路徑規劃器檢視，請選取[選項](#) > [路徑點或路徑點清單](#)。
2. 設定交通模式為[開車](#)或[步行](#)。如果您選取[步行](#)，單行道會被視為一般街道，且人行道及公園和購物中心路徑等也會視為可用道路。
3. 選取所要的選項。

選取步行模式 — 開啟設定標籤，並選取[步行](#) > [偏好路徑](#) > [街道或直線顯示](#)。[直線顯示](#)在野外地形中非常實用，因為這種顯示方式會表示出步行的方向。

使用較快或較短的開車路徑 — 開啟設定標籤，並選取[開車](#) > [路徑選擇](#) > [較快路徑](#)或[較短路徑](#)。

使用最佳化的開車路徑 — 開啟設定標籤，並選取[開車](#) > [路徑選擇](#) > [最佳化](#)。最佳化的開車路徑結合了較短與較快路徑的優點。

您也可以選擇允許或避開如高速公路、收費路段或渡輪。

地圖捷徑

一般快捷操作

若要在地圖上放大或縮小，請按 * 或 #。

若要返回目前位置，請按 0。

若要變更地圖類型，請按 1。

若要傾斜地圖，請按 2 或 8。

若要旋轉地圖，請按 4 或 6。若要將地圖回復至北方朝上的模式，請按 5。

步行導航捷徑

若要儲存位置，請按 2。

若要依類別搜尋位置，請按 3。

若要調整步行導航時語音導航的音量，請按 6。

若要檢視路徑點的清單，請按 7。

若要調整地圖以便夜間使用，請按 8。

若要檢視儀表板，請按 9。

汽車導航捷徑

若要調整地圖以便日間或夜間使用，請按 1。

若要儲存目前位置，請按 2。

若要依類別搜尋位置，請按 **3**。

若要重複語音導航，請按 **4**。

若要尋找不同的路徑，請按 **5**。

若要調整語音導航的音量，請按 **6**。

若要在路徑中加入經過點，請按 **7**。

若要檢視交通資訊，請按 **8**。

若要檢視儀表板，請按 **9**。

個人化

您可以透過比方調整各種鈴聲、背景影像及螢幕保護程式來個人化您的裝置。

操作模式

選取功能表 > 控制台 > 操作模式。

您可以為不同事件、環境或號碼分組，調整及自訂鈴聲、提示聲以及其他裝置鈴聲。使用中的操作模式會顯示在首頁畫面的螢幕頂端。不過，如果使用中的是標準操作模式，則只會顯示今天的日期。

若要建立新的操作模式，請選取選項 > 新增，並定義設定。

若要自訂操作模式，請選取一個操作模式，然後選取選項 > 個人化選擇。

若要啟動操作模式，請選取操作模式，然後選取選項 > 啟動。

若要設定讓操作模式在一段特定時間內啟動 (24 小時以內)，請捲動至該操作模式，選取選項 > 定時，然後設定時間。一旦超過設定的時間，裝置就會切換回先前未定時的操作模式。

如果操作模式已定時，首頁畫面中會顯示 。您無法將離線操作模式設定為定時。

若要刪除您建立的操作模式，請選取選項 > 刪除操作模式。您無法刪除預先定義的操作模式。

當離線操作模式啟動時，您與行動系統的連線就會關閉。裝置與行動系統間不會有任何無線頻率訊號。如果您嘗試傳送訊息，訊息會放在郵件匣資料夾中，只有當其他操作模式啟動時訊息才會傳送。

您也可以在不使用 SIM 卡的情況下使用您的裝置。如果您移除 SIM 卡，離線操作模式就會啟動。

 **重要：**在離線操作模式中，您無法撥打或接聽任何通話，或任何在系統涵蓋範圍內才可使用的功能。您仍然可以撥打裝置內建的官方緊急電話號碼。若要撥打電話，您必須先變更操作模式來啟動裝置功能。如果裝置已鎖定，請輸入鎖定密碼。

例如，當您使用離線操作模式時，您仍然可以使用無線區域網路 (WLAN) 閱讀郵件或瀏覽網際網路。您也可以使用藍牙

連線方式。建立和使用 WLAN 或藍牙連線時，請記得遵守任何適用的安全規定。

選取鈴聲

若要設定操作模式的鈴聲，請選取 [選項 > 個人化選擇 > 鈴聲](#)。從清單中選取鈴聲，或選取 [下載聲音](#) 以開啟書籤資料夾，此資料夾中包含了使用瀏覽器下載鈴聲的書籤清單。下載的任何鈴聲都會儲存在多媒體資料中。

若只要為所選取的連絡人群組播放鈴聲，請選取 [選項 > 個人化選擇 > 提示項目](#)，然後選取所要的群組。來自群組外的通話則以靜音提示。

若要變更訊息鈴聲，請選取 [選項 > 個人化選擇 > 訊息提示聲](#)。

自訂操作模式

選取 [功能表 > 控制台 > 操作模式](#)。

選取 [選項 > 個人化選擇](#)，並自下列項目選取：

- **鈴聲** — 從清單中選取鈴聲，或選取 [下載聲音](#) 以開啟書籤資料夾，此資料夾中包含了使用瀏覽器下載鈴聲的書籤清單。
- **視訊通話鈴聲** — 選取視訊通話的鈴聲。
- **說出來電方姓名** — 當您選取此選項，而且連絡人清單中的某位連絡人撥號給您時，裝置響起的鈴聲會結合連絡人的姓名以及所選取的鈴聲。
- **鈴聲類型** — 選取鈴聲的提示方式。
- **鈴聲音量** — 選取鈴聲的音量大小。
- **訊息提示聲** — 選取收到簡訊的鈴聲。

- **電子郵件提示聲** — 選取收到電子郵件訊息的鈴聲。
- **震動提示** — 設定裝置在接到來電或簡訊時以振動提示。
- **按鍵音** — 選取按鍵音的音量大小。
- **警告音** — 關閉警告音。此設定也會影響部分遊戲和 Java™ 應用程式的鈴聲。
- **提示項目** — 將裝置設定為只在所選取連絡人群組的電話號碼來電時才響鈴。來自群組外的通話則以靜音提示。
- **操作模式名稱** — 您可以為新的操作模式命名，或重新命名現有的操作模式。您無法將標準與離線操作模式重新命名。

個人化首頁畫面

選取 [功能表 > 控制台 > 模式](#)。

若要變更目前首頁畫面的名稱，請選取 [選項 > 重新命名模式](#)。

若要選取要在首頁畫面中看見的應用程式和通知，請選取 [主螢幕應用程式](#)。

若要變更目前使用中之首頁畫面的佈景主題，請選取 [一般佈景主題](#)。

若要變更目前使用中之首頁畫面的背景影像，請選取 [桌面圖案](#)。

若要變更首頁畫面，請捲動至 [目前模式](#)，並選取 [選項 > 變更](#)。

變更螢幕佈景主題



選取 [功能表 > 控制台 > 佈景主題](#)。

自下列項目選取：

- **一般** — 變更所有應用程式中使用的佈景主題。
- **功能表檢視** — 變更主功能表中使用的佈景主題。
- **待機模式** — 變更在首頁畫面中使用的佈景主題。
- **桌面圖案** — 變更首頁畫面中的背景影像。
- **省電螢幕保護** — 選取動畫為省電螢幕保護。
- **通話影像** — 變更通話期間所顯示的影像。

若要啟動或關閉佈景主題效果，請選取**一般 > 選項 > 佈景主題效果**。

下載佈景主題

選取**功能表 > 控制台 > 佈景主題**。

若要下載佈景主題，請選取**一般 > 下載佈景主題 > 選項 > 移至 > 新網頁**。輸入要下載佈景主題的來源網址。下載佈景主題後，您就可以預覽或啟動該佈景主題。

若要預覽佈景主題，請選取**選項 > 預覽**。

若要啟動佈景主題，請選取**選項 > 套用**。

變更鈴聲主題

選取**功能表 > 控制台 > 佈景主題**以及**鈴聲主題**。

您可以為不同的裝置事件設定音效。音效可以是鈴聲、語音，或是這兩者的結合。

若要變更目前的鈴聲主題，請選取**當前鈴聲主題**。

若要為事件設定音效，請選取事件群組(例如鈴聲)及所要的事件。

要使用某事件群組中的所有預設音效，請選取該群組及**選項 > 啟動音效**。

選取**選項**，並自下列項目選取：

- **播放語音** — 在啟動音效之前先播放該音效。
- **儲存主題** — 建立新的鈴聲主題。
- **3-D 鈴聲** — 在鈴聲主題中新增3-D音效。
- **語音** — 選取**語音**可將語音設定為事件的音效。將所要的文字輸入文字欄位。如果您在目前的操作模式中已啟動**語音選項**，則無法使用**說出來電方姓名**選項。
- **關閉音效** — 將事件群組中的所有音效設定為靜音。

3-D 鈴聲

選取**功能表 > 控制台 > 3-D 鈴聲**。

若要啟用鈴聲的3-D音效，請選取**3-D 鈴聲效果 > 開**。並非全部的鈴聲都支援3-D效果。

若要變更已套用至鈴聲的3-D效果，請選取**音軌**及所要的效果。

若要修改3-D效果，請自下列項目選取：

- **軌跡速度** — 選取聲音從一個方向移至另一個方向的速度。這項設定不適用於所有效果。
- **回響** — 選取所要的效果，以調整回音量。
- **都卜勒效應** — 選取**開**可設定在您靠近裝置時調高鈴聲音量，並在遠離裝置時降低鈴聲音量。這項設定不適用於所有效果。

若要聆聽具有3-D音效的鈴聲，請選取**選項 > 播放鈴聲**。

若要調整鈴聲音量，請選取**功能表 > 控制台 > 操作模式**以及**選項 > 個人化選擇 > 鈴聲音量**。

影音工具

您的裝置包含各種商務和平時使用的媒體應用程式。

相機

選取功能表 > 影音工具 > 相機。

拍攝影像

選取功能表 > 影音工具 > 相機。

本裝置支援 2592x1944 像素 的影像拍攝解析度。本指南中的影像解析度也許會與實際解析度有所不同。

1. 將螢幕當做觀景器使用。
2. 若要在拍攝影像前放大或縮小，請使用音量鍵。
3. 當光學 Navi 鍵已啟動時，若要自動對焦，請將您的手指放在導覽鍵上。若要拍攝影像，請按導覽鍵。



當光學 Navi 鍵已關閉時，若要自動對焦，請按住導覽鍵。若要拍攝影像，請放開導覽鍵。

裝置會將影像儲存在相片中。

請參閱第 22 頁的「光學 Navi 鍵」。

工具列提供拍攝影像或錄製影片前後的不同項目和設定的捷徑。請自下列項目中選取：

切換至影像模式。

切換至影片模式。

選取場景。

切換至全景模式。

關閉影片燈 (僅限影片模式)

開啟影片燈 (僅限影片模式)

選取閃光燈模式 (僅限影像)。

啟動自動計時器 (僅限影像)。

啟動連拍模式 (僅限影像)。

選取色調。

調整白平衡。

可用的選項視乎您使用的模式和畫面而定。關閉相機之後，設定即會還原為預設值。

若要自訂相機工具列，請切換至影像模式，然後選取選項 > 自訂工具列。

場景

選取功能表 > 影音工具 > 相機。

場景可以協助您找到目前環境適用的顏色與光線設定。每個場景的設定是依據特定的樣式或環境設定的。

若要變更場景，請從工具列中選取**場景模式**。

若要自訂場景，請捲動至使用者自訂，並選取**選項 > 變更**。

若要複製另一個場景的設定，請選取**依照場景模式**以及所要的場景。

若要啟動您自己的場景，請選取**使用者自訂 > 選取**。

拍攝連續影像

選取**功能表 > 影音工具 > 相機**。

若要連拍數個影像，請在記憶體充足的情況下，選取工具列中的**連拍模式**，然後按下導覽鍵。

拍攝的影像會顯示於螢幕上的窗格中。若要檢視影像，請捲動至該影像，並按導覽鍵。若您使用時間間隔拍攝相片，螢幕上只會顯示最後拍攝的相片，而其他影像會儲存在多媒體資料中。

若要傳送影像，請選取**選項 > 傳送**。

若要在通話進行中傳送影像給來電者，請選取**選項 > 傳送至來電號碼**。

若要停用連拍模式，請在工具列中選取**連拍模式 > 拍攝單張**。

檢視拍攝的影像

選取**功能表 > 影音工具 > 相機**。

您拍攝的影像會自動儲存在多媒體資料中。如果不想保留影像，請從工具列中選取**刪除**。

請選取下列的工具列項目：

- **傳送** — 傳送影像至相容裝置。
- **傳送至來電號碼** — 在通話進行時傳送影像給來電者。
- **發表至** — 將影像傳送至相容的線上相簿(系統服務)。

若要將影像做為背景影像，請選取**選項 > 設為桌面圖案**。

若要將影像加入至連絡人，請選取**選項 > 指定給連絡人**。

錄製影片

選取**功能表 > 影音工具 > 相機**。

1. 如果相機處於影像模式，請從工具列中選取影片模式。
2. 若要開始錄製，請按導覽鍵。
3. 若要暫停錄製，請選取**暫停**。選取**繼續**可恢復錄製。
4. 若要停止錄製，請選取**停止**。影片會自動儲存在多媒體資料中。錄製影片的長度上限需視可用的記憶體而定。

播放影片

選取**功能表 > 影音工具 > 相機**。

若要播放錄製影片，請從工具列選取**播放**。

請選取下列的工具列項目：

- **傳送** — 將影片傳送至其他相容裝置。
- **傳送至來電號碼** — 在通話進行時傳送影片給來電者。
- **發表至** — 將影片傳送至線上相簿(系統服務)。
- **刪除** — 刪除影片。

若要輸入影片的新名稱，請選取**選項 > 重新命名影片**。

影像設定

選取功能表 > 影音工具 > 相機。

若要修改靜態影像設定，請選取選項 > 設定，並自下列項目選取：

- **影像品質** — 設定影像品質。影像品質越好，所使用的記憶體就越多。
- **加入相簿** — 定義要儲存拍攝影像的相簿。
- **顯示已拍攝影像** — 若要在拍攝後檢視影像，請選取是。若要立即繼續拍攝影像，請選取關。
- **預設影像名稱** — 定義拍攝影像的預設名稱。
- **進階數位縮放** — 開(持續) 選項可以讓數位縮放與進階數位縮放之間的縮放順暢且持續，關選項可以讓您進行有限度的縮放，同時又可以維持影像的解析度。
- **拍攝聲** — 設定拍攝影像時聽到的聲音。
- **使用的記憶體** — 選取影像儲存的位置。
- **還原相機設定** — 將相機設定還原為預設值。

影片設定

選取功能表 > 影音工具 > 相機。

選取選項 > 設定，並自下列項目選取：

- **影片品質** — 設定影片的品質。如果您想要使用多媒體訊息傳送影片，請選取分享。影片是以 QCIF 解析度、3GPP 檔案格式錄製，大小限制為 300 kB (約 20 秒)。您可能無法使用多媒體訊息傳送儲存為 MPEG-4 檔案格式的影片。
- **錄音** — 如果您不想錄製聲音，請選取靜音。
- **加入相簿** — 定義儲存所錄製影片的相簿。
- **顯示已拍攝影片** — 錄製停止後檢視所錄製影片的第一個畫面。若要檢視完整影片，請自工具列中選取播放。
- **預設影片名稱** — 定義錄製影片的預設名稱。

- **使用的記憶體** — 選取影片的儲存位置。
- **還原相機設定** — 將相機設定還原為預設值。

多媒體資料

關於多媒體

選取 功能表 > 影音工具 > 多媒體。

多媒體是您影像、影片、聲音檔、歌曲和串流連結的儲存位置。

主畫面

選取 功能表 > 影音工具 > 多媒體。

自下列項目選取：

- **影像** — 檢視照片中的影像和影片。
- **影片** — 檢視影片中心中的影片。
- **歌曲** — 開啟音樂播放。
- **聲音檔** — 聆聽聲音檔。
- **串流連結** — 檢視與開啟串流連結。
- **簡報** — 檢視簡報。

您可以瀏覽和開啟資料夾，以及將項目複製和移動到資料夾中。您也可以建立相簿，以及將項目複製與增加至相簿中。儲存在相容記憶卡 (若有插入) 的檔案會以 表示。

若要開啟檔案，請選取清單中的檔案。影片和串流連結在影片中心中開啟與播放，而音樂和聲音檔則在音樂播放中開啟與播放。

若要將檔案複製或移動至其他的記憶體位置，請選取某個檔案，[選項 > 移動和複製](#)，以及適當的選項。

聲音檔

選取功能表 > 影音工具 > 多媒體 和聲音檔。

此資料夾中包含您從網路上下載的所有聲音檔。以錄音機應用程式中的 MMS 最佳化或一般品質設定所建立的聲音檔也會儲存在此資料夾，但是以高品質設定建立的聲音檔會儲存在音樂播放應用程式中。

若要聆聽聲音檔，請選取消單中的檔案。

若要倒帶或快轉，請向左或向右捲動。

若要下載聲音，請選取[下載聲音](#)。

串流連結

選取功能表 > 影音工具 > 多媒體 和串流連結。

若要開啟串流連結，請選取消單中的連結。

若要新增串流連結，請選取[選項 > 新增連結](#)。

簡報

選取 功能表 > 影音工具 > 多媒體。

有了簡報，您可以觀看可變動的向量圖形 (SVG) 檔案和 Flash 檔案 (SWF)，例如：卡通和地圖。在使用不同螢幕的大小和解析度列印或觀看 SVG 影像時，可維持影像原貌而不失真。

若要檢視檔案，請選取[簡報](#)。移至某個影像，然後選取[選項 > 播放](#)。要暫停播放，請選擇[選項 > 暫停](#)。

要放大，請按 **5**。要縮小，請按 **0**。

若要將影像順時鐘旋轉或逆時鐘旋轉 90 度，請分別按 **1** 或 **3**。若要將影像轉動 45 度，請按 **7** 或 **9**。

要在全螢幕和一般螢幕模式之間進行切換，請按 *。

照片

關於照片

選取功能表 > 影音工具 > 多媒體 > 影像，並自下列項目選取：

- [已拍攝](#) — 檢視所有拍攝的影像與影片。
- [月份](#) — 檢視依拍攝月份分類的影像及影片。
- [相簿](#) — 檢視預設相簿及您建立的相簿。
- [標籤](#) — 檢視您為每個項目所建立的標籤。
- [下載](#) — 檢視從網路下載、以多媒體檔案或電子郵件訊息接收的項目及影片。
- [全部](#) — 檢視所有項目。
- [線上分享](#) — 將您的影像和影片發佈至網路。

儲存在相容記憶卡（若有插入）的檔案會以  表示。

若要將檔案複製或移動到另一個記憶體位置，請選取一個檔案、[選項 > 移動和複製](#)和可用的選項。

檢視影像與影片

選取功能表 > 影音工具 > 多媒體 > 影像，並自下列項目選取：

- [全部](#) — 檢視所有影像與影片。
- [已拍攝](#) — 檢視手機相機所拍攝的影像和錄製的影片。

- **下載** — 檢視已下載的影片。

也可以從相容的裝置將影像和影片傳送給您。若要在照片中檢視收到的影像或影片，您必須先儲存這些影像和影片。

影像和影片檔會以日期和時間排序的方式循環播放。會顯示檔案數目。若要個別瀏覽檔案，請向左或向右捲動。若依群組瀏覽檔案，請向上或向下捲動。

若要開啟檔案，請選取檔案。當影像開啟時，如果要放大影像，請使用縮放鍵。縮放比例不會永久儲存。

若要編輯影像或影片，請選取**選項 > 編輯**。

若要在相容的印表機列印影像，請選取**選項 > 至印表機或 Kiosk**。

若要將影像移至相簿以便稍後列印，請選取**選項 > 加入相簿 > 稍後列印**。



檢視並編輯檔案的詳細資訊

選取**功能表 > 影音工具 > 多媒體 > 影像**。移至某個項目。

若要查看與編輯影像或影片的屬性，請選取**選項 > 詳細資訊 > 檢視與編輯**和以下選項：

- **標籤** — 檢視目前使用的標籤。若要將更多標籤加入至目前的檔案，請選取**加入**。
- **內容說明** — 檢視不限格式的檔案內容說明。若要加入內容說明，請選取該欄位。

- **標題** — 檢視檔案的縮圖影像以及目前的檔案名稱。若要編輯檔案名稱，請選取檔案名稱欄位。
- **相簿** — 檢視目前檔案所在的相簿。
- **解析度** — 檢視影像的大小，以像素為單位。
- **期間** — 檢視影片的長度。
- **使用權限** — 若要檢視目前檔案的 DRM 權限，請選取**檢視**。

組織影像和影片

選取**功能表 > 影音工具 > 多媒體 > 影像**。您可以遵照下列方式組織檔案：

若要檢視「標籤」檢視中的檔案，請新增標籤至項目。

要使用當月畫面查看項目，請選擇**月份**。

要建立相簿以儲存項目，請選擇**相簿 > 選項 > 新增相簿**。

若要在相簿中增加影像或影片，請選取**選項 > 加入相簿**。

若要刪除影像或影片，請選取相應項目，然後從啟動工具列中選取**刪除**。

動態工具列

啟動工具列必須是在您已選取檢視中的影像或影片後才能使用。

在動態工具列中，移至不同的項目然後選取想要的選項。可用的選項會依照您所在的畫面以及您是否已選取影像或影片而不同。

若要隱藏工具列，請選取**選項 > 隱藏工具列**。若要啟用隱藏的動態工具列，請按下導覽鍵。

選取一個影像或影片，然後從下列項目選取：

 以橫式或直式模式檢視影像。

 播放影片。

 傳送影像或影片。

 將影像或影片上傳到相容的線上相簿（僅限於已在線上相容相簿設定帳號）。

 將項目加入相簿中。

 管理標籤和項目的其他屬性。

相簿

選取功能表 > 影音工具 > 多媒體 > 影像 和 相簿。

相簿可讓您方便管理影像與影片。

若要建立新相簿，請選取選項 > 新增相簿。

若要在相簿中增加影像或影片，請選擇選項 > 加入相簿。之後會開啟相簿清單。選擇您要增加影像或影片的相簿。您增加至相簿的項目仍可以在照片中看見。

若要將相簿中的影像或影片移除，請選擇選項 > 從相簿移除。

標籤

選取功能表 > 影音工具 > 多媒體 > 影像。

使用標籤將照片中的媒體項目進行分類。您可以在標籤管理中建立與刪除標籤。標籤管理會顯示目前使用的標籤，以及與每個標籤關聯的項目數目。

若要開啟標籤管理，請選取一個影像或影片，然後選取選項 > 詳細資訊 > 標籤管理。

若要建立標籤，請選取選項 > 新增標籤。

若要在影像中指定標籤，請選取影像和選項 > 加入標籤。

如要查看您已建立的標籤，請選擇標籤。標籤名稱的大小會與被指定標籤的項目個數相當。若要檢視與標籤關聯的所有影像，請從清單中選取標籤。

若要依照字母順序檢視清單，請選取選項 > 字母順序。

若要依照最常使用的順序檢視清單，請選取選項 > 最常使用。

若要從標籤中移除影像，請選取標籤和影像，然後選取選項 > 從標籤移除。

投影片放映

選取功能表 > 影音工具 > 多媒體 > 影像。

若要將影像以投影片放映，請選取影像和選項 > 投影片放映 > 正向播放或反向播放。投影片放映會從選取的檔案開始。

如果只要將所選的影像以投影片放映，請選取選項 > 標記/取消標記 > 標記以標記影像。若要開始投影片放映，請選取選項 > 投影片放映 > 正向播放或反向播放。

若要繼續暫停的投影片放映，請選取繼續。

若要結束投影片放映，請選取結束。

若要瀏覽影像，請向左或向右捲動。

在開始投影片放映之前，若要調整投影片放映設定，請選取選項 > 投影片放映 > 設定並自下列項目選取：

- 音樂 — 在投影片放映中加入聲音。

- 歌曲 — 從清單中選取音樂檔。

- **每張投影片間隔** — 調整投影片放映的節奏。
 - **過場** — 使投影片一張接著一張流暢地放映，並且隨機放大或縮小影像。
- 若要在投影片放映時調整音量，請使用音量鍵。

編輯影像

影像編輯器

若要編輯拍攝後的圖片或是儲存在「相片」中的圖片，請選取**選項 > 編輯**。會開啟影像編輯器。

若要開啟一個窗格，在窗格中可選取由小圖示所代表的不同編輯選項，請選取**選項 > 套用效果**。您可裁切和轉動影像；調整亮度、色彩、對比和解析度，以及增加效果、文字、美工圖案或是相框到影像中。

裁切影像

要裁切影像，請選擇**選項 > 套用效果 > 裁切**或從清單選擇預先定義的畫面比例。若要手動裁切影像大小，請選擇**手動**。

若選擇**手動**，影像的左上角會出現一個十字符號。使用導覽鍵選擇要裁切的區域，然後選擇**設定**。另一個十字符號會出現右下角。再次選擇要裁切的區域。要調整第一個選取的區域，請選擇**返回**。選取的區域會變成長方形，形成裁切影像的部份。

若選擇預先定義的畫面比例，請選擇要裁切之影像的左上角。若要重新調整反白區域的大小，請使用導覽鍵。要固定選取的區域，請按下導覽鍵。若要於相片中移動選取區域，請使用導覽鍵。要選擇要裁切的區域，請按下導覽鍵。

消除紅眼

要消除影像中紅眼的情況，請選擇**選項 > 套用效果 > 消除紅眼**。

將十字符號移到眼睛部分，然後按下導覽鍵。螢幕上會顯示一個圓圈。要重新調整適合眼睛大小的圓圈，請使用導覽鍵。要消除紅眼，請按下導覽鍵。完成編輯影像時，請按下**完成**。要儲存變更並返回上一個畫面，請按下**返回**。

實用捷徑

編輯影像時您可使用下列捷徑：

- 若要瀏覽全螢幕影像，請按下*。要再回到一般畫面，請再按*。
- 若要將影像順時鐘旋轉或逆時鐘旋轉，請按**3**或**1**。
- 要放大或縮小，請按**5**或**0**。
- 要於縮放的影像內移動，請向上、下、左或右捲動。

編輯影片

影片編輯器可支援 .3gp 和 .mp4 影片檔格式以及 .aac 、 .amr 、 .mp3 和 .wav 等聲音檔格式。影片編輯器並不支援所有檔案格式的功能或所有種類的檔案格式。

要在「照片」中編輯影片，請捲動到影片，然後選擇**選項 > 編輯**與以下選項：

- **合併** — 可將影像或影片加至選取影片的開頭或結尾
- **變更聲音** — 可加入新的聲音檔，並且取代影片中原來的聲音。
- **加入文字** — 可將文字加入影片的開頭或結尾
- **剪下** — 可修改影片並標記您要保留在影片中的段落

若要拍攝影片定格，請在影片剪輯畫面中選取 [選項 > 拍攝影片定格](#)。在縮圖預覽畫面中按導覽鍵，然後選擇 [拍攝影片定格](#)。

影像列印

影像列印

要使用影像列印來列印影像，請選擇要列印的影像，以及「照片」、相機、影像編輯器或影像瀏覽器中的列印選項。

請使用影像列印透過相容的 USB 資料傳輸線或藍牙連線來列印影像。您也可使用無線區域網路來列印影像。如果已插入相容的記憶卡，您可將影像儲存到該記憶卡，並使用相容的印表機列印影像。

您只可列印 .jpeg 格式的影像。相機所拍攝的相片會自動儲存成 .jpeg 格式。

選取印表機

若要透過影像列印功能列印影像，請選取影像以及列印選項。首次使用影像列印時，會顯示可用的相容印表機清單。選取一台印表機。該印表機會設定為預設的印表機。

若要使用與 PictBridge 相容的印表機，請在選取列印選項前連接相容的資料傳輸線，並檢查資料傳輸線模式是否設定為 [影像列印](#) 或 [連線時詢問](#)。選取列印選項時，會自動顯示印表機。

如果預設印表機無法使用，則會顯示可用的印表機清單。

若要變更預設印表機，請選取 [選項 > 設定 > 預設印表機](#)。

預覽列印

選取印表機之後，選取的影像就會使用預先定義的版面配置來顯示。

要變更版面，請左右捲動導覽鍵以瀏覽已選取印表機的可用版面。若一個頁面上無法顯示多個影像，請向上或向下捲動以顯示其他頁面。

列印設定

視選取的印表機功能而定，可用的選項也會有所不同。

要設定預設的印表機，請選擇 [選項 > 預設印表機](#)。

要選擇紙張大小，請選擇 [紙張大小](#)、從清單選擇紙張大小和 [確定](#)。選擇 [取消](#)回到上一個畫面。

線上分享

關於線上分享

選取 [功能表 > 影音工具 > 線上分享](#)。

透過線上分享 (系統服務)，您可以從您的裝置將影像、影片及聲音檔發佈到相容的線上分享服務中，例如相簿或部落格。您也可以在這些服務中檢視文章、發表評論，以及下載內容到相容的 Nokia 裝置上。

線上分享服務可用與否及其支援的內容類型可能會有所不同。

申請服務

選取 [功能表 > 影音工具 > 線上分享](#)。

若要申請線上分享服務，請移至服務提供商的網站，確認您的 Nokia 裝置是否與該服務相容。依照網站上的指示建立帳號。您會收到在裝置上設定帳號所需的使用者名稱和密碼。

1. 若要啟動服務，請開啟裝置中的線上分享應用程式，選取一項服務以及 [選項 > 啟動](#)。

- 允許裝置建立網路連線。當詢問您網際網路存取點時，請從清單中選取一個存取點。
- 依照服務提供商網站上的指示登入您的帳號。

如需協力廠商服務的可用性和成本以及資料傳輸成本，請連絡服務提供商或相關協力廠商。

管理您的帳號

若要檢視您的帳號，請選取[選項 > 設定 > 我的帳號](#)。

若要建立新的帳號，請選取[選項 > 新增帳號](#)。

若要變更帳號的使用者名稱或密碼，請選取該帳號以及[選項 > 開啟](#)。

若要將帳號設定為從裝置傳送文章的預設帳號，請選取[選項 > 設為預設](#)。

若要移除帳號，請選取該帳號以及[選項 > 刪除](#)。

發表文章

選取[功能表 > 影音工具 > 線上分享](#)。

若要在服務中發佈媒體檔案，請移至一項服務，然後選取[選項 > 新上傳](#)。如果線上分享服務提供發佈檔案的頻道，請選取所要的頻道。

若要在文章中加入影像、影片或聲音檔，請選取[選項 > 插入](#)。

為文章輸入標題與說明 (如果有的話)。

若要在文章中加入標籤，請選取[標籤](#)：

若要將文章傳送到服務，請選取[選項 > 上傳](#)。

從照片發表檔案

您可以從照片將檔案發表至線上分享服務。

- 選取[功能表 > 影音工具 > 多媒體 > 影像](#)以及您想要發表的檔案。
- 選取[選項 > 傳送 > 上傳](#)以及要使用的帳號。
- 視需要編輯您的文章。
- 選取[選項 > 上傳](#)。

單鍵上傳

單鍵上傳可以讓您在拍攝影像後立即發佈到線上分享服務。

若要使用單鍵上傳，請使用裝置的攝影機拍攝影像，然後從工具列中選取線上分享圖示。

標籤清單

選取[功能表 > 影音工具 > 線上分享](#)。

標籤描述了文章的內容，可協助檢視者在線上分享服務中尋找內容。

當您建立文章時，若要檢視可用的標籤清單，請選取[標籤](#)：

若要將標籤加入文章，請從清單中選取一個標籤以及[完成](#)。若要在文章中加入多個標籤，請選取每個標籤以及[選項 > 標記/取消標記 > 標記](#)。

若要搜尋標籤，請在搜尋欄位中輸入搜尋文字。

若要將標籤加入標籤清單，請選取[選項 > 新標籤](#)。

管理寄件匣中的文章

選取功能表 > 影音工具 > 線上分享。

寄件匣會顯示您目前正在上傳的文章、上傳失敗的文章，以及您已傳送的文章。

若要開啟寄件匣，請選取 寄件匣 > 選項 > 開啟。

若要開始上傳文章，請選取文章以及選項 > 立即上傳。

若要取消上傳文章，請選取文章以及選項 > 取消。

若要刪除文章，請選取文章以及選項 > 刪除。

檢視服務內容

選取功能表 > 影音工具 > 線上分享。

若要檢視服務的內容，請選取該服務以及選項 > 開啟。

若要開啟收取點，請選取該收取點。若要在瀏覽器中開啟收取點，請選取服務供應商的網站。

若要檢視與檔案相關的評論，請選取該檔案以及選項 > 檢視評論。

若要以全螢幕模式檢視檔案，請選取該檔案。

若要更新收取點，請選取該收取點以及選項 > 立即更新。

如果您看到有趣的檔案，想要將整個收取點下載到裝置上，請選取該檔案以及選項 > 訂閱連絡人。

服務提供商設定

選取功能表 > 影音工具 > 線上分享。

若要檢視服務提供商清單，請選取選項 > 設定 > 服務提供商。

若要查看服務的詳細資訊，請從清單中選取該服務。

若要刪除選取的服務，請選取選項 > 刪除。

編輯帳號設定

選取功能表 > 影音工具 > 線上分享。

若要編輯您的帳號，請選取選項 > 設定 > 我的帳號 以及一個帳號。

若要變更帳號的使用者名稱，請選取使用者名稱。

若要變更帳號的密碼，請選取密碼。

若要變更帳號名稱，請選取帳號名稱。

若要決定發佈的影像大小，請選取上傳影像大小 > 原始大小、中 (1024 x 768 像素) 或小 (640 x 480 像素)。

編輯進階設定

選取功能表 > 影音工具 > 線上分享。

若要編輯進階設定，請選取選項 > 設定 > 進階。

若只要使用無線區域網路 (WLAN) 連線分享，請選取使用行動網路 > 已關閉。若要同時允許封包數據連線，請選取已開啟。

若要允許在家用網路範圍外分享及下載項目，請選取允許漫遊 > 已開啟。

若要自動從服務下載新項目，請選取下載間隔 以及下載的間隔時間。若要手動下載項目，請選取手動。

資料計數器

選取功能表 > 影音工具 > 線上分享。

若要查看您已經上傳和下載的資料量，請選取選項 > 設定 > 已傳輸資料。

若要重設設計數器，請選取選項 > 清除已傳送、清除已接收或清除全部。

音樂播放機

選取功能表 > 影音工具 > 音樂播放。

音樂播放機支援的檔案格式包括 AAC、AAC+、eAAC+、MP3 和 WMA。音樂播放機並不一定支援某個檔案格式的所有功能或檔案格式的所有衍生類型。

播放歌曲

選取功能表 > 影音工具 > 音樂播放。

若要將所有可用的歌曲加入音樂資料庫，請選取選項 > 重新整理資料庫。

若要播放歌曲，請選取及所要的類別以及歌曲。

若要暫停播放，請按導覽鍵；若要恢復播放，請再按一次導覽鍵。若要停止播放，請向下捲動。

若要快轉或倒轉，請向右或向左按住導覽鍵。

若要跳至下一個項目，請向右捲動。若要返回項目的開頭，請向左捲動。若要跳至上一個項目，請在歌曲開始後的兩秒內再次向左捲動。

若要修改音樂播放的音調，請選取選項 > 平衡器。

若要修改平衡或立體聲影像，或要加重低音，請選取選項 > 設定。

若要返回主螢幕，並讓播放機在背景播放，請短按結束鍵。

 **警告：**長期曝露在高音量的環境下，可能會對您的聽力造成損害。請使用正常音量聆聽音樂，使用擴音器時，請勿將裝置拿到耳朵旁邊，因為音量可能非常大聲。

播放清單

若要檢視並管理播放清單，請選取音樂資料庫 > 播放清單。

若要建立新的播放清單，請選取選項 > 新增播放清單。

若要將歌曲加入至播放清單，請選取歌曲及選項 > 加入至播放清單 > 已存的播放清單或新增播放清單。

若要重新排列播放清單中的歌曲，請捲動至您要移動的歌曲，並選取選項 > 重新排列清單。

從電腦傳輸音樂

您可以使用下列方法來傳輸音樂：

- 若要在電腦上以大型記憶體裝置（您可以傳輸任何資料檔案）檢視裝置，請使用相容的 USB 資料傳輸線或藍牙連線連接。如果您使用 USB 資料傳輸線，請選取大容量儲存裝置做為 USB 連線模式。裝置中可能已經插入相容的記憶卡。
- 若要與 Windows Media Player 同步處理音樂檔案，請連接相容的 USB 資料傳輸線，並選擇電腦端套件做為 USB 連線模式。裝置中可能已經插入相容的記憶卡。

若要變更預設的 USB 連線模式，請選取 [功能表 > 控制台 > 連線方式 > USB 和 USB 連線模式](#)。

預設頻率設定

選取 [功能表 > 影音工具 > 音樂播放](#) 以及 [選項 > 移至正在播放 > 選項 > 平衡器](#)。

若要在播放音樂時使用預設的頻率設定，請選取您要使用的頻率設定，並選取 [選項 > 啟動](#)。

若要修改預設設定的頻率，請選取 [選項 > 編輯](#) 和頻帶，並向上或向下捲動以調整其值。您可以立即透過播放聽到頻率調整的結果。

若要將頻帶重設為原始值，請選取 [選項 > 重設為預設](#)。

若要建立您自己的頻率設定，請選取 [選項 > 新預設](#)。輸入頻率設定的名稱。向上或向下捲動以在頻帶間移動，並設定每個頻帶的頻率。



選取 [功能表 > 影音工具 > RealPlayer](#)。

RealPlayer 可以播放裝置上儲存的影片和聲音檔，這些檔案可能是從電子郵件訊息、相容的電腦或由您的裝置透過網路串流傳輸而來。所支援的檔案格式包括 MPEG-4、MP4 (非串流)、3GP、RV、RA、AMR 及 Midi。RealPlayer 並不一定支援媒體檔案格式的所有衍生格式。

播放影片與串流連結

若要播放影片，請選取 [影片](#) 及 [影片](#)。

若要列出最近曾經播放過的檔案，請在應用程式主檢視中選取 [最近播放項目](#)。

若要線上播放串流內容 (系統服務)，請選取 [串流連結](#) 以及一個連結。RealPlayer 可辨識兩種連結：rtsp:// URL 以及指向 RAM 檔的 http:// URL。開始串流內容之前，裝置必須先連線至網站，並對該內容進行緩衝處理。如果網路連線問題導致播放錯誤，RealPlayer 會自動嘗試重新連線至網際網路存取點。

若要從網路下載影片，請選取 [下載影片](#)。

若要在播放時調整音量，請使用音量鍵。

若要在播放時快轉，請向右捲動並按住。若要在播放時倒轉，請向左捲動並按住。

若要停止播放或串流，請選取 [停止](#)。串流網站的緩衝處理或連線隨即會停止，檔案也會停止播放，同時該檔案會倒轉至開頭。

若要在一般螢幕模式中檢視影片，請選取 [選項 > 在標準螢幕繼續播放](#)。

檢視媒體檔案的相關資訊

若要檢視影片、聲音檔或網路連結的內容，請選取 [選項 > 影音檔詳細資訊](#)。資訊可能包括位元速率或串流檔案的網際網路連結等資訊。

RealPlayer 設定

選取 [功能表 > 影音工具 > RealPlayer](#)。

您可能會從服務提供商收到以訊息形式傳送的 RealPlayer 設定。

若要手動定義設定，請選取選項 > 設定 > 影片或串流。

錄音機



選取功能表 > 影音工具 > 錄音機。

使用錄音機應用程式，您可以錄製語音備忘和電話對話內容。當有進行中的數據通話或 GPRS 連線時，錄音機便不能使用。

若要錄製聲音檔，請選取 。

若要停止錄製聲音檔，請選取 。

若要聆聽聲音檔，請選取 。

若要選取錄音品質或儲存聲音檔的位置，請選取選項 > 設定。

錄製的聲音檔會儲存在多媒體的聲音檔資料夾中。

要錄製電話對話內容，請在語音通話時開啟錄音機，並且選取 。雙方在錄音期間會定期聽到提示音。

Flash 播放機

您可以使用 Flash 播放機檢視或播放適用於行動裝置的 Flash 檔案，以及與這些 Flash 檔案互動。

若要開啟 Flash 播放機並播放 Flash 檔案，請選取檔案。

若要傳送 Flash 檔案至相容裝置，請選取選項 > 傳送。版權保護可能會使某些 Flash 檔案無法傳送。

若要切換裝置記憶體或記憶卡上儲存的 Flash 檔案，請捲動至對應的標籤。

若要變更 Flash 檔案的品質，請在播放 Flash 檔案時選取選項 > 畫質。如果您選取高，由於檔案的原始設定，某些 Flash 檔案的播放可能顯得不平順及緩慢。請將這些檔案的品質設定變更為一般或低以改善播放。

若要組織 Flash 檔案，請選取選項 > 組織。

FM 收音機



FM 收音機使用的天線並非無線裝置的天線。您必須將相容的耳機或配件連接到裝置，才能使 FM 收音機正常運作。

選取功能表 > 影音工具 > 收音機 > FM 收音機。

收音機廣播品質的好壞須視廣播電台在該特定區域的涵蓋範圍而定。

收聽收音機

選取功能表 > 影音工具 > 收音機 > FM 收音機。

收音機廣播品質的好壞，需視廣播電台在該特定區域的涵蓋範圍而定。

收聽收音機時，仍然可以撥打電話或接聽來電。在通話期間，收音機會轉為靜音。

若要搜尋電台，請選取 或 。

若您已在手機儲存廣播電台，要前往下一個或前一個儲存的電台，請選取 或 。

選取選項，並自下列項目選取：

- 啟動擴音器 — 使用擴音器收聽收音機。
- 手動搜尋 — 手動變更頻率。
- 電台目錄 — 依據地點檢視可用的電台 (系統服務)。

- **儲存電台** — 將目前收聽的電台儲存至電台清單。
- **電台** — 開啟已儲存的電台清單。
- **背景播放** — 回到首頁畫面並在背景收聽 FM 收音機。

 **警告：**長期曝露在高音量的環境下，可能會對您的聽力造成損害。請使用正常音量聆聽音樂，使用擴音器時，請勿將裝置拿到耳朵旁邊，因為音量可能非常大聲。

已儲存的電台

選取功能表 > 影音工具 > 收音機 > FM 收音機。

若要開啟已儲存的電台清單，請選取選項 > 電台。

若要收聽已儲存的電台，請選取選項 > 電台 > 收聽。

若要變更電台詳細資訊，請選取選項 > 電台 > 編輯。

FM 收音機設定

選取功能表 > 影音工具 > 收音機 > FM 收音機。

要在收訊不佳時，自動搜尋替代的頻率，請選擇選項 > 設定 > 替代頻率 > 自動掃描開。

要為收音機設定預設的存取點，請選擇選項 > 設定 > 存取點。

要選擇您目前所在的區域，請選擇選項 > 設定 > 目前地區。此設定只會在您啟動應用程式後，沒有網路涵蓋範圍時才會顯示。

Nokia 網際網路收音機

選取功能表 > 影音工具 > 收音機 > 網際網路收音機。

使用 Nokia 網際網路收音機應用程式 (系統服務)，您可以收聽網際網路上的收音機電台。若要收聽收音機電台，您的裝置必須定義無線區域網路 (WLAN) 或封包數據存取點。收聽電台可能會從服務提供商的網路傳輸大量資料。建議的連線方式為無線區域網路 (WLAN)。使用其他連線之前，請先洽詢服務提供商，以了解使用條款及數據服務費用。例如：單一費率方案可允許以固定的月租費進行大量的資料傳輸。

收聽網際網路收音機電台

選取功能表 > 影音工具 > 收音機 > 網際網路收音機。

要收聽網際網路上的收音機電台，請執行下列操作：

1. 從我的最愛或電台目錄選取電台，或從 Nokia 網際網路收音機服務以名稱搜尋電台。

若要手動加入電台，請選取選項 > 手動加入電台。您也可以使用網路瀏覽器應用程式瀏覽電台連結。相容的連結會自動在網際網路收音機應用程式中開啟。

2. 選取選項 > 收聽。

正在播放檢視隨即會開啟，並顯示目前正在播放的電台和歌曲的相關資訊。

若要暫停播放，請按導覽鍵；若要恢復播放，請再按一次導覽鍵。

要查看電台資訊，請選擇選項 > 電台資訊（如果您以手動方式儲存電台，則無法查看相關資訊）。

如果您正在收聽儲存在我的最愛中的電台，向左或向右捲動即可收聽上一個或下一個儲存的電台。

我的最愛電台

選取功能表 > 影音工具 > 收音機 > 網際網路收音機。

若要檢視與收聽您最喜愛的電台，請選取 **我的最愛**。

若要手動將電台加入我的最愛，請選取**選項** > **手動加入電台**。輸入電台網址以及要顯示在我的最愛清單上的電台名稱。

若要將正在播放的電台加入我的最愛，請選取**選項** > **加入至我的最愛**。

若要檢視電台資訊、在清單中將電台向上或向下移動，或是從我的最愛刪除電台，請選取**選項** > **電台**，然後選取所要的選項。

若只想檢視以特定字元或號碼開頭的電台，請輸入字元。隨即會顯示相符的電台。

搜尋電台

選取功能表 > 影音工具 > 收音機 > 網際網路收音機。

若要在 Nokia 網際網路收音機服務中以名稱搜尋收音機電台，請執行下列操作：

1. 選取**搜尋**。
2. 在搜尋欄位輸入電台名稱或電台名稱的前幾個字，然後選取**搜尋**。

隨即會顯示相符的電台。

若要收聽電台，請選取電台以及**收聽**。

若要將電台儲存至我的最愛，請選取該電台以及**選項** > **加入至我的最愛**。

若要再次搜尋，請選取**選項** > **再次搜尋**。

電台目錄

選取功能表 > 影音工具 > 收音機 > 網際網路收音機，然後選取**電台目錄**。

電台目錄是由 Nokia 維護。如果您想要收聽目錄外的網際網路收音機電台，請手動加入電台資訊，或使用網路瀏覽器應用程式在網際網路瀏覽電台連結。

自下列項目選取：

- **依種類瀏覽** — 查看可用的收音機電台種類。
- **依語言瀏覽** — 查看電台廣播的語言。
- **依國家/地區瀏覽** — 查看電台廣播的所屬國家。
- **最受歡迎電台** — 查看目錄中最受歡迎的電台。

網際網路收音機設定

選取功能表 > 影音工具 > 收音機 > 網際網路收音機，然後選取**選項** > **設定**。

若要選取預設的存取點以連線到網路，請選取**預設存取點**，並自可用的選項中選取。若您要裝置在您每次開啟應用程式時要求您選取存取點，請選取**總是詢問**。

若要變更不同連線類型的連線速度，請自下列項目選取：

- **GPRS 連線傳輸率** — GPRS 封包數據連線
- **3G 連線傳輸率** — 3G 封包數據連線
- **Wi-Fi 連線傳輸率** — 無線區域網路連線

收音機廣播的品質需視選取的連線速度而定。速度越快，品質會越好。若要避免發生緩衝處理狀況，請只在高速連線時使用最高品質。

安全性及資料管理

管理您裝置中的資料及軟體，並負責裝置及其內容的安全性。

 **重要：**本裝置可能僅支援一個防毒應用程式。附有超過一個帶防毒功能的應用程式可能影響性能及操作或導致裝置停止運作。

鎖定裝置

鎖定密碼可以防止他人未經授權使用您的裝置。預設的密碼為 12345。

若要鎖定裝置，請在首頁畫面中按電源鍵，並選取**鎖定手機**。

若要將您的裝置取消鎖定，請選取**取消鎖定 > 確定**，輸入鎖定密碼，並選取**確定**。

若要變更鎖定密碼，請選取**功能表 > 控制台 > 設定**，然後選取**一般 > 安全性 > 手機與 SIM 卡**。輸入舊的密碼，然後輸入新的密碼兩次。密碼最少必須有 4 個字元，可以使用數字、符號及大小寫的英文字母。

請將鎖定密碼妥善保管於安全的地方，並與裝置分開存放。如果您忘記鎖定密碼，而且裝置已鎖定，那麼您的裝置就需要進行維修服務。可能需要負擔額外的費用，且裝置中的所有個人資料可能刪除。如需詳細資訊，請洽詢 Nokia 客戶服務中心或裝置經銷商。

您也可以將簡訊傳送至裝置來遠端鎖定裝置。

遠端鎖定裝置

1. 若要啟用遠端鎖定功能，請選取**功能表 > 控制台 > 設定 和一般 > 安全性 > 手機與 SIM 卡 > 遠端手機鎖 > 開**。
2. 輸入簡訊內容。簡訊內容可以為 5-20 個字元，大小寫英文字母都可以使用。
3. 再次輸入相同的文字以驗證簡訊內容。
4. 輸入鎖定密碼。
5. 若要遠端鎖定裝置，請輸入預先定義的文字，然後透過簡訊將文字傳送至您的裝置。若要將裝置取消鎖定，必須輸入鎖定密碼。

記憶卡安全性

選取**功能表 > 辦公室 > 檔案管理**。

您可以使用密碼保護記憶卡，以防止未經授權的使用。若要設定密碼，請選取**選項 > 記憶卡密碼 > 設定**。密碼長度上限為 8 個字元，並且區分大小寫。密碼會儲存在您的裝置中，當您在同一部裝置上使用記憶卡時，不需要再次輸入密碼。如果在其他裝置上使用記憶卡，則會要求您輸入密碼。並非所有記憶卡都支援密碼保護。

若要移除記憶卡密碼，請選取選項 > 記憶卡密碼 > 移除。當您移除密碼時，就無法保護記憶卡上的資料，以防止未經授權的使用。

若要開啟已鎖定的記憶卡，請選取選項 > 取消鎖定記憶卡。輸入密碼。

如果您無法想起解除鎖定記憶卡的密碼，您可以將卡片重新格式化，如此記憶卡便會解除鎖定，而且密碼也會移除。格式化記憶卡會刪除卡片上儲存的所有資料。

加密

選取功能表 > 控制台 > 手機 > 加密。

將您的裝置或記憶卡加密，以防止他人存取您的重要資訊。

加密裝置記憶體或記憶卡

若要加密裝置記憶體，請選取手機記憶體。

若要加密記憶卡，請選取記憶卡，並自下列項目選取：

- **加密但不儲存金鑰** — 加密記憶卡但不儲存加密金鑰。如果您選取此選項，您將無法使用其他裝置的記憶卡，並且如果您恢復原廠設定時，您將無法解密記憶卡。
- **加密並儲存金鑰** — 加密記憶卡並將金鑰手動儲存在預設資料夾中。為安全起見，請將金鑰儲存在裝置以外的安全地點。例如，您可以將金鑰傳送到您的電腦。請輸入金鑰的密碼以及金鑰檔案的名稱。密碼應既長又複雜。
- **加密並還原金鑰** — 使用您收到的金鑰加密記憶卡。選取金鑰檔案，然後輸入密碼。

解密裝置記憶體或記憶卡

在更新裝置軟體前，請謹記解密裝置記憶體/記憶卡。

若要解密裝置記憶體，請選取手機記憶體。

若要解密記憶卡但卻不破壞加密金鑰，請選取記憶卡 > 解密。

若要解密記憶卡並破壞加密金鑰，請選取記憶卡 > 解密並關閉加密。

固定撥號

選擇功能表 > 通訊錄，然後選取選項 > SIM 卡號碼 > 固定撥號連絡人。

透過固定撥號服務即可限制手機只能撥出某些電話號碼。並非所有 SIM 卡皆支援固定撥號服務。如需詳細資訊，請洽詢您的服務提供商。

當使用限制通話的安全性功能時(例如：通話限制、特定分組和固定撥號)，您還是可以撥打裝置內建的官方緊急電話號碼。通話限制和來電轉接無法同時啟動。

您必須有 PIN2 碼才能啟動及停用固定撥號或編輯固定撥號的連絡人。請洽詢您的服務提供商以取得您的 PIN2 碼。

選擇選項，然後選取以下功能：

- **啟動固定撥號** — 啟動固定撥號。
- **關閉固定撥號** — 停用固定撥號。
- **新增 SIM 卡連絡人** — 輸入允許撥號的連絡人姓名及電話號碼。
- **從通訊錄新增** — 將連絡人從通訊錄複製到固定撥號清單。

若要在啟動固定撥號服務時，將文字訊息傳送到 SIM 卡連絡人，您需要將文字訊息中心號碼新增至固定撥號清單。

憑證管理

選取功能表 > 控制台 > 設定以及一般 > 安全性 > 憑證管理。

數位憑證通常用來驗證軟體的來源，但是並無法保證安全。憑證類型有四種：授權憑證、個人憑證、信任網站的憑證和裝置憑證。在安全連線期間，伺服器會將伺服器憑證傳送至您的裝置。接收時，儲存於裝置中的授權憑證會對其進行檢查。如果伺服器的身分未經過驗證，或您的裝置沒有正確的憑證，您便會收到通知。

您可以從網站下載憑證，或以訊息接收憑證。連線至網路銀行或遠端伺服器時，可以使用憑證來傳輸機密資訊。憑證的其他用途還包括：降低病毒或其他惡意軟體的風險，以及下載軟體並將其安裝至裝置時，檢查該軟體的可靠性。

 **祕訣：**新增憑證時，請檢查其可靠性。

查看憑證詳細資料

當伺服器憑證的簽名和有效期都通過檢查後，您才能夠正確辨識伺服器。

若要查看憑證詳細資料，請開啟憑證資料夾，選擇一個憑證以及選項 > 憑證詳細資訊。

接著可能會出現下列其中一個注意事項：

- 不信任憑證** — 您尚未設定使用此憑證的應用程式。您可能需要變更信任設定。
- 憑證逾期** — 選定憑證的有效期已過。
- 憑證尚未生效** — 選定憑證尚未開始生效。
- 憑證已損毀** — 無法使用憑證。請洽詢您的憑證授權單位。

憑證信任設定

選取功能表 > 控制台 > 設定以及一般 > 安全性 > 憑證管理。

信任憑證即表示，您授權該憑證來驗證網頁、電子郵件伺服器、軟體套件及其他資料。只有受信任的憑證可以用來驗證服務和軟體。

 **重要：**即使憑證的使用可降低進行遠端連線和軟體安裝的風險，但您仍須正確使用憑證才能提升安全性。憑證本身無法提供任何保護；憑證管理必須包含正確、真實、可信賴的憑證才能提升安全性。憑證都有使用期限。如果在憑證有效期間出現「憑證逾期」或「憑證尚未生效」，請檢查裝置的目前日期和時間是否正確。

在更改任何憑證設定前，您必須確定確實信賴憑證的擁有者及確定此憑證屬於所列的擁有者。

若要變更信任設定，請選取憑證以及選項 > 信任設定。請捲動至應用程式欄位，然後按導覽鍵以選取是或否。您無法變更個人憑證的信任設定。

根據憑證的不同，螢幕上會顯示可使用該憑證的應用程式清單：

- Symbian 安裝** — 新的 Symbian 作業系統應用程式。
- 網際網路** — 電子郵件和圖案。
- 應用程式安裝** — 新的 Java 應用程式。
- 連線憑證檢查** — 連線憑證狀態通訊協定。

檢視及編輯安全模組

選取功能表 > 控制台 > 設定和一般 > 安全性 > 安全模組。

若要檢視或編輯安全模組，請從清單中選取該模組。

若要檢視安全模組的詳細資訊，請選取 [選項 > 安全性詳細資訊](#)。

若要編輯安全模組的 PIN 碼，請開啟該模組，並選取 [安全模組 PIN 碼](#) 以編輯安全模組的 PIN 碼，或 [簽名 PIN 碼](#) 以編輯數位簽名的 PIN 碼。您可能無法變更所有安全模組的密碼。

金鑰儲存包含了安全模組的內容。若要刪除金鑰儲存，請選取 [選項 > 刪除](#)。您可能無法刪除所有安全模組的金鑰儲存。

遠端設定檔

選取 [功能表 > 控制台 > 手機 > 裝置管理](#)。

您可以使用裝置管理來遠端管理裝置上的設定、資料和軟體。

您可以連線至伺服器，並接收裝置的設定檔設定。您也許會收到服務提供商或公司資訊管理部門發出的伺服器操作模式和不同設定檔的設定。設定檔設定可能包含了裝置中不同應用程式所使用的連線和其他設定。可用的選項可能會因情況而不同。

當裝置設定需要更新時，遠端設定檔連線通常是由伺服器啟動。

若要建立新的伺服器操作模式，請選取 [選項 > 伺服器操作模式 > 選項 > 新伺服器操作模式](#)。

您可以從您的服務提供商處收到包含於設定檔訊息中的這些設定。若沒有，則請遵照下列方式定義：

- **伺服器名稱** — 輸入設定檔伺服器的名稱。
- **伺服器識別碼** — 輸入用來識別設定檔伺服器的唯一識別碼。
- **伺服器密碼** — 輸入密碼，讓伺服器可識別您的裝置。

• **存取點** — 選取用來連線的存取點，或建立新的存取點。您也可以選擇在每次啟動連線時，要求選取存取點。這項設定只有當您已選取 [網際網路](#) 做為傳輸方式時才可用。

- **主機位址** — 輸入設定檔伺服器的網址。
- **通訊埠** — 輸入伺服器的通訊埠號碼。
- **使用者名稱** 和 **密碼** — 輸入您登入設定伺服器的使用者 ID 與密碼。
- **允許設定檔** — 選取 **是**，以允許伺服器起始設定檔連結。
- **自動接受全部要求** — 如果不要伺服器在起始設定檔連結時要求確認，請選取 **是**。
- **系統驗證** — 選擇是否要使用 http 驗證。
- **系統使用者名稱** 和 **系統密碼** — 輸入您用於 http 驗證的使用者 ID 與密碼。此設定僅在您已選擇要使用 [系統驗證](#) 時才可用。

若要連線伺服器並接收手機的設定檔設定，請選取 [選項 > 啟動設定檔](#)。

若要檢視所選取操作模式的設定檔記錄，請選取 [選項 > 檢視記錄](#)。

 **警告：**如果您在安裝軟體更新，安裝期間您將無法使用裝置，也無法撥打緊急電話，直到安裝完畢而且裝置重新啟動為止。

程式管理



您可以透過程式管理查看裝置中已安裝的套裝軟體。您也可以檢視已安裝應用程式的詳細資訊、移除應用程式及定義安裝設定。

您可以在裝置上安裝兩種類型的應用程式和軟體：

- 以 Java 技術為基礎的 JME 應用程式，副檔名為 .jad 或 .jar

- 適用 Symbian 作業系統的其他應用程式和軟體，副檔名為 .sis 或 .sisx
請只安裝與您的裝置相容的軟體。

安裝應用程式和軟體

您可從相容電腦將安裝檔案傳輸至手機、瀏覽網路時下載安裝檔案，或從多媒體訊息接收檔案、從電子郵件的附件取得；或使用其他連線方式（例如藍牙連線方式）。您也可以使用 Nokia Ovi 套件的「Nokia 應用程式安裝管理員」（Nokia Application Installer）來為您的手機安裝應用程式。

選取 **功能表 > 控制台 > 程式管理**。

安裝檔案會位於安裝檔案資料夾中，而已安裝的應用程式則位於安裝應用程式資料夾中。

圖示表示意義如下：

 .sis 或 .sisx 應用程式

 Java 應用程式

 應用程式已安裝至記憶卡

 **重要：** 請只從可信任的來源安裝及使用應用程式和其他軟體，例如經過 Symbian Signed 或通過 Java Verified™ 測試的應用程式。

在安裝之前，請注意以下步驟：

- 選取 **選項 > 檢視詳細資訊** 檢視應用程式類型、版本號碼，以及應用程式的提供商或製造商。

若要顯示應用程式的安全憑證詳細資訊，請選取 **檢視詳細資訊**。

- 若您安裝的檔案包含現有應用程式的更新或修復，則您只能在具備原始安裝檔案或已移除軟體套件的完整備份情況下，才能還原原始應用程式。若要還原原始應用程式，請先移除該應用程式，然後再從原始安裝檔或備份副本重新安裝應用程式。

安裝 Java 應用程式需要 JAR 檔案。若找不到這個檔案，裝置可能會要求您下載該檔案。如果您未定義應用程式存取點，裝置會要求您選取一個存取點。當您下載 JAR 檔案時，可能必須輸入使用者名稱和密碼才能存取伺服器。您可以從應用程式的供應商或製造商取得上述資料。

若要安裝應用程式或軟體，請執行下列操作：

- 若要找出安裝檔案，請選取 **功能表 > 控制台 > 程式管理**，然後選取 **安裝檔案**。或者，也可以使用檔案管理搜尋安裝檔案，或選取 **訊息 > 收件匣**，然後開啟內含安裝檔案的訊息。
- 在程式管理中選取您要安裝的應用程式。

在安裝期間，手機會顯示安裝的進度資訊。若安裝的應用程式沒有數位簽署或憑證，手機會顯示警告訊息。請確認應用程式的來源和內容無害後，才繼續進行安裝。

若要開啟已安裝的應用程式，請選取該應用程式。如果應用程式沒有定義預設資料夾，預設資料夾會安裝在主功能表的安裝資料夾中。

若要查看已安裝或已移除的套裝軟體，並瞭解安裝或移除的時間，請選取 **選項 > 檢視記錄**。

 **重要：** 本裝置可能僅支援一個防毒應用程式。附有超過一個帶防毒功能的應用程式可能影響性能及操作或導致裝置停止運作。

當您在相容的記憶卡上安裝應用程式之後，安裝檔案 (.sis、.sisx) 會保留在裝置記憶體中。這些檔案可能會佔用大

量的記憶體，使您無法儲存其他檔案。若想維持充足的記憶體，請使用 Nokia Ovi 套件將安裝檔案備份到相容的電腦，然後用檔案管理員將安裝檔案從裝置記憶體中移除。如果 .sis 檔案是訊息中的附件，請從訊息收件匣中將此訊息刪除。

移除應用程式和軟體

選取 [功能表](#) > [控制台](#) > [程式管理](#)。

捲動到套裝軟體，然後選擇 [選項](#) > [解除安裝](#)。選擇 [是](#) 進行確認。

若您移除了軟體，在您擁有該軟體的原始套裝軟體或完整備份的情況下，才能重新安裝。若移除了某套裝軟體，您可能無法開啟使用該軟體所建立的文件。

若有另一個套裝軟體必須藉由被移除的套裝軟體才能使用，則該套裝軟體可能也會無法使用。如需詳細資訊，請參閱已安裝套裝軟體的說明文件。

應用程式管理設定

選取 [功能表](#) > [控制台](#) > [程式管理](#)。

選取 [選項](#) > [設定](#)，並自下列項目選取：

- [軟體安裝](#) — 選取是否可安裝沒有已驗證之數位簽章的 Symbian 軟體。
- [連線憑證檢查](#) — 在安裝應用程式之前先檢查連線憑證。
- [預設網址](#) — 設定在檢查連線憑證時所使用的預設位址。

有些 Java 應用程式可能需要傳送訊息或建立網路連線至特定存取點，才能下載其他資料或元件。

授權

關於授權

選取 [功能表](#) > [控制台](#) > [手機](#) > [授權](#)。

有些媒體檔案會受到數位使用權限的保護，例如影像、音樂或影片。這類檔案的授權可能會允許或限制您對檔案的使用。例如，某些授權可能會限制您聆聽某首歌曲的次數。在一個播放工作階段中，您可以倒轉、快轉或暫停該首歌曲，但是一旦停止播放，您便算是實際使用一次。

使用授權

數位版權管理 (DRM) 所保護的內容會隨附一份相關授權書，此證書會定義您使用內容的權限。

如果裝置中具有 OMA DRM 保護的內容，請使用 Nokia Ovi 套件中的備份功能，同時備份授權書和這些內容。

其他傳輸方式可能無法傳輸授權書，而您在將裝置記憶體格式化後，必須將此授權書與內容一起還原，才能繼續使用受 OMA DRM 保護的內容。當裝置上的檔案損毀時，您也可能必須將授權書還原。

如果裝置中包含了受 WMDRM 保護的內容，一旦將裝置記憶體格式化，您將同時失去授權書和受保護的內容。當裝置上的檔案損毀時，您也可能會失去授權書和受保護的內容。一旦失去授權書和受保護的內容，您可能無法再次於裝置上使用相同的內容。詳情請洽詢您的服務提供商。

有些授權書可能會與特定 SIM 卡連結，您必須在裝置中插入此 SIM 卡，才能使用受保護的內容。

若要依類型檢視授權，請選取 [有效的授權](#)、[無效的授權](#) 或 [未使用的授權](#)。

若要檢視影像的詳細資訊，請選取 [選項 > 授權詳細資訊](#)。

每一個媒體檔案都會顯示下列詳細資訊：

- 狀態** — 狀態可能為 [授權有效](#)、[授權已逾期](#)或[授權尚未生效](#)。
- 內容傳送** — [允許](#)表示您可以傳送檔案至其他裝置。
- 手機中的內容** — [是](#)表示檔案已在裝置中，並且會顯示檔案路徑。[否](#)表示相關檔案目前不在裝置中。

若要啟動授權，請在授權的主畫面中選取 [無效的授權 > 選項 > 取得新授權](#)。當畫面出現提示時，便會建立網路連線，並且將您導引至可購買媒體權限的網站。

若要移除檔案權限，請移至所要的檔案，並選取 [選項 > 刪除](#)。如果同一個媒體檔案有數個權限，則所有權限都會被刪除。

群組授權檢視會顯示與特定群組權限相關的所有檔案。如果您已下載具有相同權限的數個媒體檔案，這些檔案都會顯示在此檢視中。您可以從有效的授權或無效的授權標籤中開啟群組檢視。若要存取這些檔案，請開啟群組權限資料夾。

同步處理



選取 [功能表 > 控制台 > 手機 > 同步處理](#)。

同步處理可讓您在相容的電腦或網際網路上使用各種相容的應用程式，來同步處理記事本、行事曆項目、簡訊、多媒體訊息、瀏覽器書籤或通訊錄。

您可能會從服務提供商收到有關同步處理設定的特殊訊息。

同步處理操作模式包含必要的同步處理設定。

開啟同步處理應用程式時，會顯示預設或先前使用過的同步處理操作模式。若要修改操作模式，請捲動到同步處理項

目，然後選取 [標記](#) 將該項目包含在操作模式中，或選取 [取消標記](#) 將其排除在外。

若要管理同步處理操作模式，請選取 [選項](#) 以及所要的選項。

若要同步處理資料，請選取 [選項 > 同步處理](#)。若要在完成同步處理前取消同步處理，請選取 [取消](#)。

行動 VPN

選取 [功能表 > 控制台 > 設定和連線 > VPN](#)。

Nokia 行動虛擬私人網路 (VPN) 用戶端可與相容的企業網路及服務 (例如電子郵件) 建立安全連線。裝置會透過行動電話網路，利用網際網路連線至企業的 VPN 閘道，此閘道扮演相容企業網路大門的角色。VPN 用戶端使用 IP Security (IPSec) 技術。IPSec 是一種開放標準架構，可以透過 IP 網路安全地交換資料。

VPN 原則可定義 VPN 用戶端和 VPN 閘道之間彼此驗證的方式，以及定義所使用的加密演算法，以保護機密資料。有關 VPN 原則，請洽詢貴公司的 IT 部門。

若要安裝及設定 VPN 用戶端、憑證和原則，請洽詢貴組織的 IT 系統管理員。

管理 VPN

自下列項目選取：

- VPN 原則** — 安裝、檢視和更新 VPN 原則。
- VPN 原則伺服器** — 編輯 VPN 原則伺服器的連線設定，您可以從這些伺服器安裝和更新 VPN 原則。參照 Nokia Security Service Manager (NSSM) 的原則伺服器，但並非必要的。

- **VPN 記錄** — 檢視 VPN 原則安裝、更新與同步處理，以及其他 VPN 連線的相關記錄。

編輯 VPN 存取點

選取功能表 > **控制台** > **設定**以及**連線** > **網路連線方式**。

存取點是手機連線至網路的位置。若要使用電子郵件和多媒體服務，或是瀏覽網頁，必須先定義這些服務的網際網路存取點。虛擬私人網路 (VPN) 存取點會將一般的網際網路存取點與 VPN 原則加以結合，以建立安全的連線。

您的服務提供商可能會在裝置中預設部分或所有的存取點，而您可能無法建立新的存取點，也無法編輯或移除現有的存取點。

選取一個目的地以及**選項** > **編輯**，並定義下列項目：

- **連線名稱** — 輸入 VPN 存取點的名稱。
- **VPN 原則** — 選取要與網際網路存取點結合的 VPN 原則。
- **網際網路存取點** — 選取要與 VPN 原則結合的網際網路存取點，以建立資料傳輸的安全連線。
- **Proxy 伺服器位址** — 輸入私人網路的 Proxy 伺服器位址。
- **Proxy 通訊埠號碼** — 輸入 Proxy 通訊埠號碼。

設定

選取功能表 > **控制台** > **設定**。

您可以定義及修改裝置的各種設定。修改這些設定會影響裝置中多個應用程式的操作。

- **使用存取點** — 選取使用此存取點的連線是否可自動建立。可編輯的設定可能會因情況而不同。
如需了解正確的設定，請聯絡您公司的 IT 部門。

使用於應用程式中的 VPN 連線

您在登入企業網路時可能需要進行身份識別。請聯絡您公司的 IT 部門取得憑證。

若要在應用程式中使用 VPN 連線，該應用程式必須與 VPN 存取點關聯。

 **祕訣：** 您可以設定應用程式的連線設定為**總是詢問**，亦即您在建立連線時從連線清單中選取 VPN 存取點。

1. 在您要建立 VPN 連線的應用程式中，選取一個 VPN 存取點做為存取點。
2. 如果您使用的是舊式驗證方法，請輸入您的 VPN 使用者名稱以及密碼。如果 SecurID 標記與 ACE/伺服器時鐘不同步時，請輸入下一個密碼。如果您使用的是憑證式驗證方法，您可能需要輸入密鑰儲存密碼。

服務提供商可能已預先設定裝置的部分設定，或透過特殊訊息傳送這些設定給您。您無法變更這類設定。

選取所要編輯的設定以進行下列操作：

- 在兩個值之間切換，例如開或關。

- 從清單中選取值。
- 開啟文字編輯器以輸入值。
- 開啟一個滑桿，並向左或向右捲動以調整其值。

一般設定

選取[功能表](#) > [控制台](#) > [設定和一般](#)。

自下列項目選取：

- **個人化** — 修改螢幕顯示設定及個人化裝置。
- **日期與時間** — 變更日期與時間。
- **行動週邊產品** — 修改配件的設定。
- **感應器** — 修改感應器設定。
- **安全性** — 修改安全性設定。
- **原廠設定** — 還原裝置的原始設定。
- **定位** — 定義以 GPS 為基礎之應用程式的定位方法及伺服器。

可用的選項視情況而有所不同。

個人化設定

選取[功能表](#) > [控制台](#) > [設定和一般](#) > [個人化](#)。

螢幕顯示設定

若要定義裝置在開啟背光之前所需的亮度層級，請選取[螢幕顯示](#) > [亮度感應](#)。

若要變更文字大小，請選取[螢幕顯示](#) > [字體大小](#)。

若要調整啟動螢幕保護之前螢幕保持閒置的時間長度，請選取[螢幕顯示](#) > [省電螢幕保護逾時](#)。

若要選取螢幕顯示的問候語或標誌，請選取[螢幕顯示](#) > [問候語或標誌](#)。您可以選擇預設的問候語、輸入您自己的文字，或者選取影像。

若要設定最後一次按鍵後螢幕變暗的速度，請選取[螢幕顯示](#) > [燈光逾時](#)。

鈴聲設定

選取[功能表](#) > [控制台](#) > [設定](#)。

選取[一般](#) > [個人化](#) > [鈴聲](#)，然後自下列項目選取：

- **鈴聲** — 從清單中選取鈴聲，或選取[下載聲音](#)以開啟書籤資料夾，此資料夾中包含了使用瀏覽器下載鈴聲的書籤清單。
- **視訊通話鈴聲** — 選取視訊通話的鈴聲。
- **說出來電方姓名** — 如果您選取此設定，而且連絡人清單中的某位連絡人撥號給您時，裝置響起的鈴聲會結合連絡人的姓名以及所選取的鈴聲。
- **鈴聲類型** — 選取鈴聲的提示方式。
- **鈴聲音量** — 設定鈴聲的音量大小。
- **訊息提示聲** — 選取收到簡訊的鈴聲。
- **電子郵件提示聲** — 選取收到電子郵件訊息的鈴聲。
- **行事曆鬧鈴聲** — 選取行事曆提示的鈴聲。
- **時鐘鬧鈴聲** — 選取鬧鈴的鈴聲。
- **震動提示** — 設定裝置在接到來電或簡訊時以振動提示。
- **按鍵音** — 設定按鍵音的音量大小。
- **警告音** — 將警告音開啟或關閉。

語言設定

選取[功能表](#) > [控制台](#) > [設定和一般](#) > [個人化](#) > [語言](#)。

- **手機語言** — 設定裝置語言。
- **編寫語言** — 選取用來編寫備註和訊息的語言。
- **智慧輸入** — 啟動智慧文字輸入。

- **輸入選項** — 定義智慧文字輸入的設定。

導覽鍵燈光

選取**功能表** > **控制台** > **設定和一般** > **個人化** > **通知燈**。

若要設定導覽鍵在不使用裝置時緩慢閃爍，請選取**待機訊號燈**。

若要設定導覽鍵在有未接來電或收到訊息時快速閃爍，請選取**提示燈**，設定閃爍時間，並選取需要通知的事件。

單鍵操作鍵設定

選取**功能表** > **控制台** > **設定和一般** > **個人化** > **單鍵操作鍵**。

若要選取當您按單鍵操作鍵時要開啟的應用程式及工作，請選取按鍵以及**選項** > **開啟**。

若要恢復預設的應用程式及工作，請選取**還原預設值**。

日期與時間設定

選取**功能表** > **控制台** > **設定**以及**一般** > **日期與時間**。

自下列項目選取：

- **日期與時間** — 設定目前的日期與時間。
- **時區** — 定義您的時區。
- **日期格式**與**日期分隔符號** — 定義日期格式與分隔符號。
- **時間格式**與**時間分隔符號** — 選取是否使用 12 小時制或 24 小時制的時鐘系統，以及小時及分鐘的分隔符號。
- **時鐘類型** — 定義時鐘類型。
- **鬧鈴鈴聲** — 選取鬧鈴的鈴聲。
- **鬧鈴重響時間** — 定期鬧鐘的延期時間。
- **工作日** — 定義一週的工作日。

- **時間自動更新** — 自動更新時間、日期和時區資訊(系統服務)。

配件設定

選取**功能表** > **控制台** > **設定和一般** > **行動週邊產品**。

若要定義將配件連接到裝置時啟動的操作模式，請選取該配件以及**預設操作模式**。

若要讓裝置在連接配件時，於來電 5 秒後自動接聽，請選取該配件和**自動接聽** > **開**。如果在所選取的操作模式中已將鈴聲類型設定為**一聲或無聲**，就會停用自動接聽功能。

若要讓裝置在連接配件時開啟燈光，請選取**燈光** > **開**。此選項僅適用於特定配件。

感應器設定

選取**功能表** > **控制台** > **設定和一般** > **感應器**。

若要讓裝置在您將裝置翻面朝下時將來電靜音或鬧鈴重響，請選取**轉動控制**。

安全性設定

安全性設定

選取**功能表** > **控制台** > **設定和一般** > **安全性**。

自下列項目選取：

- **手機與 SIM 卡** — 修改裝置和 SIM 卡的安全性設定。
- **憑證管理** — 管理安全性憑證。
- **受保護的內容** — 修改對於 DRM 保護內容的設定。

請避免使用與緊急電話號碼類似的密碼，以免不小心撥打緊急電話號碼。密碼會顯示為星號。當您變更密碼時，請輸入目前的密碼，然後輸入新密碼兩次。

裝置和 SIM 卡安全性

若要變更 PIN 碼，請選取 **手機與 SIM 卡 > PIN 碼**。新的 PIN 碼長度必須為 4 到 8 位數；PIN 碼可防止您的 SIM 卡遭到未經授權的使用，且該碼是與 SIM 卡一併提供。在連續輸入三次錯誤的 PIN 碼後，PIN 碼會被封鎖，此時您需要使用 PUK 碼解除封鎖後才能再次使用 SIM 卡。

若要設定鍵盤在定義的時限後自動鎖定，請選取 **手機與 SIM 卡 > 按鍵自動鎖定時限**。

若要設定裝置自動鎖定的逾時時限，並且只有在輸入正確的鎖定密碼後才能再次使用，請選取 **手機與 SIM 卡 > 手機自動鎖定時限**。輸入逾時的分鐘數，或選取 **無** 以關閉自動鎖定時限。當裝置鎖定時，您仍然可以接聽來電以及撥打裝置中內建的官方緊急電話號碼。

若要設定新的鎖定密碼，請選取 **手機與 SIM 卡 > 鎖定密碼**。預設的鎖定密碼為 12345。請輸入目前的密碼，然後輸入新的密碼兩次。新密碼的長度可以有 4 至 255 個字元。字母和數字都可使用，大寫和小寫字母也都可以使用。如果鎖定密碼的格式不正確，裝置將會告知您。

還原原始設定

若要還原裝置的原始設定，請選取 **功能表 > 控制台 > 設定**，然後選取 **一般 > 原廠設定**。您需要裝置的鎖定密碼，才能將原始設定還原。在重設之後，裝置可能需要較長的時間來開機。

定位設定

選取 **功能表 > 控制台 > 設定** 以及 **一般 > 定位**。

若要使用特定的定位方法來偵測裝置的位置，請選取 **定位方法**。

若要選取定位伺服器，請選取 **定位伺服器**。

若要選取您要使用的速度和距離測量系統，請選取 **標記法喜好設定 > 度量衡**。

若要定義裝置顯示座標資訊的格式，請選取 **標記法喜好設定 > 座標格式**。

電子郵件鍵設定

選取 **功能表 > 控制台 > 設定** 和 **一般**。

若要選取以電子郵件鍵開啟的信箱，請選取 **電子郵件鍵設定 > 電子郵件鍵**，然後按導覽鍵。

電話設定

選取 **功能表 > 控制台 > 設定** 和 **手機**。

自下列項目選取：

- **通話** — 定義一般通話設定。
- **來電轉接** — 定義來電轉接設定。請參閱 第 28 頁的「來電轉接」。
- **通話限制** — 定義通話限制設定。請參閱 第 28 頁的「通話限制」。
- **系統** — 調整系統設定。

通話設定

選取功能表 > 控制台 > 設定以及手機 > 通話。

自下列項目選取：

- **本機號碼傳送** — 將您的電話號碼顯示給正在撥號的對象。
- **來電插撥** — 設定裝置在您通話中有其他來電時通知您 (系統服務)。
- **以訊息拒絕來電** — 拒絕通話，並傳送簡訊給來電者。
- **簡訊** — 編寫當您拒絕通話時傳送的標準簡訊。
- **是否顯示近端影像** — 允許或拒絕在視訊通話期間從裝置傳送視訊。
- **視訊通話中的影像** — 當視訊通話期間未傳送視訊時，顯示一個靜態影像。
- **自動重撥** — 設定裝置在撥號失敗之後繼續撥號，最多十次。若要停止自動重撥，請按結束鍵。
- **顯示通話計時** — 在通話期間顯示通話的時間長度。
- **通話報告** — 在通話後顯示通話的時間長度。
- **單鍵撥號** — 啟動單鍵撥號。
- **任意鍵接聽** — 啟動任意鍵接聽。
- **雜訊消除** — 啟動聽筒的主動式噪音消除功能。
- **連絡人搜尋** — 啟動首頁畫面中的連絡人搜尋。

系統設定

選取功能表 > 控制台 > 設定，然後選取手機 > 系統。

若要選取系統模式，請選取**系統模式**，然後選取**雙系統**、**UMTS** 或 **GSM**。在雙系統模式中，裝置會自動在系統之間切換。

 **祕訣：** 選取 **UMTS** 可使數據傳輸更快速，但可能會增加耗電量並縮短電池壽命。在接近同時涵蓋 **GSM** 和

UMTS 系統的地區，選取**雙系統**可能會不斷在兩個系統間切換，因而增加電池耗電量。

若要選取系統業者，請選取**系統業者選擇**，然後選取**手動**以便從可用的系統中選取，或選取**自動**以便讓裝置自動選取系統。

若要讓裝置在使用微行動網路系統 (MCN) 時顯示指示，請選取**基地台狀態顯示** > **開**。

連線設定

選取功能表 > 控制台 > 設定和連線。

自下列項目選取：

- **藍牙** — 編輯藍牙設定。
- **USB** — 編輯資料傳輸線設定。
- **網路連線方式** — 設定新的存取點，或編輯現有的存取點。裝置中的部分或全部存取點可能是由您的服務提供商預先設定，而且您可能無法建立、編輯或移除這些存取點。
- **VPN** — 管理虛擬私人網路的設定。
- **封包數據** — 定義封包數據網路的使用時機，並輸入將裝置當做電腦數據機時所使用的預設封包交換存取點名稱。
- **無線區域網路** — 設定裝置在無線區域網路 (WLAN) 可用時顯示指示符號，並定義裝置搜尋網路的頻率。
- **SIP 設定** — 檢視或建立工作階段初始通訊協定 (SIP) 操作模式。
- **XDM 操作模式** — 建立 XDM 操作模式。許多通訊應用程式都需要 XDM 操作模式，例如：線上狀態。
- **線上狀態** — 編輯線上狀態的設定 (系統服務)。若要註冊此服務，請洽詢您的服務提供商。
- **遠端磁碟機** — 將裝置連線至遠端磁碟機。

- **設定檔** — 檢視及刪除信任的伺服器 (裝置可從此伺服器接收設定檔設定)。

存取點

建立新的存取點

選取功能表 > 控制台 > 設定以及連線 > 網路連線方式。

您可從服務提供商接收到包含存取點設定的訊息。您的服務提供商可能已預先在手機中設定某些或全部的存取點，您可能無法變更、建立、編輯或移除這些設定。

當您選取其中一個存取點群組時 (●、■、○、?、🌐)，可以看見存取點類型：

● 表示受到保護的存取點

➡ 表示封包數據存取點

🌐 表示無線區域網路 (WLAN) 存取點

 **祕訣：** 您可以在無線區域網路中使用 WLAN 精靈來建立網際網路存取點。

若要建立新的存取點，請選取  存取點。裝置會詢問是否檢查有哪些可用的連線。搜尋後，隨即會顯示可用的連線，並可用新的存取點分享這些連線。如果您跳過此步驟，將會要求您選擇一種連線方式並定義所需的設定。

若要編輯存取點設定，請選取其中一個存取點群組，捲動至一個存取點並選取 選項 > 編輯。請依照服務提供商所提供的指示編輯下列項目：

- **連線名稱** — 輸入連線的名稱。
- **數據傳輸方式** — 選取數據連線類型。

根據您所選取的數據連線，您只能輸入特定的設定欄位。填入所有以 **必須定義** 或紅色 * 標記的欄位。其他欄位可保留空白，除非您的服務提供商指示您必須填寫。

若要使用數據連線，您的服務提供商必須支援此功能。若有必要，請使用 SIM 卡啟動此功能。

建立存取點群組

選取功能表 > 控制台 > 設定以及連線 > 網路連線方式。

某些應用程式可允許您使用存取點群組連線至網路。

若要避免每次手機嘗試建立網路連線時都要選取一個存取點，您可以建立包含不同存取點的群組並定義存取點的使用順序以連線至網路。

例如，您可以新增無線區域網路 (WLAN) 及封包數據存取點至網際網路存取點，並使用群組來瀏覽網路。如果您將 WLAN 存取點設為較高優先權，則若 WLAN 可用，手機會透過 WLAN 連線至網際網路，如果無法使用 WLAN，則會透過封包數據連線。

若要建立新的存取點，請選取 選項 > 管理 > 新網路連線方式。

若要在存取點群組新增存取點，請選取該群組並選取 選項 > 新增存取點。若要從其他群組複製現有的存取點，請選取群組並捲動至一個現有的存取點，然後選取 選項 > 組織 > 複製到其他連線方式。

若要變更群組內存取點的優先順序，請捲動至一個存取點，然後選取 選項 > 組織 > 變更優先順序。

封包數據存取點

選取功能表 > 控制台 > 設定和連線 > 網路連線方式 > 存取點，並依照螢幕上的指示操作。或者，開啟其中一個存取點群組，然後選取標示為  的存取點。

請依照服務提供商所提供的指示編輯下列項目：

- **存取點名稱** — 存取點名稱是由服務提供商所提供之。
- **使用者名稱** — 建立數據連線時可能會需要使用者名稱，此名稱通常是由服務提供商所提供之。
- **提示輸入密碼** — 若您要讓裝置在您每次登入伺服器時詢問密碼，或者您不想將密碼儲存在裝置中，請選取是。
- **密碼** — 建立數據連線時可能需要輸入密碼，而密碼通常是由服務提供商所提供之。
- **驗證** — 選取安全，一律傳送加密的密碼，或者選取一般，在可能的情況下傳送加密的密碼。
- **首頁** — 根據您設定的存取點類型，輸入網址或多媒體訊息中心的位址。
- **使用存取點** — 選取確認之後以讓裝置在使用此存取點建立連線之前先要求確認，或自動以讓裝置自動使用此存取點連線至目的地。

選取選項 > 進階設定 和下列選項：

- **網路類型** — 選取用來傳輸資料到您的手機以及從手機發送資料的網際網路通訊協定類型。其他設定則依據所選取的網路類型而定。
- **手機 IP 位址** (僅適用於 IPV4) — 輸入手機的 IP 位址。
- **DNS 位址** — 輸入主要和次要 DNS 伺服器的 IP 位址 (如果您的服務提供商要求)。請洽詢您的網際網路服務提供商，以取得這些位址。
- **Proxy 伺服器位址** — 輸入 Proxy 伺服器的位址。
- **Proxy 通訊埠號碼** — 輸入 Proxy 伺服器的通訊埠號碼。

WLAN 網際網路存取點

選取功能表 > 控制台 > 設定和連線 > 網路連線方式 > 存取點，並依照螢幕上的指示操作。或者，開啟其中一個存取點群組，選取標記為  的群組，並選取選項 > 編輯。

請依照服務提供商所提供的指示編輯下列項目：

- **WLAN 網路名稱** — 選取手動輸入或搜尋網路。如果您選取現有的網路、**WLAN 網路模式** 和 **WLAN 安全模式**，則由其存取點裝置的設定決定。
- **網路狀態** — 一定義是否要顯示網路名稱。
- **WLAN 網路模式** — 選取臨機操作可建立臨機操作的網路並讓裝置直接傳送接收資料；不需要使用 WLAN 存取點裝置。在臨機操作網路中，所有裝置都必須使用相同的 WLAN 網路名稱。
- **WLAN 安全模式** — 選取使用的加密方式：**WEP**、**802.1x** 或 **WPA/WPA2** (802.1x 和 WPA/WPA2 不適用於臨機操作網路)。如果選取開放式網路，則不使用加密。**WEP**、**802.1x** 和 **WPA** 功能都必須在支援的網路中才可以使用。
- **使用存取點** — 選取確認之後以讓裝置在使用此存取點建立連線之前先要求確認，或自動以讓裝置自動使用此存取點連線至目的地。

若要進入所選取的安全模式設定，請選取 **WLAN 安全性設定**。

進階 WLAN 設定

選擇選項 > 進階設定 和以下選項：

- **IPv4 設定** — 輸入裝置的 IP 位址、子網路 IP 位址、預設閘道以及主要和次要 DNS 伺服器的 IP 位址。請洽詢您的網際網路服務提供商以取得這些位址。
- **IPv6 設定** — 一定義 DNS 位址的類型。
- **臨機操作頻道** (僅適用於臨機操作網路) — 要手動輸入通道號碼 (1-11)，請選擇使用者自訂。

- **Proxy 伺服器位址** — 輸入 Proxy 伺服器的位址。
- **Proxy 通訊埠號碼** — 輸入 Proxy 通訊埠號碼。

封包數據 (GPRS) 設定

選取功能表 > 控制台 > 設定以及連線 > 封包數據。

您的裝置支援封包數據連線，例如 GSM 系統中的 GPRS。當您 在 GSM 與 UMTS 系統中使用裝置時，可以同時啟動多個數據連線；多個存取點可以共用一個數據連線，而且各個數據連線仍可保持啟動，例如在語音通話期間。

若要定義封包數據設定，請選取**封包數據連線**以及**當可用時**，以便在於支援的網路中啟動裝置時，向封包數據網路註冊裝置，或**當需要時**以便在應用程式或動作嘗試建立封包數據連線時，向封包數據網路註冊裝置。此設定會影響封包數據連線的所有存取點。若要將裝置做為電腦的數據機使用，請選取**存取點**，並輸入服務提供商所提供的存取點名稱。若要使用高速數據連線，請選取**高速封包存取 > 已啟用**。

WLAN 設定

選取功能表 > 控制台 > 設定和連線 > 無線區域網路。

若要在目前位置有無線區域網路 (WLAN) 可用時顯示指示符號，請選取**顯示 WLAN 狀態 > 是**。

若要選取裝置掃描可用 WLAN 及更新指示符號的間隔，請選取**掃描網路**。除非您選取**顯示 WLAN 狀態 > 是**，否則無法使用此設定。

若要讓裝置自動測試所選取 WLAN 的網際網路連線能力、每次使用時要求允許，或從不執行連線能力測試，請選取**網際網路連線能力測試 > 自動執行、每次詢問或永不執行**。若

您選取**自動執行**或在裝置詢問時允許執行測試，而且連線能力測試也順利通過，該存取點便會儲存為網際網路連線方式。

若要查看可識別本裝置的專用媒體存取控制 (MAC) 位址，請在首頁畫面中輸入 *#62209526#。將會顯示 MAC 位址。

進階無線區域網路設定

選取**選項 > 進階設定**。進階無線區域網路設定通常會自動定義，因此不建議您變更這些設定。

若要手動編輯設定，請選取**自動設定檔 > 已關閉**，並定義下列項目：

- **長重試限制** — 輸入當裝置未從系統收到接收確認訊號時，最大的傳輸嘗試次數。
- **短重試限制** — 輸入當裝置未從系統收到允許傳送 (clear-to-send) 訊號時，最大的傳輸嘗試次數。
- **RTS 臨界值** — 選取數據封包大小，這會使無線區域網路存取點裝置在傳送封包前先發出傳送要求。
- **傳輸電位** — 選取裝置在傳送資料時的電位。
- **無線測量** — 啟用或關閉無線測量。
- **省電** — 選取是否要使用無線區域網路省電機制節省裝置電池的電力。使用省電機制可增強電池效能，但卻可能影響無線區域網路的操作能力。

若要將所有設定還原為其原始值，請選取**選項 > 還原預設值**。

WLAN 安全性設定

選取功能表 > 控制台 > 設定和連線 > 網路連線方式 > 存取點，並依照螢幕上的指示操作。

若要編輯無線區域網路 (WLAN) 存取點，請開啟其中一個存取點群組，然後選取一個有  標記的存取點。

若要進入所選取的安全模式設定，請選取 **WLAN 安全性設定**。

WEP 安全性設定

選取 **WEP** 做為無線區域網路的安全性模式。

有線等位私密 (Wired Equivalent Privacy, WEP) 加密方法會在傳輸資料前先加密資料。如果沒有必要的 WEP 金鑰，使用者在存取網路時會遭到拒絕。如果裝置在使用 WEP 安全模式時，收到未使用 WEP 金鑰加密的數據封包，便會捨棄該資料。

在臨機操作系統中，所有裝置都必須使用相同的 WEP 金鑰。

選取 **WLAN 安全性設定**，並自下列項目選取：

- **使用中的 WEP 金鑰** — 選取所要的 WEP 金鑰。
- **驗證類型** — 選取 **開放** 或 **共用**。
- **WEP 金鑰設定** — 編輯 WEP 金鑰的設定。

WEP 金鑰設定

在臨機操作系統中，所有裝置都必須使用相同的 WEP 金鑰。

選取 **WLAN 安全性設定 > WEP 金鑰設定**，並自下列項目選取：

- **WEP 加密** — 選取所要的 WEP 加密金鑰長度。
- **WEP 金鑰格式** — 選擇是否要以 **ASCII** 或 **十六進位** 格式輸入 WEP 金鑰資料。
- **WEP 金鑰** — 輸入 WEP 金鑰資料。

802.1x 安全性設定

選取 **802.1x** 做為無線區域網路安全模式。

802.1x 會驗證並授權裝置存取無線網路，若驗證程序失敗則禁止存取。

選取 **WLAN 安全性設定**，並自下列項目選取：

- **WPA/WPA2** — 選取 **EAP** (可延伸驗證通訊協定) 或 **預先共用金鑰** (裝置識別使用的保密金鑰)。
- **EAP 外掛程式設定** — 如果您已選取 **WPA/WPA2 > EAP**，請選取裝置中定義使用此存取點的 EAP 外掛程式。
- **預先共用金鑰** — 如果您已選取 **WPA/WPA2 > 預先共用金鑰**，請輸入在您連線的無線區域網路中用以識別裝置的共用私密金鑰。

WPA 安全性設定

選取 **WPA/WPA2** 做為無線區域網路安全模式。

選取 **WLAN 安全性設定**，並自下列項目選取：

- **WPA/WPA2** — 選取 **EAP** (可延伸驗證通訊協定) 或 **預先共用金鑰** (裝置識別使用的保密金鑰)。
- **EAP 外掛程式設定** — 如果您選取 **WPA/WPA2 > EAP**，請選取裝置中定義使用此存取點的 EAP 外掛程式。
- **預先共用金鑰** — 如果您選取 **WPA/WPA2 > 預先共用金鑰**，請輸入在您連線的無線區域網路中用以識別裝置的共用私密金鑰。
- **僅 WPA2 模式** — 若要允許 TKIP 和 AES (進階加密標準) 加密，請選取 **開**。若僅允許 AES，請選取 **關**

無線區域網路外掛程式

選取功能表 > 控制台 > 設定以及連線 > 網路連線方式和存取點群組。

可延伸驗證通訊協定 (EAP) 外掛程式可在無線網路中使用，以驗證無線裝置和驗證伺服器，而且不同的 EAP 外掛程式也讓您可以使用不同的 EAP 方法 (系統服務)。

您可以檢視目前安裝在裝置中的 EAP 外掛程式 (系統服務)。

EAP 外掛程式

1. 若要定義 EAP 外掛程式設定，請選取選項 > 新增存取點，並定義將無線區域網路當做數據傳輸方式使用的存取點。
2. 選取 802.1x 或 WPA/WPA2 做為安全模式。
3. 選取 WLAN 安全性設定 > WPA/WPA2 > EAP > EAP 外掛程式設定。

使用 EAP 外掛程式

若要在使用存取點連線至無線區域網路時使用 EAP 外掛程式，請選取所要的外掛程式以及選項 > 啟用。可與此存取點搭配使用的 EAP 外掛程式旁邊會顯示核取標記。若不要使用外掛程式，請選取選項 > 關閉。

若要編輯 EAP 外掛程式設定，請選取選項 > 編輯。

若要變更 EAP 外掛程式設定的優先順序，請選取選項 > 提高優先順序，以便在以存取點連線至網路時優先嘗試使用此外掛程式，然後才使用其他外掛程式；或選取選項 > 降低優先順序，在嘗試使用其他外掛程式之後才使用此外掛程式進行網路驗證。

如需 EAP 外掛程式的詳細資訊，請參閱裝置中的說明。

工作階段初始通訊協定 (SIP) 設定

選取功能表 > 控制台 > 設定和連線 > SIP 設定。

工作階段初始通訊協定 (SIP) 是用於建立、修改及終止包含一或多位參與者之特定類型的通訊工作階段 (系統服務)。SIP 操作模式包含這些工作階段的設定。通訊工作階段預設使用的 SIP 操作模式會以底線標示。

若要建立 SIP 操作模式，請選取選項 > 新 SIP 操作模式 > 使用預設操作模式或使用已有的操作模式。

若要選取通訊工作階段預設使用的 SIP 操作模式，請選取選項 > 預設操作模式。

編輯 SIP 操作模式

選取功能表 > 控制台 > 設定和連線 > SIP 設定。

選取選項 > 編輯，並自下列項目選取：

- **操作模式名稱** — 輸入 SIP 操作模式的名稱。
- **服務操作模式** — 選取 IETF 或 Nokia 3GPP。
- **預設目的地** — 選取用於網際網路連線的網路連線方式。
- **預設存取點** — 選取用於網際網路連線的存取點。
- **公共使用者名稱** — 輸入服務提供商所提供的使用者名稱。
- **使用壓縮** — 選取是否使用壓縮。
- **註冊** — 選取註冊模式。
- **使用安全性** — 選取是否使用安全性協商。
- **Proxy 伺服器** — 輸入此 SIP 操作模式的 Proxy 伺服器設定。
- **登錄伺服器** — 輸入此 SIP 操作模式的登錄伺服器設定。

編輯 SIP Proxy 伺服器

選取選項 > 新 SIP 操作模式或編輯 > Proxy 伺服器。

Proxy 伺服器是介於瀏覽服務與使用者之間的中介伺服器，有些服務提供商會使用這種伺服器。這些伺服器可以提高安全性，並提高存取服務的速度。

自下列項目選取：

- **Proxy 伺服器位址** — 輸入使用中 Proxy 伺服器的主機名稱或 IP 位址。
- **領域** — 輸入 Proxy 伺服器的領域。
- **使用者名稱 與 密碼** — 輸入 Proxy 伺服器的使用者名稱與密碼。
- **允許寬鬆路由** — 選取是否允許寬鬆路由。
- **傳輸類型** — 選取 UDP、自動或 TCP。
- **通訊埠** — 輸入 Proxy 伺服器的通訊埠號碼。

編輯登錄伺服器

選取選項 > 新 SIP 操作模式或編輯 > 登錄伺服器。

自下列項目選取：

- **登錄伺服器位址** — 輸入使用中登錄伺服器的主機名稱或 IP 位址。

捷徑

以下為您裝置中部分可用的鍵盤快捷操作。快捷操作可讓應用程式的使用變得更有效率。

- **領域** — 輸入登錄伺服器的領域。
- **使用者名稱 與 密碼** — 輸入登錄伺服器的使用者名稱與密碼。
- **傳輸類型** — 選取 UDP、自動或 TCP。
- **通訊埠** — 輸入登錄伺服器的通訊埠號碼。

設定檔設定

選取功能表 > 控制台 > 設定和連線 > 設定檔。

您可以從服務提供商或公司的資訊管理部門，接收包含信任伺服器之設定檔設定的訊息。這些設定會自動儲存在設定檔中。您可以從信任的伺服器接收存取點、多媒體或電子郵件訊息服務的設定檔設定或同步處理設定。

若要刪除信任伺服器的設定檔，請選取選項 > 刪除。由此伺服器提供之其他應用程式的設定檔設定，也會一併刪除。

應用程式設定

選取功能表 > 控制台 > 設定，然後選取應用程式。

從清單選取一個應用程式以調整其設定。

一般快捷操作

電源鍵	按住此鍵可開機或關機。 按一下可在操作模式之間切換。
符號鍵	按住以啟動或關閉藍牙連線。
Ctrl 鍵	按住以啟動或關閉無聲操作模式。
Ctrl + C	複製文字。
Ctrl + V	貼上文字。
Ctrl + X	剪下文字。
Ctrl + A	選取全部。

首頁畫面

左選擇鍵 + 右選擇鍵	鎖定和解除鎖定按鍵與鍵盤。
通話鍵	開啟通話記錄。
0	按住此鍵可在網路瀏覽器中開啟首頁。
1	按住此鍵可撥號到語音信箱。
數字鍵 (2-9)	使用單鍵撥號撥打電話號碼。您必須先在 功能表 > 控制台及設定 > 手機 > 通話 > 單鍵撥號 中啟動單鍵撥號。

網路捷徑

*	放大頁面。
#	縮小頁面。

0	前往首頁。
1	顯示工具列
2	開啟搜尋對話方塊。
3	返回上一頁。
4	將當前頁面存為書籤。
5	開啟鍵盤捷徑地圖。
6	重新載入當前頁面。
7	以全螢幕檢視頁面。
8	檢視頁面總覽。
9	開啟對話方塊以輸入新的網址。

電子郵件

C	建立新的電子郵件訊息。
D	移除選取的電子郵件訊息。
R	建立回覆訊息給電子郵件訊息寄件者。
A	建立回覆訊息給寄件者及所有其他收件者。
F	轉寄電子郵件訊息。
N	開啟下一封電子郵件訊息。
P	開啟上一封電子郵件訊息。
O	開啟選取的電子郵件訊息。

L	變更訊息的後續狀態。
J	在電子郵件訊息中上移一頁。
K	在電子郵件訊息中下移一頁。
T	移動至信箱中的第一封電子郵件訊息，或在電子郵件訊息移動至開頭。
B	移動至信箱中的最後一封電子郵件訊息，或在電子郵件訊息移動至結尾。
M	開啟電子郵件資料夾清單以便移動訊息。
U	變更電子郵件訊息的已讀取或未讀取狀態。
E	接受會議要求。
G	暫訂接受會議要求。
V	拒絕會議要求。

W	將電子郵件訊息排序。
I	展開和摺疊訊息。
Z	開始同步處理。
S	開始搜尋。

鍵盤的行事曆捷徑

A	開啟議程檢視。
D	開啟日檢視。
W	開啟週檢視。
M	開啟月檢視。
T	開啟待辦事項檢視。
N	新增會議。

諾基亞原廠配件

如需經認可的合格配件之資訊，請洽詢您的經銷商。

您的裝置有更多不同的配件可用。如需更多詳細資訊，請參閱
www.nokia.com.tw/accessories。



關於配件的實用提示

- 將所有配件放在孩童接觸不到的地方。
- 切斷任何配件的電源時，應拔起插頭而不是拉扯電源線。
- 請定期檢查車上安裝的所有配件是否已裝妥而且操作正常。
- 安裝任何複雜的車用配件都必須由合格的專業人員執行。

電池

類型：BP-4L

通話時間：

可達 13 小時 (GSM) / 6 小時 (WCDMA)。

待機時間：

可達 16 天 (GSM) / 22 天 (WCDMA)。



重要：電池的通話和待機時間為估計值，只有在最佳網路條件下才可能達到。實際的電池通話和待機時間須視 SIM 卡、使用的功能、電池壽命與狀況、電池所在環境的溫度、網路條件以及其他眾多因素而定，可能遠低於上述數值。鈴聲、免持通話設定、使用數位模式以及使用其他功能也都會消耗電池電力，而裝置用於通話的時間也會影響其待機時間。同樣地，裝置開機後處於待機模式下的總時間也會影響其通話時間。

疑難排解

若要檢視裝置的常見問題，請移至 www.nokia.com/support 網站。

問：請問我的鎖定密碼、PIN 碼或 PUK 碼各是什麼？

答：預設鎖定密碼為 12345。如果您忘記或遺失鎖定密碼，請連絡您的裝置經銷商。如果您忘記或遺失 PIN 碼或 PUK 碼，或者尚未收到 PIN 碼或 PUK 碼，請洽詢您的系統服務提供商。

問：如何才能關閉沒有回應的應用程式？

答：請按住首頁鍵。請捲動至該應用程式，然後按退格鍵以關閉應用程式。

問：為什麼拍攝的影像看起來模糊不清？

答：確認攝影機鏡頭的保護窗是否乾淨。

問：為什麼每次開機時，裝置的螢幕都會有色彩消失、色彩不均、或者是出現亮點的情況發生？

答：這是這一類螢幕特有的現象。有些螢幕可能會包含恆亮或恆暗的像素或點。這是正常現象，並不是故障。

問：為什麼我無法用藍牙連線找到我朋友的裝置？

答：請檢查兩個裝置是否相容、都已啟動藍牙連線而且未設定為隱藏。也請檢查兩裝置之間的距離是否有超過 10 公尺(33 英呎)，或兩裝置之間是否有任何牆壁或其他阻礙物。

問：為什麼無法關閉藍牙連線？

答：如果有其他裝置連線到您的裝置，您可以使用其他裝置或停用藍牙來關閉連線。選取[功能表 > 控制台 > 連線方式 > 藍牙和藍牙 > 關](#)。

問：即使我在網路涵蓋範圍內，為何還是看不到無線區域網路 (WLAN) 存取點？

答：請確定您的裝置沒有使用離線操作模式。

可能是因為無線區域網路存取點使用隱藏的服務設定辨識器 (SSID)。您必須知道正確的 SSID，並且在諾基亞裝置上建立了這個網路的無線區域網路存取點，才能夠進入使用隱藏 SSID 的網路。

請確定無線區域網路存取點不是位於 12-13 頻道，因為這些頻道無法建立關聯。

問：如何關閉諾基亞裝置的 WLAN？

答：當您不再連線或嘗試連線至另一個存取點，或不再掃描可用的網路時，諾基亞裝置的 WLAN 便會關閉。若要進一步降低電池耗電量，您可以指定諾基亞裝置不要在背景中掃描可用的網路或減少掃描的頻率。WLAN 會在背景掃描之間關閉。

若要停止背景掃描，請選取[功能表 > 控制台 > 設定和連線 > 無線區域網路 > 顯示 WLAN 狀態 > 永不](#)。您仍可手動掃描可用的 WLAN，並如往常般與 WLAN 連線。

若要增加背景掃描的間隔，請選取[顯示 WLAN 狀態 > 是](#)，並在[掃描網路](#)中定義間隔。

問：為什麼我的無線區域網路連線正常且 IP 設定正確，但卻不能瀏覽網路？

答：請確定您在無線區域網路存取點的進階設定中，定義了正確的 HTTP/ HTTPS Proxy 設定。

問：我要如何檢查我的無線區域網路連線的訊號品質？—選取[功能表 > 控制台 > 連線方式 > 連線管理和當前數據連線 > 選項 > 詳細資訊](#)。如果訊號品質微弱，您可能遭遇連線問題。請靠近存取點重試一次。

問：為什麼我的安全模式有問題？

答：請確定您設定的安全模式是正確的，並且網路使用的安全模式也是正確的。若要檢查網路使用的安全模式，請選取[功能表 > 控制台 > 連線方式 > 連線管理和當前數據連線 > 選項 > 詳細資訊](#)。

請同時檢查下列項目：您擁有正確的 WPA 模式 (預先共用金鑰或 EAP)，您已停用所有不需要的 EAP 類型，並且所有的 EAP 類型設定是正確的 (密碼、使用者名稱、憑證)。

問：為什麼我無法替我的訊息選取連絡人？

答：連絡人名片沒有包含電話號碼、地址或電子郵件地址。請選取[功能表 > 通訊錄](#)，然後編輯連絡人名片。

問：擷取訊息通知顯示的時間過短。發生什麼事？

答：裝置可能正嘗試從多媒體訊息中心擷取多媒體訊息。如果您選取了[功能表 > 訊息和選項 > 設定 > 多媒體訊息 > 多媒體擷取 > 總是自動](#)，便會顯示此通知。請確定多媒體訊息的設定是正確的，並且電話號碼或地址無誤。

問：當裝置一直反覆啟動數據連線時，我該如何結束數據連線？

答：裝置可能正嘗試從多媒體訊息中心擷取多媒體訊息。若要停止裝置的數據連線，請選取[功能表 > 訊息和選項 > 設](#)

定 > 多媒體訊息 > 多媒體擷取 > 手動，讓訊息儲存在多媒體訊息中心以供日後擷取，或選取關忽略所有收到的多媒體訊息。若選取手動，當多媒體訊息中心有新的多媒體訊息可供擷取時，您便會收到通知。若選取關，裝置將不會再建立任何與多媒體訊息有關的網路連線。

若要設定裝置只有在啟動需要封包數據連線的應用程式或動作時，才使用封包數據連線，請選取功能表 > 控制台 > 設定和連線 > 封包數據 > 封包數據連線 > 當需要時。

如果此方法沒有作用，請重新啟動裝置。

問：我要如何節省電池電力？

答：裝置中的多項功能會加快電池電力的消耗並縮短電池的壽命。若要節省電池電力，請遵循下列事項：

- 不需要時請停用藍牙連線方式。

- 停止無線區域網路的背景掃描。選取功能表 > 控制台 > 設定及連線 > 無線區域網路 > 顯示 WLAN 狀態 > 永不。您仍可手動掃描可用的 WLAN，並如往常般與 WLAN 連線。
- 設定只有在啟動需要封包數據連線的應用程式或動作時，裝置才使用封包數據連線。選取功能表 > 控制台 > 設定和連線 > 封包數據 > 封包數據連線 > 當需要時。
- 防止裝置自動下載地圖應用程式中的新地圖。選取功能表 > 地圖及選項 > 設定 > 網際網路 > 連線。
- 變更背景燈光的逾時時間。選取功能表 > 控制台 > 設定和一般 > 個人化 > 螢幕顯示 > 燈光逾時。
- 關閉您沒有使用的應用程式。請按住首頁鍵。請捲動至該應用程式，然後按退格鍵以關閉應用程式。

環保小秘訣



節省能源

如果您執行下列動作，就不需頻繁地為電池充電 (若您的裝置適用)：

- 在不使用時關閉應用程式和數據連線 (例如藍牙連線)。

- 降低螢幕亮度。
- 如果裝置有省電模式，設定裝置在沒有活動後的最短時間內進入省電模式。
- 關閉不必要的聲音，例如按鍵音。

回收

本裝置所有材質都可以做材料及能源回收利用。如需舊諾基亞產品回收方式的相關資訊，請移至 www.nokia.com/

wecycle，或使用行動裝置瀏覽 www.nokia.mobi/wecycle。

在當地的資源回收機關回收包裝和用戶指南。

如需與裝置之環境特性相關的詳細資訊，請移至 www.nokia.com/ecodeclaration。

產品與安全資訊

電池

電池與充電器資訊

本裝置由充電電池供電。本裝置必須搭配 BP-4L 電池使用。諾基亞可能會為本裝置提供其他電池型號。本裝置必須搭配下列充電器使用：AC-8、AC-10。實際的充電器型號會因插頭類型的不同而異。特定插頭類型的辨識方式如下所示：E、EB、X、AR、U、A、C、K 或 UB。例如：充電器型號可能是 AC-8U 等。

電池可以充電和放電好幾百次，但最後仍然會失效。當可用的時間(通話時間和待機時間)明顯少於正常時間時，請更換電池。請只使用諾基亞認可的電池，並只使用經過諾基亞認可，為本裝置所設計的充電器為電池充電。

若是第一次使用電池，或者已經很久沒有使用該顆電池，您可能需要將電池連接到充電器，然後將充電器中斷連接再重新連接以開始充電。若電池電力已完全耗盡，可能要等幾分鐘後螢幕才會出現充電指示符號，或者您才能夠撥打電話。安全移除。取出電池前，請務必關機，並中斷手機與充電器的連接。

正確充電。充電器不用時，請拔出充電器插頭，並中斷與裝置的連接。請勿將充電完畢的電池留在充電器中，因為充電過度可能會縮短電池的壽命。若將已完全充電的電池擱置不用，電池本身會不斷放電。

避免異常的溫度。儘量將電池保存在 15°C 與 25°C (59°F 和 77°F) 之間。過熱或過冷的溫度會造成電池容量及壽命的縮減。若裝配過熱或過冷之電池，本裝置亦可能暫時無法操作。電池的效能冰點以下將明顯受限制。

請勿造成短路。當金屬物品(如硬幣、迴紋針或筆等)直接碰觸電池的正極 (+) 與負極 (-)(電池上的小金屬條)時，便有可能會發生意外短路的狀況(例如當您將備用電池放在口袋或手提袋中時)。電極的短路將會造成電池或觸及物品的毀損。

棄置。請勿將電池丟入火中，因為可能會產生爆炸。請依照當地的規定丟棄電池。請回收電池。請勿將電池當成家庭廢棄物丟棄。

滲漏。請勿將電池拆解、切割、打開、壓碎、彎折、刺穿或絞碎。如果發生電池液滲漏，請避免讓電池液體觸及皮膚或眼睛。萬一不慎觸及電池液，請以大量清水沖洗接觸區域，或立即就醫。

損壞。請勿改裝及重製電池、嘗試將異物插入電池，或將電池浸泡或丟入水或其他液體中。若電池損壞，可能會發生爆炸。

正確使用。請勿將電池移作他用。不正確地使用電池可能會造成失火、爆炸或其他危險。如果裝置或電池不慎掉落(特別是掉落於堅硬的表面上)，而您推測電池已受損時，請將它拿到服務中心進行檢查後再繼續使用。請勿使用受損的充電器或電池。請將電池放在孩童接觸不到的地方。

 **重要：**通話及待機時間僅為預估時間。實際操作會依許多情況而有所不同，例如網路狀態、選取的裝置設定、使用的裝置功能(或是在背景中維持運作的功能)、電池狀態和環境溫度等。使用裝置通話會影響待機時間、待機模式的總時間也會影響通話時間。

維護裝置

您的裝置為具優質設計及技術的產品，應妥善維護。下列的建議有助於您維護保固。

- 請將本裝置保持乾燥。雨水、濕氣與各式液體或水份可能含有腐蝕電路的礦物質。如果將本裝置弄濕了，請取出電池，等裝置完全乾了之後再裝回電池。
- 請勿在佈滿灰塵、髒亂的區域中使用或存放本裝置。活動式的零件和電子組件可能較容易損壞。
- 請勿將裝置存放在高溫或低溫環境。高溫可能會縮短電子裝置的壽命、破壞電池，並使某些塑膠零件變形或融化。當本裝置從低溫恢復到常溫時，其內部會有濕氣凝結，可能會損及電路板。
- 請勿嘗試以本指南說明以外的方式拆卸本裝置。

- 請勿扔擲、敲擊或搖晃本裝置。粗暴的使用方式會破壞內部的電路板和精密的機械。
- 請勿使用刺激性的化學製品、清潔溶劑或腐蝕性的清潔劑來清潔本裝置。只能使用乾淨的軟布清潔裝置表面。
- 請勿為本裝置上漆。油漆可能會阻塞活動式的零件，使其無法正常操作。
- 請僅使用所提供的或合格的替代天線。未經授權的天線、改裝或其他附件可能會破壞本裝置，並可能會違反無線裝置管制法。
- 請在室內使用充電器。
- 備份所有要保存的資料，例如：連絡人或行事曆備註。
- 有時可以將裝置重設以保持最佳效能，請將裝置電源關閉，並將電池拆下。

這些建議對於裝置、電池、充電器或任何其他配件均適用。

回收

務必將使用過的電子產品、電池以及包裝材料送至指定回收處理點回收。如此，您不僅可以幫助防止廢棄物不斷增加，還可以促進資源的再利用。請至 www.nokia.com/werecycle，或使用行動裝置移至 nokia.mobi/werecycle，查看產品環境資訊以及如何回收您的諾基亞相關產品。

 依行政院環保署相關規定，請務必將使用過的電池送至指定回收處理點回收。
廢電池請回收

其他安全資訊

本裝置的表面不含鎳。

幼小孩童

您的裝置及其配件並非玩具。其中可能包含細小零件。請將這些零件放在孩童接觸不到的地方。

操作環境

以一般使用姿勢（靠耳側）使用本裝置，或將本產品放置離您至少 2.2 公分 (7/8 英吋)遠的地方來使用時，其 RF 暴露值皆符合相關規定標準。當您佩戴皮套、皮帶夾或手機袋時，這些配件皆不應包含任何金屬物件，而且本產品與您之間的距離應如上文所述。

為了傳送資料檔案或訊息，本裝置與系統之間需有品質良好的連線。資料檔案或訊息的傳輸可能會延滯到連線可以使用的時候才會進行。在傳輸完成之前，請確保您有確實遵守上述的隔離距離指示。

本裝置的某些部分具有磁性。裝置可能會吸引金屬物質。請勿將信用卡或其他磁性儲存媒介放在本裝置附近，因為所儲存的資料可能會遺失。

醫療裝置

使用無線傳輸設備（包括無線電話）可能會干擾未經妥善保護之醫療裝置的功能。請詢問醫師或醫療裝置的製造商，確認這些裝置是否可充分阻擋外在 RF 能量。在業經公告規定需關閉本裝置之處，請將本裝置關機。醫院或醫療診所可能使用容易受外在 RF 能量影響的設備。

植入式醫療裝置

醫療裝置製造商建議需要在無線裝置與植入式醫療裝置（例如心律調整器或植入式心臟除顫器）之間需保持最少 15.3 公分

(6 英吋) 的距離，以避免植入式醫療裝置的潛在干擾。使用此類裝置的使用者必須：

- 請務必在無線裝置與醫療裝置之間保持最少 15.3 公分 (6 英吋) 的距離。
- 請勿將無線裝置放在胸前的口袋。
- 請以未安裝醫療裝置那一邊的耳朵接聽電話。
- 若發現任何干擾，請將無線裝置關機。
- 請遵守植入式醫療裝置製造商的指示。

如果您對於搭配植入式醫療裝置使用您的無線裝置有任何疑慮，請洽詢您的醫療服務提供者。

助聽器

有些數位無線裝置可能會干擾助聽器。

車輛

RF 訊號可能會影響汽車內安裝不當或防護不足的電子系統（例如電子加油系統、防鎖死煞車系統、電子車速控制系統和安全氣囊系統）。如需詳細資訊，請洽詢汽車或配備的製造商。

僅應由合格的專業人員來維修裝置、在汽車中安裝裝置。錯誤的裝設或維修可能會造成危險，而且可能導致保固失效。請定期檢查汽車中所有的無線裝置裝備是否已裝妥並且運作正常。請勿將易燃液體、氣體或易爆物與本裝置及其零件或配件置於同一汽車置物箱中。請注意安全氣囊充氣時會具有強大的衝擊力。請勿將裝置或配件放置在安全氣囊設置的區域。

登機前請將本裝置關機。在飛機上使用無線通訊裝置可能會危及飛機的操作安全，而且是違法的。

可能引起爆炸的環境

在空氣中可能具有爆炸性物質的區域，請關閉裝置。請遵守所有公告的指示。在這類區域中產生的火花，可能引起爆炸或火災，造成人身傷害或死亡。在補給燃料的地點(例如加油站的加油槍附近)，請關閉裝置。請遵守在油庫、儲油槽和卸油區；化學工廠；或正在進行爆破作業區域的使用限制。在空氣中可能具有爆炸性物質的區域，通常(但不一定)會明顯標示。這些區域包括建議您關閉汽車引擎的地點、船隻甲板之下、化學品運送設備或儲存設備，以及空氣中含有化學物質或分子(例如微粒、塵埃或金屬粉)等地點。您可以向使用液化石油(例如丙烷或丁烷)的汽車製造商詢問，確定在汽車附近使用此裝置是否安全。

緊急電話

 **重要：**本裝置是使用無線電訊號、無線系統、地表系統、以及使用者所設定的功能運作。如果您的裝置支援透過網際網路的語音通話(網際網路通話)，請同時啟動網際網路通話及行動電話。如果同時啟動這兩者，本裝置會嘗試透過行動電話網路及網路電話提供商來撥打緊急電話。但是無法保證在所有情況下連線的暢通。所以在重要的通訊(例如：醫療緊急救護)上，絕不應完全依賴無線電話。

若要撥打緊急電話：

1. 如果裝置尚未開機，請先開機。檢查訊號強度是否足夠。視您的裝置而定，您可能還需要完成下列操作：
 - 如果裝置使用 SIM 卡，請插入卡片。
 - 如果您的裝置啟動了某些通話限制，請加以移除。
 - 將操作模式從離線或航空操作模式，變更至啟動的操作模式。

2. 視需要多按幾次結束鍵以清除螢幕，並回到一開始的顯示畫面。
3. 輸入您所在地區適用的緊急電話號碼。緊急電話號碼依所在地點不同而異。
4. 請按通話鍵。

當撥打緊急電話時，請盡可能提供正確的必要資訊。您的無線裝置可能是事故現場唯一的通訊工具。在未獲准許之前，請勿切斷通話。

台灣的緊急電話

 **請注意：**在已插入 USIM/SIM 卡與您的行動電話系統業者網路訊號正常的狀況下，您可以自手機撥打 110 或 119 在台灣地區取得緊急救援協助。

在下列特殊狀況，請您嘗試撥打 112(緊急電話)以聯繫緊急救援單位：

- 線路擁塞，或 110/119 無法撥通時。
- 手機顯示無網路訊號時。
- 手機內並未安裝 USIM/SIM 卡時。
- USIM/SIM 卡已暫時或永久停止服務時。
- 您的撥話地點不在台灣區域(如國外)時。

認證資訊 (SAR)

本行動裝置符合無線電波暴露的國際標準。

您的行動裝置是一具無線電發射與接收器。其設計不會超出國際標準所建議的無線電波暴露之限制。這些標準是由獨立

的科學機構 ICNIRP 所制訂，其中包含適合各年齡層及健康狀況的人體防護安全範圍。

行動裝置暴露標準所使用的計量單位是 Specific Absorption Rate，或 SAR。下列內容經 GSM 900 及 DCS1800 行動裝置技術規格授權：減少電磁波影響，請妥適使用。SAR 標準值 2.0 W/Kg；送測產品實測值為 1.31 W/kg。SAR 試驗是以標準操作姿勢，將本裝置在所有的測試頻率中，以最高的合格功率進行傳輸。操作裝置的實際 SAR 值可能會低於上限值，這是因為裝置的設計只會將功率調整至連接系統的所需值。功率值會因為某些因素（例如您與基地台距離的遠近）而改變。

使用裝置的配件也會影響 SAR 值。SAR 值可能會隨各國國家的報告、測試需求以及系統頻帶而有所不同。如需其他的 SAR 資訊，請參考 www.nokia.com 網站上的產品資訊。

To obtain an English user guide

您的個人資料 Your Details

姓名 (先生/女士/小姐/其他) :

Name(Mr/Mrs/Ms/Others): _____

地址 :

Address: _____

購買日期 :

Date of Purchase: _____

行動電話型號與類型 :

Handset model and type: _____

行動電話 IMEI 號碼 :

Handset IMEI No: _____

經銷商店章

Nokia understands from consumer feedback in Taiwan that there is only limited usage of the English User guide. In consideration of this and to help conserve natural resources, Nokia has elected to not to include the English User guide in the Nokia Sales Package.

To obtain a User Guide in English, you may contact us as follows,

- Contact Nokia Customer Service Hot-line 02 3234-9700
- Send message to Nokia Customer Service, you may logon <http://www.nokia.com.tw/asknokia>

Upon receiving the request, the English User Guide will be despatched by post free of charge to purchasers within Taiwan.

The feature descriptions in English User Guide may vary by market, thus the device features described in the English User Guide you have obtained may differ from those shown on the display in English user interface.

有限保證

按照以下條款和條件，諾基亞行動電話公司之行動電話部門(以下稱「諾基亞」)保證該「諾基亞」行動電話產品與/或「諾基亞」所產附、配件(以下稱「產品」)在材料和工藝方面無缺陷：

1. 行動電話、數據產品及所有「諾基亞」所產附、配件(電池除外)的有限保證期為自購買之日起十二(12)個月。「諾基亞」產電池的有限保證期為自購買之日起六(6)個月。
2. 有限保證僅適用在本文件結尾處所列出的國家(或地區)之一購買「產品」的「消費者」；有限保證僅在「諾基亞」意圖銷售「產品」的國家(或地區)有效。
3. 在有限保證期間，「諾基亞」或其授權的服務網將根據「諾基亞」的選擇，用新的或工廠重新製作的替換件，或者修理或者更換任何有缺陷的「產品」或其一部分，並將可正常運作的「產品」交給「消費者」。修理或更換「產品」時所用的零件和人工都不向「消費者」收費。所有被更換下來的零件、電路板或設備都將成為「諾基亞」的財產，外殼和裝飾性的零件應在裝運時沒有缺陷，因此不包括在本有限保證條款的範圍內。

4. 經修理「產品」的有限保證期為原有限保證期所剩下的時間，或從修理之日起九十(90)天，以這兩者中較長的時間為準。
5. 應「諾基亞」或其授權服務中心的要求，「消費者」必須提供購買收據或其它可證明購買日期和地點的資訊。
6. 「消費者」應將需要維修的「產品」運送到「諾基亞」及其授權服務中心，並由相同送修地點取回維修「產品」。
7. 在以下任何一種情況下，「消費者」將不能受到本有限保證條款中規定的保障：
 - a) 「產品」曾受到：非正常使用、非正常情況、不當儲存、暴露在潮濕環境中、暴露在過高或過低溫度或類似環境情況下、未經授權的修改、未經授權的連線、未經授權的修理(包括但不僅限於在修理中使用未經授權的備用零件)、誤用、疏忽、濫用、事故意外、改動、不正確的安裝、不可抗力、食物或液體濺洒，不正確地調整控制開關、或其它超出「諾基亞」的合理控制範圍的行為，包括消耗性零件(如保險絲)的缺陷和天線的斷裂或損壞，除非這些是直接由材料或工藝上的缺陷所引起的，以及「產品」的正常磨損。
 - b) 在適用的有限保證期內，「消費者」未將關於「產品」的缺陷或故障告知「諾基亞」。
 - c) 「產品」系列號碼或附、配件日期代碼遭去除、損毀或塗改。
 - d) 缺陷或損壞是由行動電話系統在功能方面的缺陷，或是外接天線接收信號不足引起的。
 - e) 與「產品」一起使用或連接起來的附、配件不是「諾基亞」提供的，或不適合與「諾基亞」行動電話一起使用，或者「產品」被用於非其意圖使用的用途。

- f) 電池短路、電池或電池單元的密封包裝被破壞，或者有人為損壞的痕跡，或是電池被使用在非其被指定使用的設備上。
- 8. 如果在有限保證期內發生問題，「消費者」應採取下列的步驟：
 - a) 「消費者」應該將「產品」送回到購買的地方進行修理或更換。
 - b) 如果按(a)項執行不方便，「消費者」應與當地的「諾基亞」辦事處聯繫，索取最近的授權服務中心的地址。
 - c) 「消費者」應安排將「產品」送到授權服務中心。從裝置上拆除「產品」的相關費用並不屬於本有限保證的範圍。
 - d) 如果需要不屬於本有限保證的範圍的零件與人工，「消費者」將需支付相應的費用。「消費者」應負擔與重新安裝「產品」有關的費用。
 - e) 如果「產品」中有某些運營商設定的功能(如鎖定 SIM 卡)，「諾基亞」保留在提供服務前讓「消費者」詢問相關行動電話服務業者的權利。
 - f) 如果「產品」送回「諾基亞」時已過了有限保證期，「諾基亞」將採用其通常情況下的服務政策，並向「消費者」收取相應的費用。
- 9. 任何適銷性的默示保證、或是對於特定用途的適用性的默示保證，僅限於前列的有限保證期內。否則，前述有限保證條款就是購買者僅有的補償，而且取代其它所有明示的或默示的保證。「諾基亞」對於附帶的或間接的損失或預期利益或利潤的損失，談話隱私的損失或損害，以及由於使用或無法使用「產品」而導致的停工或資料的損失或損壞等情況，不承擔責任。
- 10. 本有限保證所提供的權益是對各國家和地區適用的強制性立法所規定的其它權利與救濟的補充。
- 11. 「諾基亞」不承擔，也不授權其授權服務中心或個人或實體為其承擔，任何超出本有限保證中所明訂範圍以外的責任和義務。
- 12. 所有保證資訊、產品功能和規格有可能隨時修改，恕不另行通知。
- 13. 如上列第二條所述，本有限保證在台灣境內有效。

使用條款、OVI 服務條款及 隱私權政策

使用條款

謝謝您選擇諾基亞，我們將一同展開令人興奮的旅程。

首次使用您的裝置

為了讓您能更便捷地享受諾基亞的 Ovi 服務，當您首次使用您的裝置時，系統將會自動為您建立一個諾基亞會員帳號(Nokia Account)。您只須於首次使用諾基亞的 Ovi 服務時加入使用者的個人資訊，之後您便能於網路上輕鬆管理您的諾基亞會員帳號(Nokia Account)。

為了讓您能充分使用諾基亞裝置及服務所提供的各種功能，您將收到免費的「My Nokia 手機教學簡訊服務」，內容包括手機使用秘訣、小技巧及服務等訊息。您可以隨時取消訂閱「My Nokia 手機教學簡訊服務」，按照您在首次啟動裝置時的歡迎訊息內的教學來操作，或進入您裝置上的 My Nokia 選項，選擇取消訂閱的功能。

在首次使用裝置時、或更新諾基亞裝置軟體後，一個啟動簡訊將會被傳送給諾基亞。

軟體更新

如果您更新您的諾基亞裝置軟體，本通知的上述說明仍然適用。

為了確保您的諾基亞裝置擁有最新版的軟體及應用程式，您的裝置將會檢視諾基亞是否提供軟體更新。如果發現諾基亞已提供新的軟體，您將立即得以進行軟體更新。您可以透過裝置的設定，關閉該自動更新檢視的功能。您也可透過其他有效的軟體更新途徑來安裝新軟體。

其他重要資訊

開始使用本裝置或更新諾基亞裝置軟體，即表示您接受隨附在銷售包裝盒中或您以其他方式取得的 Ovi 服務及隱私權條款（「條款」）。

為了提供您上述的服務，您的裝置於首次使用時，您的行動電話號碼、手機序號及用戶識別碼識將會被傳送給諾基亞。更新軟體時，上述資訊的部份或全部也可能會被傳送至諾基亞。這些資訊之使用請參照隱私權條款。

如果因您所在的國家、所使用軟體版本或是所選取的裝置語言不支援本服務，在第一次使用裝置時不會顯示相關畫面，此使用條款內容即不適用。

系統業者可能會收取一般簡訊及資料傳輸費用。請與您的電信系統業者查詢資料傳輸費用詳情。

Ovi 服務條款

1. 認可同意

當您進入 Ovi 服務條款使用相關應用或網站，以及使用相關服務（合稱「本服務」）時，均須接受以下 Ovi 服務條款以及隱私權政策（合稱「約定條款」）之約束，且約定條款構成您與 Nokia Corporation 之合約，您與 Nokia Corporation（包含其關係企業及供應商，合稱「Nokia」）有關服務之各項權利及責任均以約定條款之規定為準。此外本服務另有若干部份您須另受額外條件之約束。若您不願接受約定條款之約束，即不得使用本服務。

2. 資格

未滿十三（13）歲者不得使用本服務。若您已年滿十三（13）歲，但在居住地仍屬未成年人身份，必須在審閱約定條款後，由家長或法定監護人代表您完成使用本服務之登記，且填寫人須具有行為能力。

3. 登記與終止

您同意在辦理本服務登記時必須提供真實、完整資料，並隨時更新資料。絕對不得提供有關您個人身份之不實資料。

您於辦理登記時將創設一組使用者名稱及密碼。利用該組使用者名稱及密碼使用服務之任何後果，悉由您本人（未成年人則連同家長或法定監護人）自行負責。您同意謹慎保護個人之使用者名稱及密碼，妥善防範遭到他人不當使用，且一經發現遭到不當使用，須立即通知 Nokia。

若您無意繼續使用本服務，可逕行終止登記；惟登記終止後即無法再使用本服務。若經發現您違反約定條款，Nokia 得片面終止您之登記，或限制您使用服務之若干部份；若您未以個人使用者名稱登入服務達六（6）個月以上，Nokia 亦得經通知後片面終止您之登記，或限制您使用本服務之若干部份。除隱私權政策另有規定者外，您之註冊一旦遭終止，先

前送出之資料或內容（統稱「資料」）若由服務中遭到移除，Nokia 一概不負任何責任。

資料遭到您或 Nokia 由服務中移除後，可能仍殘留若干紀錄，且服務中可能仍存有資料之複本。

4. 本服務之使用

您同意下列事項：

- 僅得基於私人非商業目的使用服務；
- 遵守相關法令以及約定條款之規定，並遵守良好禮儀；
- 不得送出違法、具侵犯意味、侮辱意味、色情、騷擾、誹謗意味之資料或其他不當資料；
- 尊重他人隱私；
- 取得合法送出任何資料權利所需之同意、許可或授權；及
- 不得散發或張貼垃圾郵件、超過合理容量之大檔案、連鎖信件、傳銷模式、病毒、或可能對服務或服務使用者權益或財產造成損害之其他任何技術。

Nokia 有權但無義務辦理下列事項：

- 監控或調整任何資料；且
- 隨時依其單方面之決定，將任何資料由本服務中移除，並限制您存取本服務之任何部份。

5. 著作權侵害之主張

您可透過下列方式就本服務之著作權侵害案件向 Nokia 發出通知：(a) 以電子郵件發送至 copyright.notices@nokia.com，並在主旨欄註明「Copyright Notification」字樣；(b) 以標明為「Copyright Notification」之書面文件寄送至 Nokia，註明收件人為：Copyright Agent, 102 Corporate Park Drive, White Plains, NY 10604；或(c) 利用線上表格辦理（如有）。您必須在通知中注意下列事項：

- (1) 註明您主張遭到著作權侵害之原創性作品；

(2) 註明您主張於本服務內構成著作權侵害之內容。請提供足夠詳細之資料，以便 Nokia 正確找出您主張於本服務內構成侵權之內容；

(3) 提供您的聯絡資料，包含全名、通訊地址、電話號碼及電子郵件信箱等；

(4) 以正式聲明表明您有充份理由認為您所指控之侵權使用係在未經著作權人、其代理人或法律授權下擅自從事之行為；

(5) 按照以下文字提出聲明：「本人茲此宣誓，本通知申訴案中提具之各項資料俱屬正確無誤，且本人確係著作權人，或經著作權人授權代表其就受侵害之權利提出主張，若違此誓，願承擔一切作虛假舉証之處罰。」；並

(6) 附上您的簽名。

6. 授權

Nokia 對您所送出的資料一概不主張任何所有權。縱使您將資料送出至服務，亦不至於將資料之所有權移轉予 Nokia。惟一旦您將資料送出至服務，即代表您以全世界、非專屬、可轉讓、付清對價、免權利金、永久且不得撤銷方式，授權 Nokia 使用、複製、公開呈現、展示、散佈及修改資料並製作其衍生作品、或將資料納入其他作品，並得進行再授權。

本服務使用者則以非專屬、不可轉讓、可撤銷方式（隨時得由 Nokia 片面撤銷），被授權使用本服務，並嚴格按照約定條款之規定存取及使用本服務。任何其他與本服務有關之資訊或內容其他任何智慧財產權則，則不在授權範圍內。

7. 費用

本服務可能或者今後可能需要付費。Nokia 收取之費用將連同服務另行公告。

使用本服務時可能須透過您個人之網路服務業者傳送資料，該網路服務業者可能就資料傳輸收取費用。

Nokia 不負責支付任何費用。

8. 可使用程度

本服務在某些國家可能無法使用，且本服務可能僅有若干語言之提供。本服務可能受到網路配合程度之影響，詳情請向您個人之網路服務業者洽詢。

Nokia 保留改變、改進及修正本服務之自行酌定權利。倘遇維修停機及其他狀況，可能無法提供本服務。

Nokia 亦可自行決定停止本服務或本服務之任何部份，但均將於事前向您發出通知。

9. 與他人之往來

您可能在本服務內或透過本服務與其他使用者互動。您同意任何此類互動均無涉及 Nokia，而只是您與其他使用者間之行為。

10. 個人資料

對您個人資料之使用，悉依隱私權政策及 Ovi 服務條款之額外規定辦理。

11. 賠償責任限度

本服務係以「現狀」及「現成」方式提供。Nokia 並不保證本服務絕對不發生中斷或不含任何錯誤或病毒，亦未就服務之可使用程度、準確性、可靠性、資訊或內容提供任何明示或默示保證，包括但不限於與所有權或不侵權有關之保證，或與適銷性或特定用途適切性有關之默示保證。您明示同意並確認使用本服務之任何風險悉由您自行承擔，且您可能接觸來自各種來源之內容。

除就嚴重過失或蓄意不當行為所導致人身傷亡所負之賠償責任外，凡因使用或無法使用本服務所造成之任何直接、間接、意外、懲罰性或衍生性損害，Nokia 一概不負賠償責任。

12. 賠償

您同意凡因 i) 您違反約定條款； ii) 您侵害或違反任何第三人之智慧財產權或其他權利或隱私； iii) 您未採取合理措施保

護使用者名稱及密碼以防止遭到不當使用，致使第三人得以不當使用本服務等，所衍生之任何暨一切第三人求償及一切賠償責任、評價、損失、成本或損害，一律由您為 Nokia 提供辯護及賠償，並由您保障 Nokia 不受任何損失或損害。

13. 附帶規定

13.1 準據法及仲裁

除相關法律另行禁止或約定條款另有規定者外，本約定條款以芬蘭法律為準據法，不得引用法律衝突原則提出任何主張。

以下條文適用於美國居民：本約定條款以紐約州法律為準據法，不得引用法律衝突原則提出任何主張。與約定條款或本服務有關之任何爭議，一律應於原告得知或可得知爭議事由之日起十八（18）個月內，於紐約州西徹斯特郡提付仲裁；惟若您已違反或可能違反任何智慧財產權，則 Nokia 另得尋求禁制令救濟或其他救濟。凡與仲裁有關之一切事務，一律按照聯邦仲裁法（美國法典第 9 篇第 1 條以下條文）之規定辦理。仲裁應交由一名仲裁人，按照當時有效之美國仲裁協會（AAA）無線通訊仲裁規則執行。雙方各自須提出足以構成強制反訴之請求，否則即不得提出請求。仲裁結果不得做出懲戒性損害賠償、特殊損害賠償、衍生性損害賠償或懲罰性損害賠償之判斷。仲裁費用由仲裁人判定敗訴之一方負擔。仲裁人之判斷具有約束力，且得向任何管轄法院聲請視同判決並予執行。仲裁程序應以個案方式審理，不得合併同類案件一併審理，亦不得合併其他任何個人或團體之仲裁案件審理。

13.2 效力

您在居住地所在國家享有之法定權利，一概不受約定條款之排除或限制。約定條款縱有任何規定遭判定為無效，其餘各項規定之效力一概不受影響，且無效之規定應以最接近約定條款結果及原意之有效規定取代之。Ovi 服務條款與隱私權政策之間倘有任何抵觸，悉以 Ovi 服務條款之規定為準。約定

條款其原意於終止後仍維持效力之規定，一律於終止後仍屬有效。

13.3 約定條款之變更

Nokia 保留隨時不經通知逕行修改約定條款之權利。但若約定條款發生重大之不利變更，Nokia 仍將另行事先告知。

您必須負責定期審閱約定條款之內容。一旦您繼續使用本服務，即視同您已同意接受約定條款之任何變更及修改。

13.4 與第三人網站及內容之連結

為向您提供便利之連線，Nokia 可能建立若干連結，使您得以連結至由第三人擁有或經營之網站，但此類網站並非服務之一部份。當您連結至此類第三人網站時，請在使用該網站前，先行審閱並同意該網站之使用規則。

您同意 Nokia 無從控制第三人網站之內容，對此類網站所提供之服務或其建立或公開之資料亦無從承擔任何責任。Nokia 縱然提供與第三人網站之連結，並不代表 Nokia 認可贊同該網站或該網站引介之產品或服務。

使用者亦可自行在本服務當中建立若干連結，用以連結至並未送出至本服務之各種內容。您同意 Nokia 無須就此類連結承擔任何責任。

14. 智慧財產

本服務與相關軟體均受到國際著作權法之保護，在此特地向您告知 Nokia 已主張相關之著作權。除約定條款另有規定者外，凡透過本服務為您提供或供您使用之一切 Nokia 產品，軟體及其他財產，均由 Nokia 保留其一切權利、所有權及權益。

本公司在乎您的隱私權

諾基亞茲承諾保護您的隱私權，並承諾遵守當地相關資料保護及隱私權法規。本公司希望本隱私權政策（以下簡稱「本政策」）有助於使您了解本公司係收集有關本公司產品及服務之何種資料，以及本公司處理該等資料。本政策中所稱之「個人資料」係指關於已經識別之個人或可得識別之個人（亦即自然人）之資料。諾基亞係指諾基亞公司，包括其關係企業（以下簡稱「本公司」）。

本政策適用於因本公司所提供之產品及服務所收集之資料，或者以連結或參照本政策而與本公司作其他方式互動時所收集之資料，例如有關本公司設備及配件、網站（亦包括行動網站）、遊戲、音樂及本公司通常以電子格式提供之其他類型服務之資料，及有關其他服務，例如顧客服務及保固服務，或促銷及活動等資料。

就特定產品或服務，本公司得提供額外或修訂之隱私權資料。該等額外或修訂資料若與本政策有所抵觸，應以該等資料為準。本公司產品或服務可能含有其他公司網站之連結及第三人服務之相關連結，該等網站及服務也有自訂其隱私權政策。本公司建議您詳讀這些服務的隱私權政策。本公司對於任何該等服務之隱私權實施或內容不負任何責任。

當您使用本網站及/或向本公司提出個人資料時，即表示您同意以本政策同意的方式處理您的個人資料。您若不同意，請勿使用本網站或向本公司提供您的個人資料。

本公司收集的資料

本公司通常會在您進行購買、使用本公司服務、就本公司服務註冊、加入某項促銷或銷售活動，或以其他方式與本公司互動時，收集您的個人資料。本公司盡量只在您知情或取得您的同意之情形下，收集您的個人資料。以下提供本公司曾經收集之個人資料種類範例：

- 技術資料：**在多數情況下，您可以拜訪本公司網站或使用本公司產品或服務，但不需要向本公司透露您的身份。但正常情況下，您使用本公司服務時，本公司會收集某些技術資料，這是標準程序之一。該等資料包括，您的 IP 位址、存取次數、您連結至本網站之來源網站、您流覽之網頁、您使用之連結、您瀏覽之橫幅廣告及其他內容、有關您的設備之資料，或是您的瀏覽器提供給本公司之其他技術資料，或其他因特定產品及服務所收集之資料。當您使用本公司服務或以其他方式透過電信網路與本公司互動時，電信業者可將某些額外資料例如您的行動電話號碼傳達給本公司，這是此種通訊之標準程序之一。請參閱以下「網際網路暫存記錄檔及網站信標」一節。

- 您提供給本公司之資料當您登記使用本公司之服務、向本公司購買物品、參加促銷活動或以其他方式與本公司互動時，本公司得要求您提供您的姓名、電子信箱位址、地址，以及驗證使用者身份及使其行動有效所使用，或使用者名稱、密碼及其他網路認證憑證；此等憑證係用於確認使用者並使其所為活動生效，或係為提供給您所要求之產品及服務或與您通訊所必需。

本公司可收集使用人口特質之相關資料，例如您的年齡、性別、郵遞區號及語言偏好。本公司亦可收集您提供之其他資料，例如您的同意、偏好、回應、有關您的設備之資料及您提供本公司之其他資料。請注意自您收集的某些非識別性資料可能在您向本公司提供您的個人資料時，變成可識別個人身份之資料。本公司亦得於依當地適用法，自名單出租公司及其他公開資訊來源，取得某些個人資料。本公司某些服務可允許您提出有關其他人之資料，例如，當您訂購一項產品，而且您希望本公司直接將該產品送至其他收件者時。

- 您與本公司之交易本公司收集或要求關於您購買及/或使用本公司產品及/或服務之資料，及您與本公司進行其他互動之資料。該等資料得包括但不限於您的詢問或要求之細

節、所提供之產品及服務（包括交貨細節）、財務細節（包括已支付款項、信用卡細節、開帳地址、信用查詢及其他相關財務資料）、本公司與您之間之協議細節、聯絡及通訊記錄、有關您曾提供本公司內容之資料及細節及其他交易資料。本公司得依當地適用法記錄您與本公司客戶服務或其他相關聯絡點間之通訊。某些服務可能涉及使用您的所在地資料。但是因為該等服務而使用您的所在地資料必須經過您的同意。

本公司處理您個人資料之目的

本公司為了本政策所述之目的及/或任何額外服務之特殊隱私資料而處理您的個人資料。請注意所謂目的可能係指上述一或多個目的。

- 產品及服務之提供：**本公司得為了滿足您的要求、處理您的訂單或為了履行或執行您與本公司間之契約而有必要時，或為了確保本公司產品及服務之功能及安全，或為了識別您或調查詐欺或其他濫用行為而使用您的個人資料。
- 產品及服務之開發：**本公司得使用您的個人資料開發本公司產品及/或服務。但多數情況下，本公司開發產品及服務時，只會使用總計及統計性資料。本公司亦得為使本公司報價具有特色及提供您更貼切之服務，使用您的個人資料，例如為了在本公司網站上推薦事項、展示客製化內容及作廣告等。本公司亦得將在您使用特定本公司產品及/或服務時所收集的個人資料，連同本公司所持有有關您的其他個人資料合併使用，但為不同目的而收集的個人資料不得合併使用。本公司得依據您的個人資料製作總計及統計性資料。
- 與您之通訊及行銷：**本公司得為了與您通訊，例如提供有關您使用中之本公司產品及/或服務之資料，或者與您聯絡查詢顧客滿意度時，使用您的個人資料。本公司得為了行銷或研究目的，例如作市場研究時，使用您的個人資料，亦得依照當地適用法之規定通知您有關本公司所提供之新

產品、服務或促銷活動。此外，本公司有些產品及服務得用於促銷其他公司之產品及服務。然而未經您事先同意，本公司不會為了行銷目的而將您的個人資料揭露給該等公司或任何其他公司。

分享您的個人資料

一般而言，除非下文另有規定，本公司不出售、出租或以其他方式揭露您的個人資料。

- 同意：**徵得您的同意後，本公司得分享您的個人資料。某些服務，例如使用者公布自己內容之服務或本公司使用者社群，可能包括與該服務之其他使用者分享您的個人資料。
- 本公司公司及獲授權之第三人：**本公司得與為了本政策所述目的為本公司處理個人資料之公司或獲授權之第三人分享您的個人資料。該等公司或第三人不得為其他目的，使用您的個人資料，本公司亦要求該等公司或第三人遵照本政策行事，並採用適當的安全措施保護您的個人資料。
- 國際移轉：**本公司產品及服務得利用設於世界各國的資源及伺服器提供之。因為您的個人資料可以跨越國家界線移轉至在您使用本公司服務所在國家境外，包括移轉至沒有對個人資料提供特別保護法律或對資料保護訂有不同法規之歐洲經濟區域以外國家，例如美國。對於這些情況，本公司會採取措施確保該等移轉有法律依據，且相關法令對您的個人資料提供足夠保護，例如（必要時）採用相關主管機關核可之標準合約，並要求採取其他適當技術及組織性資料安全措施。
- 強制性揭露：**本公司可能被強制性法令規定必須向某些主管機關或第三人，例如向本公司或代表本公司第三人運作所在國家之執法機關，揭露您的個人資料。本公司亦可揭露或以其他方式依照相關法律處理您的個人資料，以保護本公司的合法權益，例如民事或刑事法律訴訟中之權益。

- 合併及收購：**若本公司決定出售、買進、合併或以其他方式重整本公司在某些國家的業務，本公司可能會對可能或實際之買方及其廣告商揭露個人資料，或自賣方及其顧問收到個人資料。

收集未成年者之資料

本公司不尋求自 13 歲以下的人收集任何資料，或與之從事任何交易。但由於不是每次都能精確地認定使用者的年齡，本公司資料庫裏仍然含有 13 歲以下者的個人資料。只要本公司有要求提供您的年齡，本公司就會阻斷對任何 13 歲以下者提供服務。本公司也會合理地盡力清除本公司資料庫裏未成年者之資料。

本公司的政策是要求未成年者（多數人的法定年齡是依您居住所在地的法律認定，因此未成年者之年齡亦是如此），除非當地適用法另行許可外，若未經父母或法定監護人同意，請不要購買本公司產品及服務或從事與本公司產品及服務有關之其他法律行為。

資料數量

本公司採取合理的步驟使本公司所持有之個人資料保持精確且最新，並刪除不正確或不必要的個人資料。

由於某些本公司產品及服務可能使您可以管理您的個人資料，本公司鼓勵您隨時存取您的個人資料，以確保這些資料正確且是最新資料。請記住您有責任提供本公司正確的細節，並在您提供給本公司個人資料有任何變更時予以更新。

安全

無論是當面、以電話、透過網際網路或其他方式提供個人的資料，總是有風險，而且沒有任何技術是完全安全，全然不會被竄改或不受駭客破壞的，因此本公司採取適當技術性及組織性的資料安全措施，預防並極力降低該等風險。

該等措施包括視情況而定使用防火牆、安全的伺服器設備、加密軟體、實施適當存取權管理制度及程序、仔細挑選處理

機及其他技術上及商業上合理的措施以適當地保護您的個人資料免遭未經授權者之使用或揭露。在適當的情況下，本公司亦可作備份及使用其他方法防止您的個人資料遭到意外損壞或損毀。本公司網站若有某一特定部分支援網路交易，本公司將使用工業標準安全措施，例如透過電子安全交易加密機制所提供之一種措施，以保護網路交易之機密性及安全性。

網際網路暫存記錄檔（Cookies）及網站信標之使用

每當您拜訪某一本公司網站時，您的電腦可能被放進一些使本公司可以辨認您的電腦的資料。這種資料通常是文字檔案，被稱為「網際網路暫存記錄檔」（亦即 Cookies）。

「Cookies」是貯存在您的電腦硬碟而非上述網站上的少量資料。使用「Cookies」通常即能收集有關您電腦的某些資料，包括您在網際網路的 IP 位址、您電腦的操作系統、您流灑器的類型及任何進站前鏈結點之位址。本公司使用 Cookies 的用意是為了幫助您，例如當您處在某一時域時可使您不需要經常輸入您的密碼，或者當您在單次拜訪中未完成交易時不需要重新輸入您放入購物籃內的項目。「Cookies」亦使用在網站交通分析及匿名使用人口特質的描述上，以增進本公司服務。

本公司亦可因某些網站而使用所謂的「網站信標」（或「像素標籤」）。但是本公司不會用它們來識別個別的使用者。網站信標通常是在網站上的圖像，用來計數拜訪某一網站的人數及/或進入某些 Cookies 的人數。這些資料是用來增進本公司服務。網站信標通常不會收集您的流灑器在任何網際網路通訊標準程序中提供給本公司之資料以外之任何資訊。若您關閉 Cookies，網站信標就不能再追蹤您特定的活動。然而網站信標仍可繼續收集從您的 IP 位址進入網站的資料，只是該等資料不再具有獨特性。

若您不想收到 Cookies，或希望在 Cookies 被放入前先獲得通知，則您可在您的網路流灑器上作這樣的設定（當然是在您的流灑器允許作這種設定之情況下）。請了解，Cookies 若被關閉，您就不能觀看一些可以使您的拜訪更加精彩的本網站

某些部分。本公司有些事業夥伴的網站內容連結至本網站或可從本網站連結進入，這些事業也可能使用 Cookies 或網站信標。但是本公司沒有任何機會進入或控制這些 Cookies。

您的權利

您若想知道本公司所持有有關您的個人資料的內容，或您想補充、修正或刪除任何不完整、不正確或過時的個人資料或匿名提出該等資料，或者您希望本公司停止為了發送促銷資料、直接行銷、執行市場研究等目的或其他強制性法律理由而處理您的個人資料時，您得依照相關法律，透過以下所稱之聯絡點聯絡本公司以行使上述權利。在某些情況下，尤其是當您想要本公司刪除或停止處理您的個人資料時，即表示本公司不能繼續提供您服務。本公司鼓勵您使用可取得的個人資料管理工具達成上述目的，因為這些工具常能提供您進入您的個人資料的直接途徑，並使您能有效地管理這些資料。

請注意：為了滿足您上述要求，本公司可能需要識別您並要求提供額外資訊。也請您注意：相關法律可能訂有有關您上述權利的限制及其他規定。

您個人資料的管制員及聯絡細節

設址於 Keilalahdentie 4, 02150 Espoo, Finland 的本公司公司應是您個人資料的管制員。

此外，提供一項產品或服務的本公司關係企業亦可能是您個人資料的管制員。您只要查閱該項產品或服務的條款或使用相關本公司網站提供的聯絡資料，即可查到管制員的身份及其聯絡細節。若有關於本公司隱私權實務的事項，請以下述地址與本公司聯絡：

Nokia Corporation

c/o Privacy

Keilalahdentie 4

02150 Espoo

本隱私權政策之變更

無論是否發出通知，本公司均得隨時變更本隱私權政策，或變更、修改本網站或撤銷進入本網站之途徑。不過本隱私權政策若有重大或不利變更，本公司會在本政策內容啟始處或在本網站的網頁上登載變更通告，為期 30 天。本公司建議您隨時查看本隱私權政策，以了解本隱私權政策是否有任何變更。

索引

符號 / 數字

- 3-D 鈴聲 69
- 802.1x
 - 安全性設定 100
- A-GPS (輔助 GPS) 57
- Cookie 50
- DLNA 47
- EAP
 - 外掛程式設定 101
 - 使用 EAP 外掛程式 101
- FM 收音機 82
- GPRS
 - 設定 99
- GPS
 - 位置要求 58
- GPS (全球定位系統) 57, 58
- IAP (網際網路存取點) 43
- IMEI 卡號碼 10
- Java 應用程式 88
- JME Java 應用程式支援 88
- MMS (多媒體訊息服務) 36, 40
- Nokia 支援資訊 9
- Ovi by Nokia 19
- Ovi 套件 19
- Ovi 商店 19
- PDF 讀檔程式 54
- PictBridge 77

- pin 碼 14
- PIN 碼 10
 - 變更 95
- Proxy 設定 98
- PUK 碼 10
- RealPlayer
 - 設定 81
 - 播放影片 81
 - 檢視檔案詳細資訊 81
- SIM 卡
 - 插入 12
 - 簡訊 37
- SIP
 - 建立操作模式 101
 - 設定 101
 - 編輯 Proxy 伺服器 102
 - 編輯登錄伺服器 102
 - 編輯操作模式 101
- SMS (簡訊服務) 36
- Symbian 應用程式 88
- UPIN 碼
 - 變更 95
- USB 資料傳輸線 47
- VPN
 - 存取點 92
 - 使用於應用程式中 92
- WEP
 - 安全性設定 100
 - 金鑰 100

WLAN

- MAC 位址 43, 99
- 安全性設定 99
- 設定 43, 99

WLAN (無線區域網路) 42

- WPA 安全性設定 100

ZIP 管理 54

一劃

一般資訊 9

三劃

- 上傳媒體檔 77
- 已撥電話 30

四劃

不理會來電 27

- 內容
 - 同步處理、傳送和擷取 18

天線 14

手電筒 25

支援 9

- 文字
 - 變更大小 93

日期

設定 94

五劃

- 加密 裝置記憶體和記憶卡 86
- 平衡器 81
- 本地活動與服務 50
- 本機號碼 96

六劃

- 光學 Navi 鍵 22
- 列印 55
 - 影像 77
- 印表機設定 55
- 地圖 60
 - 下載地圖 61
 - 交通資訊 65
 - 同步處理 64
 - 位置詳細資訊 63
 - 步行路徑 65
 - 定位 62
 - 指南針 61
 - 捷徑 66
 - 組織地點 63
 - 組織路徑 63
 - 規劃路徑 65
 - 最愛項目 63
 - 尋找位置 62
 - 開車路徑 64
 - 傳送地點 63
 - 語音導覽 64
 - 導航 64, 65
 - 螢幕元素 61, 65
 - 儲存地點 63

- 儲存路徑 63
- 瀏覽 60
- 變更檢視 61
- 地標 58
- 多工作業 25
- 多媒體 72
 - 串流連結 73
 - 聲音檔 73
 - 簡報 73
- 多媒體訊息 36, 40
 - 回覆 37
 - 附件 38
 - 建立簡報 37
 - 接收 37
- 存取點 43, 97
 - VPN 92
 - 群組 97
- 安全性
 - 記憶卡 85
 - 裝置和 SIM 卡 95
 - 瀏覽器 51
- 安全密碼 85
- 安全模組 87
- 收取點, 新聞 49
- 收音機 82
 - 設定 83
 - 電台 83
- 耳機 16
- 自動鎖定時限 95
- 行事曆 22
 - 建立項目 23
 - 會議要求 23
 - 農曆 24

- 檢視 23
- 行事曆鍵 22

七劃

- 串流連結 73
- 位置資訊 57
- 佈景主題 68
 - 下載 69
 - 聲音 69
- 快取記憶體 50
- 投影片放映 75
- 更新 9
 - 裝置軟體 9
 - 應用程式 9
- 系統
 - 設定 96
- 系統設定 41
- 系統業者
 - 選取 96

八劃

- 來電插撥 28
- 來電轉接 28
- 固定撥號 86
- 定位
 - 設定 95
- 定位設定 59
- 定位資訊 57
- 拒接來電 27
- 拒絕來電 27
- 服務指令 39

服務訊息 38

設定 40

金鑰

WEP 金鑰 100

金鑰儲存 87

附件

多媒體訊息 38

九劃

保密碼 10

封包數據

設定 99

封包數據連線

存取點設定 98

計價器 31

度量單位

換算 54

按鍵 15

為電池充電 14

相片

組織檔案 74

相機

工具列 70

拍攝影像 70

連拍模式 71

場景 70

影片 71

影片設定 72

影像設定 72

播放影片 71

檢視影像 71

相簿

媒體 75

紅眼消除 76

背景影像 68

計算機 53

音樂播放

播放 80

音樂播放機

播放清單 80

頁面總覽 49

首頁畫面 20, 21

設定 68

首頁鍵 21

十劃

個人化

鈴聲 93

螢幕顯示 93

變更語言 93

個人化您的裝置 67

原始設定 95

時間

設定 94

書籤 50

記憶卡 13

密碼 85

鎖定 85

記憶體

清除 11

網路快取記憶 50

訊息 32

服務訊息 38

設定 40

設定檔訊息 102

資料夾 32

語音選項 35

簡訊設定 39

簡訊廣播服務設定 40

訊息閱讀助理 35

迷你縮圖 49

配件

設定 94

十一劃

問候語 93

密碼 10

接聽來電 27

捷徑 66, 102

授權 90

啟動工具列

在「相片」中 74

設定

EAP 外掛程式 101

FM 收音機 83

GPRS 99

RealPlayer 81

SIP 101

WEP 安全性 100

WLAN 43, 99

WLAN 安全性 99

WLAN 網際網路存取點 98

日期 94

印表機 55

存取點 97

安全性 94

系統 41, 96

定位 59, 95

服務訊息 40

封包數據 99
封包數據存取點 98
按鍵鎖定 95
相機 72
時間 94
訊息 40
配件 94
通訊錄 25
通話 96
無線區域網路 98
進階無線區域網路 99
感應器設定 94
鈴聲 93
電子郵件鍵 95
網際網路收音機 84
語言 93
憑證 87
燈光 94
螢幕顯示 93
隨身備註 52
應用程式 102
還原 95
瀏覽器 51
簡訊 39
簡訊廣播服務 40
藍牙連線 45
設定檔訊息 102
貨幣換算 54
軟體更新 9
軟體應用程式 88
通訊錄 24
 設定 25
 複製 17

通訊錄鍵 22
通話 26
 已接 30
 已撥 30
 未接 30
 拒接 27
 計時 31
 限制
 請參閱 **固定撥號**
 接聽 27
 設定 96
 會議 27
 語音訊息 26
 選項 26
通話計時 31
通話限制 28
通話記錄 31
連絡人 24
 加入鈴聲 25
 同步處理 44, 91
 搜尋 24
 群組 24
部落格 49

十二劃

備註 56
單鍵撥號 27
單鍵操作鍵 94
媒體
 收音機 82
插孔 15
提示聲 93

換算
 度量單位 54
 貨幣 54
智慧文字輸入 93
無線區域網路
 802.1x 安全性設定 100
 WEP 金鑰 100
 WPA 安全性設定 100
 進階設定 99
無線區域網路 (WLAN) 42
程式管理 88
腕帶 16
虛擬私人網路
 使用於應用程式中 92
視訊
 播放 71
視訊通話 29, 30
 期間選項 30
郵件答錄機回覆訊息 35

十三劃

傳輸內容 17
傳輸音樂 80
傳輸線連線 47
感應器設定 22, 94
搜尋
 連絡人 24
新聞收取點 49
會議要求
 接收 34
會議通話 27
照片
工具列 74

紅眼 76
標籤 75
編輯 76
檔案詳細資訊 74
檢視 73

裝置管理員 88
解密

 裝置記憶體和記憶卡 86

資料的同步處理 44, 91
資料傳輸線 47
鈴聲 93

 3-D 69
 設定 93
 連絡人 25
 震動提示 93
 操作模式中 68

鈴聲主題 69
電子郵件 32

 中斷連線 35
 加入附件 33
 刪除 34
 附件 34
 帳號 34
 設定 33, 35
 郵件答錄機回覆 35
 傳送 33, 36
 搜尋 34
 資料夾 34
 閱讀 33

電子郵件鍵 22
電子郵件鍵設定 95
電池

 充電 14

插入 12
節省電力 11
電腦連線 47
 請同時參閱 **數據連線**

十四劃

圖片

 複製 17
實用資訊 9
漫遊 41
疑難排解 105
網路連線 48
網路瀏覽器 48
網際網路

 書籤 50
網際網路收音機 83
 我的最愛 84
 設定 84
 搜尋電台 84
 電台目錄 84

網際網路連線 48
 請同時參閱 **瀏覽器**

網際網路瀏覽器 48
語言

 設定 93
語音 35
語音訊息

 更改號碼 26
 來電 26

語音通話

 請參閱 **通話**

說明應用程式 10
輔助 GPS (A-GPS) 57

遠端 SIM 卡模式 46
遠端設定檔 88
遠端資料庫搜尋 24
遠端鎖定 85

十五劃

影片

 詳細資訊 81
 播放 81
 複製 17

影像

 列印 77
 編輯 76

播放

 視訊及聲音 81

數據連線

 同步處理 44, 91
 無線 42
 電腦連線 47

標誌

 歡迎標誌 93

線上分享 77

 申請 77
 服務內容 79
 服務提供商設定 79
 寄件匣 79
 帳號 78
 帳號設定 79
 啟動服務 77
 單鍵上傳 78
 發表 78
 發表文章 78
 進階設定 79

資料計數器 80
標籤 78
線上分享媒體檔 77
震動提示 93

十六劃

導航工具 57
導覽鍵 94
憑證
 設定 87
 詳細資訊 87

操作模式
 建立 67
 個人化 67, 68
 選取鈴聲 68
螢幕保護 68, 93

螢幕顯示
 設定 93
諾基亞原廠配件 104
隨身備註 52
 設定 52

十七劃

應用程式 88
應用程式安裝 89
應用程式設定 102
檔案
 Flash 檔案 82
檔案管理 53
聲音訊息 36
聲音檔 73
 詳細資訊 81

聲控指令 29
還原原始設定 95
鍵盤
 鈴聲 93
 鎖定設定 95

十八劃

瀏覽器 50
 工具列 49
 安全性 51
 快取記憶體 50
 書籤 48, 50
 設定 51
 搜尋內容 50
 瀏覽網頁 48, 49

簡訊
 SIM 卡上的訊息 37
 設定 39
 傳送 36
簡訊廣播服務 39
 設定 40
簡報 37, 73
藍牙 44, 45

藍牙連線
 安全性 45
 封鎖裝置 46
 記憶體不足 46
 配對裝置 45
 接收資料 46
 設定 45
 開啟/關閉 45
 裝置顯示狀態 45

鎖定
 裝置 85
 裝置自動鎖定 95
 鍵盤 95
鎖定密碼 10, 14, 85, 95

二十劃

警告音 93